

里界調整案市政府已經在七月一日公告實施，原決議案已經在執行了。

周議員柏雅：

請議事組幫我了解相關的要件是不是還存在？

主席：

復議案有四個要項，原決議案已經在進行中，就不能提復議。另外，還有些時間點，就是在下次散會之前提出；提出於同次會者，須有他事相間。原議案市政府在七月一日已經正式實行，所以整個復議的動機和程序已經不符合了。

周議員柏雅：

七月一日就正式公布實施？

主席：

對，七月一日正式公布實施，決議案已經開始進行了，第一款已經不合了。

周議員柏雅：

那就是不符合復議的條件，可能要用議員提案的方式處理。

主席：

請陳議員用提案的方式來處理。有關於會議紀錄如果沒有其它意見，予以確定。

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明天開始進行市長的施政報告以及質詢和答覆。今天的會議就到此結束，散會。

## 第八屆第八次定期大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三十日（星期二）

下午二時八分至六時十分

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四十分至六時一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正德 顏聖冠 魏憶龍 吳世正 羅宗勝 陳永德

陳政忠 高建智 王世堅 秦儷舫 陳正德 蔣乃辛

陳惠敏 鄧家基 柯景昇 李銀來 陳淑華 陳嘉銘

厲耿桂芳 陳錦祥 王浩 江蓋世 陳碧峰

林奕華 陳秀惠 楊實秋 許富男 周柏雅

蔡秋鳳 陳嬋輝 李仁人 賴素如 李建昌

林晉章 費鴻泰 鍾小平 李彥秀 黃珊珊

葉信義 陳義洲 陳進棋 吳碧珠 陳玉梅

王博昱 計四十四名

請假議員：陳雪芬 謝英美 計二名

列席：

市政府：

市長：馬英九

副市長：白秀雄

副秘書長：劉寶貴

民政局局長：林正修

教育局局長：李錫津

建設局局長：黃榮峰

工務局局長：陳威仁

勞工局局長：鄭村棋

衛生局局長：邱淑媿

副市長：歐晉德

秘書長：陳裕璋

副秘書長：李鴻基

財政局局長：李述德

文化局局長：龍應台

交通局局長：陳武正

社會局局長：陳皎眉

警察局局長：王卓鈞

環境保護局局長：沈世宏

都市發展局局長：許志堅  
捷運工程局局長：范良鏘  
消防局局長：張博卿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郭瑞華

地政處處長：宋清泉  
國宅處處長：王清海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蔡輝昇  
新聞處處長：吳育昇

兵役處處長：黃雲生  
主計處處長：石素梅

人事處處長：鐘昱男  
政風處處長：溫新琳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主任：顏燕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吳秀光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光雄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張明珠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陳清秀

原住民委員會主任委員：孔文吉

台北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椿亮

殯葬管理處處長：陳榮鴻  
勞動檢查處處長：蕭淑燕

稅捐稽徵處處長：謝松芳  
市場管理處處長：方進貴

商業管理處處長：林萬發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惠肇洪

監理處處長：陳政庸

交通管制工程處處長：張哲揚

停車管理處處長：鄭佳良  
新建工程處處長：莊武雄

養護工程處處長：羅俊昇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楊綱

建築管理處處長：劉哲雄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李四川

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處長：鄭國雄

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處長：張武訓代

捷運工程局北區工程處處長：陳奕耿代

捷運工程局中區工程處處長：高宗正

捷運工程局機電工程處處長：李文才

北投區公所區長：張義芳  
士林區公所區長：葉傑生

內湖區公所區長：孫清泉  
南港區公所區長：李永成

松山區公所區長：陳其墉  
信義區公所區長：黃嫩雲

中山區公所區長：王鴻裕  
大同區公所區長：張金鎮

中正區公所區長：林菁  
萬華區公所區長：徐漢雄

大安區公所區長：余星華  
文山區公所區長：葉金福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黃正宗

本會：

秘書長：李家祺

法規室主任：王金德  
議事組主任：陳隆材  
議事組專員：李士斌

席：吳議長碧珠

蔣議員乃辛（七月三十一日）

王議員正德（七月三十一日下午三時三十二分至三時四十五分）

四十五分）

總紀錄：廖本興

甲、報告事項

主席宣告開會。

乙、施政報告

市長施政報告

發言議員：李建昌、楊實秋、王世堅、吳世正、陳政忠、江蓋世、葉信義、李銀來、柯景昇、蔣乃辛、顏聖冠、秦儷舫、陳秀惠、羅宗勝、陳永德、陳嘉銘、陳淑華、高建智

馬市長英九報告

第一質詢組議員：周柏雅、陳碧峰、葉信義、王博昱、陳正德、陳淑華（七月三十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陳正德、陳淑華、陳碧峰、葉信義

馬市長英九答覆

第二質詢組議員：鄧家基、黃珊珊（七月三十日）

質詢議員：黃珊珊、鄧家基

馬市長英九答覆

第三質詢組議員：柯景昇、陳嘉銘、陳秀惠、羅宗勝、許富男（七月三十日）

質詢議員：許富男、羅宗勝、柯景昇

建築管理處劉處長哲雄答覆

馬市長英九答覆

第四質詢組議員：吳碧珠、謝英美、陳雪芬、厲耿桂芳、李銀來、魏憶龍、鍾小平（七月三十一日）

質詢議員：厲耿桂芳、鍾小平、魏憶龍

馬市長英九答覆

教育局李局長錫津答覆

民政局林局長正修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述德答覆

工務局陳局長威仁答覆

新建工程處莊處長武雄答覆

都市發展局許局長仁堅答覆  
建設局黃局長榮峰答覆

第五質詢組議員：江蓋世、李建昌、蔡秋鳳（七月三十一日）

質詢議員：江蓋世、李建昌

馬市長英九答覆

第六質詢組議員：陳玉梅、李彥秀、王正德、秦儷舫（七月三十一日）

質詢議員：王正德、李彥秀、陳玉梅、秦儷舫

馬市長英九答覆

環境保護局沈局長世宏答覆

第七質詢組議員：費鴻泰（七月三十一日）

質詢議員：費鴻泰

馬市長英九答覆

松山分局王分局長榮忠答覆

第八質詢組議員：李仁人、蔣乃辛、林晉章、楊實秋（七月三十一日）

質詢議員：林晉章、蔣乃辛、楊實秋

馬市長英九答覆

民政局林局長正修答覆

第九質詢組議員：陳政忠、陳義洲、陳錦祥、陳進棋、陳永德（七月三十一日）

質詢議員：陳義洲、陳進棋

馬市長英九答覆

環境保護局沈局長世宏答覆

工務局陳局長威仁答覆

養護工程處羅處長俊昇答覆

公園路燈管理處楊處長綱答覆

第十質詢組議員：王浩、陳燿輝、吳世正、林奕華、賴素如

、陳惠敏（七月三十一日）

質詢議員：賴素如、陳惠敏、吳世正、王浩、林奕華

馬市長英九答覆

工務局陳局長威仁答覆

養護工程處羅處長俊昇答覆

教育局李局長錫津答覆

第十一質詢組議員：王世堅、高建智、顏聖冠（七月三十一日）

日）

質詢議員：高建智、顏聖冠、王世堅

馬市長英九答覆

建設局黃局長榮峰答覆

### 丙、書面質詢

詳見「議員書面質詢全文彙編」  
散會。

## ※速記錄

一九一一年七月三十日

主席（吳議長碧珠）：

市長、市政府各位官員、副議長、議會各位同仁、記者席的女士、先生以及旁聽席的市民，大家午安。現在開始開會，今天的議程是進行市長施政報告。

速記：林敏揚

李議員建昌：

主席，我擔任臺北市議會議員已有兩屆，今年是第八年，前後在臺北市議會聽取過十六次市長施政報告，今天馬英九市長在第八屆第八次會期所提出的施政報告中，對泛綠陣營提出公然的挑釁，這種挑釁的字眼在過去十六次的市長施政報告中沒有看過這麼重的話，也沒有看到如此惡意的政治性攻擊。在市長施政報告第二頁倒數第三行的內容，主席，我認為這是權宜問題，也是程序問題，因為很明顯對泛綠陣營有所刺激。在口頭報告第二頁倒數第三行：「英九深信，謾罵羞辱無法創造美好家園，愛心寬容才能調和多元價值。每一個人不論政治立場如何，都應該具有人的尊嚴，都應該受到尊重。」這一段話講得很好，但是下面這一段話的挑釁味道非常之濃厚：「爲了個人政治利益，不把人當人看的人，不只是政客，也是自由社會真正的敵人。」這短短的三句話，顯示市長的邏輯是自相矛盾的！今天市長有必要說清楚，到底是誰不把人當人看？

主席：

李議員，有關於這個問題，等市長施政報告完之後，你可以針對報告的內容提出質詢。

李議員建昌：

市長有必要先提出澄清，到底是在罵李登輝先生、陳水扁先生、李應元先生，還是在罵泛綠陣營的所有民意代表？

主席：

實質的內容俟質詢時再提出就教市長。

李議員建昌：

主席，我認為市長施政報告內所用的字眼是對所有的民進黨議員一個很大的侮辱。在十六次的市長施政報告中，我從來沒有

看到如此惡毒的字眼。政黨競爭是一件很稀鬆平常的事，不應該使用如此字眼激化政黨對立。更何況市長前面先說「愛心寬容才能調和多元價值」，後面卻接著說「爲了個人政治利益，不把人當人看的人，不只是政客。」這很明顯影射泛綠陣營。

主席：

這些都不是權宜問題，也不是會議詢問。

王議員世堅：

議長，昨天大會結束前，民進黨團有提出馬市長逕自宣布將臺北市二萬二千面的路牌改成漢語拼音一事，議長當時有做了裁決，結果今天市長並未針對路牌標示漢語拼音一事提出補充的報告。馬市長爲了個人與陳水扁的恩怨情仇，爲了個人要對抗中央，不惜讓臺北市自外於臺灣。

主席：

王議員，這不是會議詢問。路牌漢語拼音的問題已在昨天有所裁決，列入政黨協商。

楊議員實秋：

今天在座的議員，不管是泛藍或泛綠，基本上都看的懂中國字，市長的施政報告內非常清楚提到：「爲了個人政治利益，不把人當人看的人，不只是政客，也是自由社會真正的敵人。」這是放諸四海皆準的真理，任何人不應該對號入座，況且市長並未指明是任何一個政黨或個人。

主席：

各位同仁請坐。上述問題不是權宜問題，也不是會議詢問。

吳議員世正：

議長應儘速裁示，請市長上台進行施政報告。

陳議員政忠：

今天我問問市長，明明有人已經不是副市長，爲何今天還可以進入議場呢？歐副市長在建管處處長及市民前面講了一句話：「我不幹副市長了，總可以吧！」既然歐副市長不幹副市長，今天爲何還要進入議場呢？馬市長，你的府會關係是這個樣子嗎？當民意代表帶著市民到副市長辦公室與副市長見面時，他竟然可以當著市民的面前對議員大聲咆哮，我當了十七年的議員，第一次到官員辦公室被罵，當時副市長回了一句話：「我不當副市長總可以吧！」既然他不當副市長，今天又何必到議事廳備詢呢？這就是馬團隊的府會關係嗎？

主席：

有關陳議員所提問題，我們會深入了解！

陳議員政忠：

歐先生說不幹副市長，是不是他說了算？還是馬英九先生沒有誠信，欺騙市民，看不起臺北市議會，這樣一個惡劣的府會關係，是馬團隊期待的嗎？

主席：

俟了解實際的狀況後再給陳議員一個交代。如果不是權宜問題，請同仁儘量不要發言；如果要談到實質內容，俟市長施政報告完後，大家再提出質詢。

江議員蓋世：

在市長尚未進行施政報告之前，請市長先針對這份口頭書面報告的內容中所提到的「不把人當人看」是意指陳總統？還是李應元秘書長？還是在場的議員？市長有必要提出澄清。如果市長說不出是誰，今天也不用上台報告了！因爲對民主社會最大的侮辱就是不把人當人看！「不把人當人看」這種字眼寫在馬市長官方的正式文書中是相當不妥當的！

**主席：**

這不是權宜問題，請同仁不要再發言了！現在要嚴格執行議事規則，只要不是權宜問題，麥克風就不打開！

**吳議員世正：**

同仁不應現在針對施政報告的內容提出質詢，應俟市長施政報告完畢之後再提出質詢；否則，其他同仁質詢的權利都被剝奪了！

**陳議員淑華：**

吳世正議員已經是第二次發言。

**主席：**

他是正式提出權宜問題，我完全是以議事規則處理。

**葉議員信義：**

大家對這段文字的感受不管如何，市政歸市政，政治歸政治，這段文字可能是馬市長做了三年多市長的感想，不過，不應該在施政報告中寫出這樣的字句。

**主席：**

這不是權宜問題，請關麥克風。

**李議員銀來：**

主席，會議詢問。今天的議程不是確定了嗎？現在已是兩點多，照理說應該已經開始進行市長施政報告才對！請主席裁決，請馬市長儘速上台進行施政報告。

**柯議員景昇：**

要讓馬市長進行施政報告前有些事情要先釐清，這樣才不會影響本會同仁的職權。請問主席，會影響本會同仁行使職權的問題是不是權宜問題？

**主席：**

你說說看議員那些職權被影響了，我自會裁量這是不是屬於權宜問題。

**柯議員景昇：**

本市農安國小校長遴選案，教育局所組成的遴選委員會，按照本會通過的自治條例，這樣一個遴選委員會有一個浮動委員，浮動委員在開會時所做的表決，一定要依據家長會會員大會所做成的決議表示意見！這是議會所通過的自治條例，市政府在執行該條例時，浮動委員明顯違反家長會會員大會的決議，針對這樣一個狀況，本席接受家長會的陳情，於七月初即處理此事，七月十日本席向教育局要求相關資料卻未得到回應。

**主席：**

這是議員行使職權的實質內容，請教育局向柯議員提出說明。

**柯議員景昇：**

我向教育局索取資料，希望得知該浮動委員的態度，而教育局只是回給我一個制式的答案。我們向市政府索取資料是為了了解問題，探討事情的真相。市政府不提供資料，當然影響本會同仁行使職權的權利。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過去市長信誓旦旦說了一百多遍不參選市長，結果他仍然參選，到底市長的誠信為何，實在令人懷疑！因此，在進行市長施政報告之質詢及答覆前，一定要先了解市長真正的態度為何！

**主席：**

柯議員索取資料的問題，請教育局一定要提供。現在請市長進行施政報告，市長報告結束後，同仁若認為仍有不足處，可要求市政府提供補充資料。

**柯議員景昇：**

本席於七月十日索取的資料直到這個星期一才提供。

**蔣議員乃辛：**

請問主席，現在進行什麼議程？

**主席：**

請教育局提供資料。

**蔣議員乃辛：**

主席，依照會議規範第八十四條，對於議場偶發之緊急事件，足以影響議場全體或個人權利時才能提出權宜問題。請主席依照會議規範第八十四條之規定主持會議。

**主席：**

大家請坐。現在進行市長施政報告，市長請。

**馬市長葉九：**

各位需要我做的任何說明，我會在施政報告時一併說明清楚。大家應維持民主風度，我們是共同奮鬥三年半的夥伴。

**主席：**

市長請回。休息五分鐘。

—— 休息 ——

**主席：**

現在開始開會。剛才有許多同仁提出許多問題及看法，針對大家質疑用詞不當的部分，市長會在施政報告時提出說明及解釋。在施政報告的書面資料中漏列的事項，也請市長一併提出補充報告。

**江議員董世：**

針對馬市長施政報告的口頭書面資料，我們看不到馬市長在昨天所做的重大宣布：臺北市的路標即將採用漢語拼音。對於馬

市長這樣的宣布，用意在於與世界接軌或與中國接軌，這是一個值得大家探討的問題。本席在此要求馬市長，針對口頭報告的書面文章中所漏列的內容，為何偏偏選在七月二十九日早上做此重大的宣布？是項政策為何不放入口頭書面報告中？市長做此宣布為何不先與市議會進行重大政策的溝通？以上幾點，請市長做施政報告時提出補充說明。

**顏議員聖冠：**

剛才許多同仁對市政府所送的施政報告書面資料的用字遣詞有一些質疑。本席還有一個問題希望馬市長一併說清楚講明白。環保局於昨天發出一份新聞稿（沈局長真是護馬一號），一馬當先跳出來護馬，一個局處為自己的政策做辯護，這是理所當然，我們也樂意見到市政府的行政官員為每一項政策負責。但是，我們看到環保局昨天所發出的新聞稿，已經不只是為環保局的政策提出辯護。從該篇新聞稿中可以看出，字字句句都是針對民進黨的候選人李應元先生而寫，環保局為何要發出這篇新聞稿呢？他為何不針對政策面提出解釋與說明，只是一味的批評李應元先生的發言內容呢？

**主席：**

開會的時間是全體同仁的，如果不是權宜問題，請顏議員另向市政府索取補充資料。

**顏議員聖冠：**

我們現在很擔心，環保局沈局長要當護馬一號，不知道接下來市政府還會有護馬二、三號的出現？市政府的服務對象應該是全臺北市民，而不是只有馬英九市長一個人！

**主席：**

如果顏議員是要求市政府提供補充資料，請提出具體的說明

。 秦議員備舫：

議長，剛剛兩點鐘開會時，民進黨的李建昌議員提到做了八年議員，然後提到這本口頭書面報告的內容。我依稀記得陳水扁當市長時，陳師孟副市長曾經在議會的備詢台上公開對外表示，到議會備詢有如到地獄一般。他將五十二位議員都說成了牛鬼蛇神，可是我們似乎不曾看到議員有這麼尖銳、巨大的反彈。剛剛議長在休息時進行協商，也認為馬市長在口頭書面報告中提到的「爲了個人政治利益，不把人當人看的人，不只是政客，也是自由社會的敵人。」這段話放諸四海皆準。我們很擔心有人會對號入座，從剛才江議員的說明中不難發現，真的是有人對號入座。

主席：

針對這個問題，市長確有必要解釋清楚。

秦議員備舫：

沒有錯，市長等一下要解釋清楚，到底是不是如江議員所說，馬市長是在指桑罵槐，最終要罵的人就是李應元。

主席：

沒有這回事！這只是一個觀念的訴求而言，雖然如此，市長還是要解釋清楚。

秦議員備舫：

基本上，我們認爲這段話放諸四海皆準，或許應該修正爲「爲了個人政治利益，不把人當人看的人，不只是政客，也是自由社會的敵人，他根本不是人。」

主席：

這不是權宜問題。

陳議員秀惠：

市長在口頭書面資料第五十六頁提到：二〇一〇年資源全回收，垃圾零掩埋。這是最近熱門的話題。我們要請問市長，爲何在一年前強制動員，以多數暴力通過第三垃圾掩埋場的興建地點？現在市長改口說二〇一〇年零掩埋，對第三垃圾掩埋場的選區議員而言當然是一件很高興的事。不過，市長又說到：二〇一〇年零掩埋，資源全回收，但是能拖則拖。我不知道市長爲何會有如此的政策轉折？

另外，綠色行動聯盟在一九九九年以說帖的方式遊說議員與市政府，希望以回收的方式減輕垃圾量，並以此停止興建大焚化爐及大掩埋場的政策。現在在本市的焚化爐已經無垃圾可燒，所以才會有北基縣市合作垃圾處理的方案產生，該方案是當時的基隆市市長（民進黨的李進勇市長）首先提出，而貴黨的議員不同意，請馬市長搞清楚狀況。沈局長不要顛倒是非黑白，明明只做一湯匙，卻要說做了一畚箕。別人的零掩埋全回收政策怎麼會變成是環保局的專利！

主席：

有關陳議員提及的「資源全回收、垃圾零掩埋」政策，請市長提出口頭補充說明。

楊議員實秋：

請法規室主任說明，剛才發言的議員，到底那幾位議員發言的內容才是權宜或程序問題？

主席：

有關程序問題、權宜問題及會議詢問，我會以議事規則處理

楊議員實秋：

剛才議員的發言都是權宜問題嗎？



主席：

不是，都是其他提議事項。

楊議員實秋：

主席，會議詢問。剛才有一位議員的發言是權宜問題？

主席：

大家請坐。對於同仁的發言，我會拿捏分寸。

羅議員宗勝：

市長應對第三垃圾掩埋場提出補充說明，到底第三垃圾掩埋是該斷就斷、該決就決；還是能拖就拖、能不做就不做？另外，有關口頭報告第十頁改善治安、公安、交安的內容是寫得很好，但是，臺北市除了如馬市長所言，犯罪率最低、竊盜率最低外，臺北市也是全臺灣搖頭丸最氾濫之處，為何在報告中隻字未提？整個搖頭丸的取締作業是將其從PUB趕至KTV，然後又從KTV趕至郊外。馬市長是不是探眼不見為淨政策？到底市政府取締搖頭丸的措施為何？

主席：

不談實質問題。請各位同仁尊重議會開會的議事規則。剛才同仁談到的許多問題，可以在市長施政報告結束後，利用自己的質詢時間提出詢問。

王議員世堅：

議長，等一下馬市長是要針對本黨團所提出的問題先行答覆後才進行施政報告？還是市長就直接進行施政報告？這有必要說清楚！

主席：

大家如果同意我的裁示，就照我的裁示進行，現在尚未做任何決定。

陳議員永德：

我贊成羅議員的意見，請馬市長在做施政報告時一併說明臺北市搖頭丸氾濫的問題。另外，也請馬市長報告臺灣省的搖頭丸抓不到的原因，二者做一個比較。

主席：

馬市長可報告臺北市取締搖頭丸政策；至於比較問題，由行政單位自行處理。請肅靜，大家請坐。休息五分鐘。

——休息——

主席：

各位同仁請就座。現在開始開會，剛才許多同仁提出了許多意見與看法，我現在做一個處理，如果同仁對處理的結果無意見，即進行市長施政報告。

一、有關施政報告口頭說明第二頁最後幾行：「就任市長以來，即全力打造臺北成爲一座免於對立衝突的城市……」上述這段話，請市長在進行施政報告時一定要詳加說明。

二、有關二〇一〇年垃圾零掩埋的政策目標，市長也應提出口頭補充報告。

三、有關漢語拼音政策也應有所補充說明。

四、羅議員與陳議員提及搖頭丸取締政策及治安、公安政策等問題也要做口頭說明。

各位同仁是否同意我的處理方式？

陳議員嘉銘：

在市長進行施政報告之前，須針對第三垃圾掩埋場興建案提出補充說明。當初委員會在審查第三垃圾掩埋場時，本席即保留大會發言權，堅決反對設置第三垃圾掩埋場。現在市政府的政策反反覆覆。

**主席：**

市長施政報告結束後，陳議員可利用質詢的時間請市長答覆你的問題。

**陳議員嘉銘：**

針對第三垃圾掩埋場的問題，市長要很明確告訴我們到底要不要關建。

**主席：**

請市長針對陳議員的問題詳加說明。

**陳議員淑華：**

垃圾零掩埋政策是本席在八十八年時與環保聯盟共同推動下開了好幾場公聽會才決定此一政策，希望馬市長就垃圾零掩埋政策提出詳細的報告。北基垃圾合作一案在施政報告中並未提到，當時為何未先將北基垃圾合作案送議會審議，而是先送第三垃圾掩埋場關建計畫案？現在第三垃圾掩埋場關建案強行通過後，市政府才找了一堆理由要推行北基垃圾合作處理案，然後環保局又出了一篇新聞稿，北基垃圾合作處理案無法通過，都是民進黨議員從中做梗。希望市長針對這篇新聞稿也能夠提出詳細說明。

**主席：**

請同仁只講政策問題，不談任何細節。

**陳議員淑華：**

民政局長林正修爲了幽靈人口的問題至大同區查訪，因此，請市長也一併報告市政府處理幽靈人口的政策。

**主席：**

市政經緯萬端，請各位同仁以政策目標爲準，至於細節部分留待質詢及答覆時再請市長一一詳加說明。

**高議員建智：**

馬市長對第三垃圾掩埋場的講法與做法會讓臺北市民與議員產生錯亂的感覺。市政府在推動北基垃圾合作案時，口口聲聲說第三垃圾掩埋場來不及關建，而山豬窟垃圾掩埋場又到了使用期限。

**主席：**

請高議員不要談細節問題。

**高議員建智：**

市長在施政報告中提及正在做生態環境影響評估，然後又對外說第三垃圾掩埋場能拖就拖，我實在搞不懂市長的想法爲何！你一下子說因工期來不及要趕快推動，然後又對外說能拖就拖，到底那一種說法才是對的？

**主席：**

針對漢語拼音及垃圾零掩埋的問題，請市長詳加說明。

**王議員世堅：**

馬市長應先答覆這幾個問題，俟議員無意見後再進行施政報告。

**主席：**

請市長在施政報告的開場白結束後，馬上進入第二頁的解釋，然後再對漢語拼音、垃圾零掩埋、公安、治安等問題提出補充口頭說明。

**王議員世堅：**

馬市長如果只是含糊帶過的話怎麼辦？因此，本席具體建議，如果馬市長有誠意，乾脆收回這段話，並向議會道歉！

**主席：**

剛才我已有所裁示，現在請市長進行施政報告，另外，行政中立的問題也請市長提出補充說明。

### 馬市長英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今天是貴會第八屆第八次大會開議，英九奉邀向貴會提出臺北市政府施政報告，深感榮幸。過去三年半以來，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協助與督勉，使得本府多項攸關市民權益的市政工作得以順利開展。在我進行報告之前，首先簡單報告兩位新任首長，一位是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黃正宗先生，他是台大法律系學士、英國倫敦大學博士。第二位是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李四川先生，他是北科大電機研究所碩士。

我的報告分成四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前言，第二個部分是對過去三年七個月的回顧，第三個部分是對未來的展望，第四個部分是結論。

今天的會議已進行一個多小時，我的內心非常感動，因為各位對市長的施政報告顯然是非常重視。在我報告之前提出了許多的指教與關心，我會就各位議員所關心的內容提出說明。今天這份施政報告是這任市長最後一次報告，因此，有一個承先啓後的意義存在，我必須對過去三年七個月的施政，以致未來下一任的施政提出一個願景。在這個過程中，按照一般的寫法，應該是列舉我在任內的各項建設，雖然硬體的部分很重要，軟體的部分也不可輕忽，到底這三年多以來，整天在外面跑，我觀察到什麼現象，看到什麼趨勢，這一點有必要與議會分享。這就是為什麼在前言中會用一點篇幅說明我對這個城市的主人到底是一種什麼樣的心情與狀態。所以在這個地方我特別提到，我們看到一個公民意識的成長，同時開始出現一種相互尊重、彼此憂戚與共的態度，這點是非常值得肯定的！這種真正是民主社會才看得到的心態，在一個極權社會或共產社會根本看不到。剛才許多議員很關心

這段話，其實完全沒有任何的針對性。前不久我到客家論壇演講時，他們要我推薦一本書，於是我推薦了高行健先生寫的「一個人的聖經」，裏面提到了文革時候的大陸，那時候就是一個不把人當人看的社會，一個自由社會不應該有這樣的對立衝突，應該用理性寬容相互對待，不應該用偏狹激進，那是法西斯及共產的社會才會如此。這段話完全沒有任何的針對性，希望大家不要有任何的誤會。

其次，各位非常關心第三垃圾掩埋場的問題，本來我是預備在講到未來願景時再提出。這個案子在議會費了很多力氣，才獲得大家的支持通過，在通過本案時，山豬窟垃圾掩埋場預計已經快要滿了，尤其是在去年納莉颱風過後，山豬窟一下子又進了幾十萬噸的垃圾，使其壽命又縮短了十個月。那時候我們在推動北基垃圾合作案，該案如果順利通過，可以延長山豬窟的壽命，可是在過去這半年（從今年一月到六月），臺北市環保領域發生了非常重要的變化，剛才有好幾位議員有所質疑，認為我過去與現在講的話不一樣，其實不是不一樣，而是環境變了，我們從二月份開始，垃圾減量的成果突然間有很大的進步，原先能夠減少三成五左右的垃圾，二月到六月一度到達四成三；再者，我們送到焚化廠焚燒的垃圾達百分之九十七，這也是過去所沒有的情況。第三個變化，臺北縣養豬業者非常積極與本市協調，希望我們將來回收的廚餘能夠供應他們養豬，這又使大部分的廚餘被利用掉了，這也是過去沒有出現過的現象。第四個變化，臺北縣原來有一家陶磁業者，他現在願意投資好幾億元設一個廠將焚化廠燒完之後的底灰做成鋪面原料，這個技術並不是很困難，歐洲早就在用，但是要讓這個技術變成商業運轉卻是一個大學問。工研院早就有這個技術，兩年以前我到貴會報告第三垃圾掩埋場時即拿出

資料告訴各位已有這個技術，當時不能做的原因是因為無人投資，生產出來的建築材料太貴了，沒有市場，環保技術的成功不代表商業面的成功。

綜合上述，由於外在環境的幾個條件有所變化：

- 一、垃圾減量有進一步發展。
- 二、廚餘回收有新的去處。
- 三、底灰可以回收再利用。

這幾個條件充分配合後，我們可以重新檢討兩年前所提出零掩埋、全回收的理念。剛才有同仁質疑，零掩埋、全回收的理念並不是市政府首先提出，如果各位稍為回想一下，兩年前民間提出的理念是零垃圾，不是零掩埋，當時環保局即說零垃圾根本做不到，因為根本不可能不製造任何垃圾；而零掩埋的目標則是可行，因為經過回收之後將垃圾變成再利用的資源。這四個條件出來之後，使得二〇二〇年零掩埋、全回收的時程可以提前十年達成，環保局在這方面有做了非常詳細的規劃。這中間有可能發生那些變化呢？首先要將垃圾車改裝，七月十二日已在山豬窟展示新的垃圾車，一方面可以裝廚餘，另一方面可以裝其他垃圾。第二步，須得到環保署的許可，將固態的廢棄物燒成灰後再利用的過程，我們不敢保證這些底灰是否不具毒性，拿來做鋪面有沒有問題，這些部分都必須等到環保署同意後才能繼續再利用，這都是有一個程序。就目前與環保署溝通的情況來看，應該滿樂觀的！再加上北基垃圾處理合作案若貴會順利通過，這些條件都配合好的話，將來進入山豬窟的垃圾就會非常少，使得山豬窟的壽命得以延長，這就代表第三垃圾掩埋場的闢建案可以延後，本來內溝也正在做環境影響評估，在時程上根本銜接不上，但是經過這樣一轉變，第三垃圾掩埋場開關的時程就可以延後。因此，我所

謂「能拖則拖」的意思並不是猶豫不決、優柔寡斷，而是這個時程可以因為科技的發展、環保法規的鬆綁而延後開啓第三垃圾掩埋場的時程，這是一個好消息。為什麼我們不直接在報告上說不做第三垃圾掩埋呢？因為變數還是存在，只要闢建的時機能夠往後延就延後，能夠不做就不做。在目前幾個變數尚未解決的時候，我還不敢誇下海口，承諾不做第三垃圾掩埋場。

另外還有一個很大的變數需要重視，以納莉颱風而言，一個颱風就帶來了幾十萬噸的垃圾，這些垃圾要往那裏擺？至少要有個地方先暫時存放，然後再慢慢分類處理。當時我們是臨時決定將臺北棒球場（現正在建小巨蛋）當做暫時的堆置場，幸好有這塊地，否則信義區、松山區的垃圾將無法處理。將來類似納莉這樣的颱風不會再來，沒有人知道，做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在現階段，我們還不敢說不做第三垃圾掩埋場，尤其是現在規劃的時程滿緊的，從二〇二〇年到二〇一〇年，只剩八年的時間，要做好零掩埋、全回收的計畫並不容易，現在並不是實驗有成就可以試辦，還要經過商業運轉，而且才只有臺北縣這麼一家公司願意投資，萬一它發生財務困難或其他問題時怎麼辦？市政府做出任何政策都要負責到底，現在可以肯定的是，山豬窟的使用期限可以再延後。各位可能注意到，我們在山豬窟拆彈簧床的方式，將布面與彈簧分開，一個月即可省下二千多立方公尺的體積，這樣就可以延長山豬窟幾個星期的壽命，我們是用這種方式在爭取時間。山豬窟的壽命愈長，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開關的時程就愈往後延，這是我們的計算方式。

市政府的第三垃圾掩埋場政策並未做任何改變，只是儘可能往後延而已，而且貴會也沒有規定市政府要在那一天闢建第三垃圾掩埋場，只要能夠與山豬窟銜接即可！以目前的時程來看，如

果垃圾還是這麼多的話，是不可能銜接上的，但是，這六個月有很大的改變，我們自己也覺得很高興，這代表臺北市民發揮高度的公民意識，將垃圾分類做的比以前更好，等於是市民自己開創新的機運與條件，讓山豬窟垃圾掩埋場的使用期限有本錢往後延。有些人質疑市政府為何不拿出魄力說不做第三垃圾掩埋場，我剛才提到，在變數未消除之前，我們不能做這樣不負責任的宣示。

有關漢語拼音的問題，早在兩年前出現這個問題時，教育部曾經去函詢問各縣市政府的政策，我們在當時即說得很清楚，臺北市要與世界接軌必須採取漢語拼音。向各位報告，在感情上，我對漢語拼音並無好感，因為我們從學英文開始，學的就是威妥碼式，一直到寫博士論文，凡是引用到中文文章時，除了要將原文用音譯拼出來外，還要附英文，那都是用威妥碼，而且用的非常習慣。自中共與美國建交之後，紐約時報從一九七九年開始用漢語拼音，當時我還認為這是小意思，只要哈佛大學圖書館、美國國會圖書館、美國紐約公共圖書館等三大圖書館不會改，即使紐約時報改用漢語拼音也沒有用。現今電腦科技的發展改變了這一切，一九八六年聯合國就通過了漢語拼音，而且獲得ISO認證，全世界七成以上的圖書館，八成以上的學校機關都開始使用漢語拼音，這已經變成世界通用的趨勢。臺灣要與世界接軌，以介紹臺灣的錄影帶為例，我們要用VHS還是BETA，這已經是無法比較的問題，因為市場已經變了。

臺北市是全臺外籍旅客來訪最多的城市，每年都將近有二六一萬外籍旅客來臺觀光或開會，其中有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的旅客一定經過臺北市，臺北市是全臺國際活動最頻繁的地區。臺北市的外僑約有五萬八千多人，我們不只一次接到外僑的陳情，他們

都認為臺北市的路標太過混亂。早先在政黨輪替之前，當時的國民黨政府是用注音符號第二式，那是經建會下令，可是臺北市的陳前市長卻改採取通用拼音，而議會並未同意，在未確定採用何種方式之前，預算不得動用。簡而言之，中央用注音符號第二式，地方用通用拼音，所謂的注音符號第二式是融合耶魯的威妥碼與漢語拼音，該種拼音方式被外界批評甚烈。在政黨輪替之前，行政院再度檢討這個問題時，一九九九年劉副院长長決定國語的部分採用漢語拼音，母語的部分則是退回教育部再研究。臺北市曾經廣泛徵求語言學專家與外僑的意見，他們幾乎都是異口同聲贊成採用漢語拼音，這就是臺北市為何要採取漢語拼音的最重要理由。當然，我們也顧慮到，中央如果採取通用拼音，臺北市採取漢語拼音，二者會不會造成不協調？因此，我們將會在縣市交界處有所標示，如華中橋接西園路，西園路用漢語拼音是XIYUAM，用通用拼音是SIYUAM，這時我們會在華中橋上註明中文西園路，然後是漢語拼音，之後再刮號註明通用拼音，這樣可以使得過橋的人知道仍在同一條路上，不會讓人以為從X改成S是不同道路。以這種方式辦理，採取漢語拼音之後大概只需要做一百多面的對照牌即可，這一部分早就研究好了！

剛才有議員質疑，臺北市採用漢語拼音不是與世界接軌，而是與大陸接軌。實際上，要與大陸接軌，需要靠漢語拼音嗎？我在很多地方都很堅持臺灣本位，比如說，我堅持要用注音符號教孩子們中文，絕對不可以用任何形態的拼音系統，理由很簡單，包括編寫臺語字典的楊清蘆先生都一致認為臺灣教國語比大陸教得好，因為我們用注音符號，也許他的看法不是每個語言學家都同意，至少注音符號對老師、學生而言都是最熟悉好用的學習中文方式。

學校老師在教閩南語或客家語時需要用羅馬拼音，但也不見得每一個人都需要，因為實際上，教育部已經將注音符號加兩個碼適用閩南語、加八個碼適用客家語，這時如果不熟悉注音符號，一定要用羅馬拼音，許許多多的閩南語專家都主張採用臺語羅馬音，在座許多議員都是閩南人，你們學閩南話並不是將之當做語文在學，因為你們本來就會說閩南語，我則是從音標開始學起，我學的這套是臺灣長老教會發展將近兩百年的臺語羅馬音。當七月中旬教育部國語文委員會通過通用音標注國語之後，又說母語也要用通用拼音，難怪臺灣南社會如此強烈反彈。如果你們問我母語應該用那一個音標，我習慣的是臺灣長老教會這套臺語羅馬音。今天很多學校幼稚園用的河洛語，如果有音標的話，就是注音符號與臺語羅馬音，並不是用通用拼音。實際上，通用拼音在國際間是不可能通用的，在國內通用也有困難，至少在閩南語界並不喜歡用這套。至於客語的部分，兩種拼音都有，我自己學客家話時，老師教的是漢語拼音，他認為漢語拼音最準，也有人認為通用拼音也可以！因此，客語的部分，漢語與通用拼音的差異性並不明顯。中央所頒訂的通用拼音系統，將來到底有多少人採用？黃部長說暫時不強迫，由各縣市自行決定。我認為這也不失為一個好辦法，市場上到底那一種系統最能夠被採用，自有市場機制做判斷。

今天中午的世界大不同節目邀請了一堆老外討論拼音的問題，幾乎百分之百的老外都贊成漢語拼音。基本上，漢語拼音與通用拼音的問題並不涉及意識型態之爭，而且我比別人更反共，因為我們家有很多人都被共產黨屠殺了。有關拼音的問題，臺北市之所以要採用漢語拼音，這是一個現實的問題。有人說漢語拼音與通用拼音的差異性只有百分之十五，這種說法真的是模糊焦點

。漢語拼音與通用拼音就音標來講，的確只差百分之十五，但是拼成字之後，由於中文複合字占多數，中文拼音之後，二者的差距將近百分之三、四十。舉例言，英文是二十六個字母，假如將其中四個字母換掉，屆時整個英文字差異性有多大呢？這絕對不是只有百分之十五的差異而已！全世界凡是用到中文的人名、地名都是用漢語拼音，如果我們用通用拼音，將來就會檢索不到這些資料。或許有人會說這有什麼關係，到時候發展出一套軟體，二者自動轉換。這也許可以做到，但是，有可能每一個人都有這種軟體嗎？萬一沒有，在競爭力上就會減弱。以張姓而言，CHANG不必改為ZHANG，蕭姓為SHIAO也不必改為XIAO，以免改了以後，父子的姓不一樣！以臺北而言，TAIPEI也不用將P改為B，大家的習慣用語都不必更改，如基隆KEELUNG已經用了一、二百年的時間，不必再做任何變動，但是，其他新的人名或地名可能就必須改過來，否則就會產生問題。

不管是採用那一種拼音系統，完全沒有任何意識型態，教育部不強制規定也好，讓市場自然淘汰不適合的拼音系統。有人擔心不使用通用拼音會失去臺灣的主體性，如果要用不方便來凸顯自己的主體性，這不是很奇怪嗎？姓名及常用地名照原來的拼音方法，這時候的主體性仍然保存，並無影響。另外還有一點最沒有顯示臺灣的主體性，就是將中文字稱為繁體字，這是我堅決反對的，我已經通令臺北市政府各單位的公文書不可用繁體字，應該要用正體字，用了五千年的中國字怎麼會變成繁體字呢？電腦的字體上都寫繁體字，這是錯誤的，全部都應該改成正體字。一九五八年漢語拼音出來後，大陸推動文字簡化計畫，他們稱之為簡化字，也不稱做簡體字，他把我們使用的文字稱之為繁體字，

這有負面的意思。如果將繁體字改爲正體字，即可去除所有負面的意思，我們是正規的寫法，大陸是簡化的寫法。我平常寫字也用簡體字，並未排斥，但是正式的文書還是用正體字。

我堅持用注音符號，臺北市小學不用任何的拼音，從這幾個地方可以看出來，我所堅持的主體性。漢語拼音大部分都是外國人在用，有一部分是我們在用，目的是爲了與世界接軌，只是爲了方便，沒有任何意識型態。這個東西想清楚之後就好辦了！有人說有部分的漢語拼音與英語拼音不同，如X、Z等的發音很奇怪，這的確是事實，爲何會有此情形，因爲注音符號是三十七個音標，英文只有二十六個音標，二者配在一起一定不夠，所以必須要有一些特殊的設計。

我並不是突然宣布臺北市要使用漢語拼音，而是早就準備這麼做了！我也跟黃部長談過，中央宣布使用通用拼音時，臺北市還是使用漢語拼音，但是在接軌界面處做一個安排，讓用路人、駕駛人得以分辨所行駛之道路爲何。臺北市絕對沒有在這個問題上刻意與中央對立。許多外國人都覺得臺北市政府的作法是正確的，他們覺得臺灣爲何要跟世界對立？也許在座有議員不同意我的看法，沒有關係，我們讓時間來決定。語言的東西是要約定俗成，用強制力是無法達到效果的，唯有以市場機制進行淘汰與取捨，慢慢的即能看出那一套拼音系統適合我們使用。憑良心講，全臺北市民有幾個人要看漢語拼音？根本沒有幾個，大家看漢語就能懂了！因此，這不是臺北市民的問題，而是生活在臺北市的老外的問題。至於在學術、研究上的用語，中央研究院朱副院長講過，知識經濟就是網路經濟，如果不用漢語拼音，根本無法打開局面。這是所有人都知道的問題，新竹市在蔡仁堅當市長時已宣布用漢語拼音，一個高科技城市不用漢語拼音怎麼會有競爭力

呢？我們絕對不是要用意識型態改變拼音政策，完全是爲了因應臺北市未來的發展。我再強調一次，感情上，我對漢語拼音並無好感，只不過在現實情況下，我們若不用漢語拼音，只是給自己找麻煩而已！

最後，有關顏議員提到市府有無濫用行政資源一事提出答覆。環保局之所以對李應元先生的看法提出回應，最主要的是，兩年前我們提出的政策即是二〇二〇年零掩埋，我有聽過簡報，也有正式文書，所以環保局認爲這是市政府先提出來的，環保團體是提出零垃圾。我們認爲零垃圾根本做不到，零掩埋是比較可行的方案。我們將零掩埋與全回收結合在一起後，希望提前於二〇一〇年完成垃圾零掩埋政策。

**接下來就上任以來所推動的幾項政策提出說明。**

一、網路新都受到國內外各界肯定。詳細情形請參考書面資料。

二、捷運路網五條線通車：五條捷運路網通車，使得臺北市的交通有一些結構性的變化，平常要到星期五才有九十萬旅次，現在每天都有九十萬旅次，星期五更高達一百萬旅次。這是因爲暑假期間，很多中南部的人到臺北市遊玩。根據統計，中南部每一年到臺北市遊玩的人有一千五百萬之多。

三、實施IC卡票證整合：每一天約有六至七百張的成長數字，我們預期公車加入更多時，其成長的速度會更快。

四、改善治安、公安、交安：剛才有一位議員詢問搖頭丸的數字，特別向各位報告，臺北市查緝搖頭丸是全臺灣最多的，今年一到六月共查到五千多顆，超過其他任何縣市。各位可能會將這樣的現象做不同的解讀，認爲臺北市搖頭丸氾濫。臺北市消費搖頭丸的人可能是最多的，但是這並不代表臺北市查緝不力，反而是我們查緝非常努力，才能查到這麼多。其次，臺北市有

很多地方都是臺灣的消費中心，吃的用的都是如此。我在這次的治安會報有特別提供搖頭丸查緝的數字，今年臺北市一到六月共查到五千一百九十一顆、高雄三百五十八顆、臺中七百六十二顆、臺北縣三百三十六顆、桃園縣二百七十五顆，臺北市查到的搖頭丸總數占全臺灣六至七成。依過去本人反毒的經驗，臺北市是一個大的消費市場，所以我在暑假開始之前即要求警察局全力查緝搖頭丸。各位應該可以在媒體上看到我們兵分多路查緝搖頭店，就是因為我知道，臺北一向是毒品的最大市場。我在當法務部長時有很確切資料證明臺北市海洛因的價格超過紐約的行情。由於我有這樣一個反毒的背景，我知道查緝搖頭丸一事絕對不能手軟。至於有無發生風紀問題，直至今日為止，尚無任何證據。據聞一王姓搖頭族託人調包尿液，於是檢察官在一百五十多盒的尿液中，將六位王姓尿液調出來，然後看上面的指紋，如果無指紋，則比對DNA。直到目前為止，還不能說有人犯罪，只是檢察官在查而已！王局長今天有對外說明，如果確實有員警違法，一定嚴辦；否則，應還其清白。

再者，有關防災方面，最近三年半以來，根據刑事警察局的統計，因為犯罪而死亡的人數為二百多人，與以前的七百多人有非常大的不同。比如說，因火災死亡的人數減少了，勞工安全死亡的人數減少了，交通肇事死亡的人減少了。過去交通安全部分都是一百多人，去年第一次達到九十八人，而今年一月至今，比去年同期還少了二十人，其中很重要的部分就是對酒後駕車進行強力的取締，從去年六月到今年五月，酒後駕車死亡人數從十九個人變成八個人，減少將近六成，個人對此結果深感滿意。只要臺北市民能夠減少死亡，這就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功德。

關於防災方面，納莉颱風帶給我們太大的教訓，最近這半年來，防災方面的努力超過任何一個時期，而且我們相信臺北市政府有此能力對抗、防堵，甚或躲避如納莉這樣的風災，使損害能夠減低至最小。

五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剛才已大概提過了，這半年的垃圾減量成績超過過去的一年半，一方面使得我們深獲國際間的肯定，二方面也改變我們對整個環保的作法。我們很希望將來能夠將臺北市打造成一個生態城市。此外，有關空氣污染的改善也有很長足的進步。通常污染都是看PSI超過標準的日子占一年當中的幾天，過去臺北市都是六、七十天，去年下半年開始，第一次變成五十幾天，這點是我們深覺高興之處，因為空氣的品質開始有所改善。空氣品質之所以能夠改善很重要的原因是捷運通車後，地面上的機動車輛減少有很大的關係。

六文化立市、城市交流：本人上任之初，承蒙各位議員支持通過文化局組織規程，讓文化局正式掛牌運作。文化局成立之後所推動的工作讓市民逐漸感受到深耕本土、接軌國際的努力。文化局基本的立場是文化深入生活，傳統開出現代，本土走向國際。換句話說，文化與生活結合、傳統與現代結合、本土與國際結合。其重要工作成果除辦理亞太文化之都及文化會議外，古蹟活化是這三年來非常重要的工作，包括創設第一個官邸藝文沙龍、當代藝術館、古蹟專業演藝廳（中山堂）、說唱藝術館（紅樓劇場）、專業藝術影院（臺北之家）、蔡瑞月舞蹈文化館、迷宮花園及電影主題公園等。同時我們辦了很多大型活動，參加人數已經超過四百萬，請各位議員參考書面資料。相信有很多市民開始感受到臺北市的文化活動已經逐漸有世界級城市的水準。



臺北市首度成立觀光委員會，而且開始參加國外的觀光展，等於是將臺北市拉到國際上，這與行政院所主張的，在六年之內將觀光的人數翻一倍的政策不謀而合。臺灣一整年的外國觀光旅客約為二六一萬人次，而國人出國觀光的次數超過七百萬，我們是一個國際觀光入超的國家。香港的人口約為六百八十萬人，卻有一千五百萬的觀光客；新加坡約有六百萬人口，也有將近千萬的觀光客。這些城市的觀光客數量都超過城市的人口，臺北市的情況剛好相反，臺北市的人口約為二六四萬人，觀光客差不多是二百六十一萬人，跟臺灣二千二百萬的人口相比，只有百分之十二，雖然旅客人數很少，這表示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所以我們已經開始推動一些具體的計畫。

七 打造健康城市：我非常重視運動與健康，因此，我們在各個方面都大幅的推動，本人上任之初，臺北市體育季只有四十項活動，今年是四百三十項活動。每一個區要建運動健康中心，讓市民能夠運動。我也開始在公園內建跑步道、游泳池。全臺北市二五〇個學校只有九十四間有游泳池，今年挑了二十三間，將冷水游泳池變成溫水游泳池，使用率將可提高三倍。這些都是鼓勵大家運動，甚至半強迫希望大家運動。我要跟各位報告，我不但希望小朋友運動，也希望老師、主任及校長都能夠一起運動，局長與市長當然也不例外！整個運動風氣帶出來才能產生效果。

八 人行道更新：預計至今年年底可完成待翻修人行道之目標一百三十二萬平方公尺，占全市二百五十萬平方公尺人行道面積的百分之五十二。有人可能懷疑市政府做的人行道都是不透水的，對環保會產生不良影響。過去我們曾經做過透水人行道，結果發現很快就塌陷，被市民罵得很厲害；所以從現在開始，一

方面找顧問公司研究，找一些路段做實驗；另外一方面，現在還是先鋪硬面，用好幾層的混凝土，使人行道不致塌陷。這樣的做法對環保及地下水有無妨害？坦白言，當然會有影響，不過，臺北市的人行道一共是二五〇萬平方公尺，占臺北市的面積不到百分之一，儘管它不符合環保需求，也並無很大的害處。同時，我們也力求突破，希望將來發展出一種人行道，又透水、又堅固不會塌陷。

臺北市的人行道不是只有人在走，常常有重重開上去，有的時候甚至在晚上將車子偷偷停在人行道上。因此，人行道一定要做得很堅固才行！

九 社會福利：上個月聯合報對社會福利的民意調查，滿意度從百分之四十五跳至百分之五十八，我和陳局長都嚇一跳。社會福利工作漸漸受到民眾的認同，老人安養機構從二十七家突破至二百家，幼托機構突破一千家。我們開始辦福利聯合國，特別開始進行脫貧計畫，是項計畫受到社會工作界及學術界很大的肯定，我們能夠做出七十六個案出來很不容易。簡單而言，我們對弱勢的照顧應該不算是太差。另外，有關殯葬業務的改革，謝謝議會一再的監督，讓不肖業者貪瀆的情況減少很多。個人對此點深感欣慰，第一、二殯儀館的外型看起來也比較清爽。我們進一步要發展出比較優雅、節約的殯葬方式，讓市民接受。

十 產業發展：本人一上任時即成立經濟發展委員會，原來地方政是不搞財經的，第一沒有專長，第二沒有本錢，我之所以指示成立經濟發展委員會，主要是臺北市是一個首善之區，恐怕不能迴避這個責任。在我上任不到兩年的時間，即發生了嚴重的經濟不景氣，臺北市政府就提出振興景氣方案，謂之「飛龍

計畫」。其中最受到矚目的是，前後已拿出一百五十億元的資金，二點五個百分比的利息補貼給業者，臺北市將近有一千五百多家企業獲利，業者如果向銀行借一千萬元，二年可得到五十萬元的利息補貼。有一家廠商在信義計畫區興建大樓，他向銀行借了十億元，利息補貼就是五十萬元。另外，我們傾全力幫助內湖、南港這兩個高科技園區，也獲致不錯的成果，讓廠商相信政府是站在他們這一邊的。我們突破了多項法令，鬆綁了很多法規，讓內湖科技園區能夠有部分的商業進入，幫助他們發展。南港、內湖這兩個科技園區，曾親自訪問十餘次，並舉辦四次廠商座談會。輔導的項目從停車場、治安、都市發展到引入餐飲業者，甚至幫他們舉辦員工未婚聯誼活動。市政府如此作為並不是要勾結財團與廠商，而是為了振興臺北的商機。我希望未來幾年高鐵通車之後，松山機場能夠爭取成爲未來兩岸直航的機場，這樣可以幫助臺北的企業根留臺灣。內湖、南港科技園區有很多廠商的研究發展部門在臺北，但是他的工廠在大陸。上回我陪呂副總統到該園區視察，普利爾照相機工廠、台達電子等都是如此，臺灣是他們的總部所在地，可是臺灣的製造環境比不上大陸，這時候將研發及製造各放在生產條件最好的地方，才能發揮最大的產業效能。如果業者能夠從臺北很快的到大陸，當天往返兩地，則業者的總部根本不用遷到大陸。因此，讓交通更方便，反而是促使企業根留臺灣的策略。業者當天往返兩地，甚至可以減少包二奶的問題。基本上，交通部民航局贊成我們的意見，長期而言，民航局的角色可能會變成裁判者及監督者的角色，機場可以與地方政府結合，採委外經營的方式辦理，由民航局訂定政策與法規來監督我們。現在的松山機場如果有發現老鷹在飛，是由民航局的職員拿獵槍

驅趕，這種現象將來應該是看不到了！將來應該由專業的團隊經營，中央機關立於監督及管理的地位，實際上的作業由地方政府辦理。這也是另外一種港市合一政策。

士促進族群和諧；很多議員關心這個議題，我的策略最主要是從語言開始，我要讓每一個族群在這個城市都感覺到自己存在的空間，個別的語言都能夠受到尊重與欣賞。因此，我從幼稚園開始即教母語，教育部要求我們訂九年一貫教育，小學三種母語各選一種，我除了必選的一種以外，另外兩種也教一百句，包括問候語及歌謠，讓他們在六年當中能夠熟悉另外一個族群賴以溝通的工具，進而懂得欣賞別人的文化。現在碰到最大的瓶頸是小孩子在學校學了母語之後，回到家裏，家長不講，這個問題要如何解決呢？我們想設計一些必須由孩子與父母共同完成的家庭作業，讓父母有機會參與，否則，光靠學校一個星期兩個小時的教學，學習的效果究屬有限。

士清除小廣告：臺北市全面清除違規小廣告運動，截至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半以來清除二、六四三、五九二件，停話五、二七八門號，總算做好此項工作。第二年進行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第三年整理公共廁所；第四年親山近水、遛狗繫狗鍊、隨手清狗便，這是這一年的工作，我們希望這些工作可以將臺北市變得更乾淨、漂亮。

士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這個工作必須感謝黃大洲市長、陳水扁市長，因為我們是歷年來最重視污水下水道的市長。在黃大洲市長任內，污水下水道接管率從個位數提升至百分之二十幾，陳市長提升至百分之四十幾，在我任內，今年年底可提升至百分之六十。全臺灣各地的污水下水道接管率根本不到百分之五，是項工作位於地下，花的錢又多，經常擾民，所

以很多人都願意做。黃大洲市長、陳水扁市長及我都非常重視這個問題，我很感謝二位前任市長打好的基礎，讓我們有機會減少河川的污染。明年初迪化街污水處理廠完成之後，注入基隆河的水就是二期處理的水，比較乾淨，對本市的觀光事業大有助益。一旦基隆河不會發臭時，基隆河的遊河設施可以吸引更多市民參加。

西面全面修建鄰里公園：本市目前共有三百五十座鄰里公園，在本市任內，迄今已更新改造七十八座，年底可達九十二座，再加上三年來企業或社團改造或認養的公園，更達到一百二十座，幾乎每年就增加三十座漂亮公園，更實質提升公共空間，營造優質的社區生活環境。我們發現這個工作非常受到市民的歡迎，而且能夠凝聚社區意識，很多人下了班就跑到公園拈花惹草，市民的心靈有所寄託，這個城市變得更好。

五都市更新：萬華、大同區已經在推動。我很高興的是在大同區有幾個里，如斯文里已經開始有一些進展，也許在今年，或者最慢明年會有一些突破。都市更新真的是非常困難，能夠有一點進展，個人感覺到非常高興。

#### 最後，我將未來的十個願景簡略陳述：

一、國際城市：臺北市國際化的程度尚須加強。小學生開始學英文，城市的設施雙語化，提升一般市民的英語水準，俾與世界接軌。

二、數位城市：從網路新都開始，結合網路軟體與電子業，讓臺北市成爲一個數位城市。

三、服務城市：主要是社會福利及一般市政服務，這個中間可能會涉及政府的改造，是項工作將於下一任大力推動。

四、安全城市：剛才提到的三安還有改善的空間。

五、便利城市：往後這四年，捷運只有一條會通，就是板橋線通到土城，其他的都要到九十七年之後。只要捷運通到土城之後，公車做一些大的改變，相信搭乘大眾運輸體系的人數還會再增加。

六、健康城市：我有一個想法，也許在明、後年辦一個亞太健康之都、亞太科技之都，用科技及健康做爲我們與其他城市交往及聯繫的平台。

七、產業城市：除了內湖、南港之外，傳統的產業透過都市更新的方式振興起來，如萬華區的西園橋拆除之後，萬華的服飾業及大理街的鐘錶業可以得到新的春天。

八、文化城市：我希望將臺北市變成世界客家文化的中心，也希望將臺北市變成世界華文出版中心及世界華文音樂產品製造中心。實際上，現在已經是這樣，如孫燕姿從新加坡、王菲從大陸到臺北發展，這些歌手爲何都要到臺北發展？因爲臺北已經具有國際華文音樂產品製造中心的架勢。爲何高行健的作品不在香港或國外出版，而要選在臺北出版呢？理由就是臺北市已經是世界華文出版中心。

九、更新城市：下個四年，都市更新的速度將可加快，因爲獲得共識的機制已經逐漸成形。

十、生態城市：二〇一〇年資源全回收、垃圾零掩埋的目標不再是夢，經過一番努力之後，我們開始有比過去更大的把握。第三垃圾掩埋場不興建的條件尚未具備，即使要興建，興建的時程也會延後，規模也會相對變小。換句話說，與原來的計畫會有一些距離，因此，我們不需要那麼多力量，也不需要與當地居民起這麼多衝突。昨天我在辦公室接見了內湖好山好水權益促進會的代表，他們基本上也能接受市政府的理念。很多話要

有把握才能說出來，絕對不能亂講。

最後，我要做一個很簡單的結論。這三年多的努力，有得到市民一定程度的肯定。上個月民調顯示，醫療方面的滿意度達到百分之七十八，環保達到百分之七十六，限水措施達到百分之七十二，治安與交安的滿意度也有超過五成，不滿意都在四成以下。社會福利的滿意度成長最快，達到五成八。這些都不是一個人的努力即能達成，這個團隊其實包括市府與議會，因為有很多工作若不是議會支持與通過，市府根本很難做到；若不是議會監督，市府可能跑得不夠快。

前幾次施政報告，我都是先談施政的缺點，今天則是放在最後的結論中：

一、公共工程的效率及品質仍有改進的空間。有很多公共工程可能因為包商或法令的關係，或者是因為臺北市地質的關係，囿於種種因素，使得臺北市公共工程的速度較慢。一個不到十層的建築物可以蓋個二、三年，如青少年育樂中心從許水德市長開始規劃到我手上剪綵，前後十四年。這樣的工程進度的確值得我們檢討。我們一方面檢討法規、流程，二方面也希望建築師及包商養成時間就是金錢的觀念。我們要跟國外的城市競爭，不能只是跟臺灣其他城市競爭。這一部分仍會持續加強改進。今天早上我看到列管的計畫，總算有七成超過或符合進度。另外，市府在中山區所興建的市民運動中心，去年十一月動土，預計今年十一月完工。如果是項工程真能如預期完成，真的是開臺北市公共工程先例，在一年內蓋好一棟地上四層、地下三層的體育館。只要這項工程如期完成，就會給其他工程帶來示範的作用。

二、儘管在我任內政風處所發覺的弊案比過去少二成七，偶而還是

會發生一些弊案，市府內部控制有必要加強。同時，警察風紀也要特別注意，儘管昨天發生疑似搖頭丸掉包的案件至今仍無確切結論，外界對警察風紀改善的努力，感受仍然不強烈！這一方面有必要特別注意！

三、有關災難防救部分，從象神颱風、九二一大地震到三三一地震，各位可以發現市政府逐漸在進步中。臺北市政府已經成立國際救難隊、將來會成立第二隊及第三隊，我們救難的能力確實是增強了！但是，颱風實在是太不可預測了，將來不論氣象局預報的颱風是輕度、中度或強烈颱風，我們都會把它當做納莉颱風處理，做好所有的準備。本月初雷馬遜與納莉颱風來襲時，工務局與環保局約好的開口合約廠商統統在待命！換句話說，不是等到居民將垃圾堆的像山一樣高時才清除，只要一有垃圾就清走，絕不讓垃圾有堆積的機會。我們希望爭取第一時間進入狀況，如此方能將災害發生減至最低。臺北市大部分的堤防要到明年才能做好，剩下支流的部分，基隆河支流向內溝與磺港溪的分洪還要繼續辦理。這些東西做好之後，臺北市的災難一定可以減到最低。

今天花了很多時間進行施政報告，由於本次是本人這一任最後一次施政報告，必須做一些回顧與前瞻，非常感謝各位議員給我時間報告。對於議員同仁關切的議題所提出的答覆，能夠讓大家接受；如果有任何答覆不清楚之處，歡迎議員在質詢及答覆時提出指教。謝謝大家。

主席：

謝謝市長的施政報告。休息十分鐘後進行質詢及答覆，由於時間的關係，第四、五組順延至明天下午兩點鐘再質詢。休息。

——休息——

主席：

現在進行市長施政報告之質詢及答覆。第一組質詢議員有周柏雅、陳碧峰、葉信義、王博昱、陳淑華、陳正德等六位，時間三十分鐘，請開始。

周議員柏雅：

馬市長，這次是你任內最後一次施政報告，大家都在為臺北市的發展及市民的福祉共同努力。市政的好壞為何，市民自有公斷。市長在施政報告的結語中有提到，今年年底臺北市民投票前都會想到一個問題，現在的臺北市與四年前的臺北市相比，市民的生活品質到底有沒有變得更好？市長很有自信認為市府團隊的表現可以得到市民的肯定。這到底是不是實情，屆時將會從選舉結果得到印證，市民自有公評及公斷。

最近政壇有提到一個問題，到底馬英九市長有沒有遵守李登輝路線，對於這樣的說法，馬市長個人有何回應？

馬市長英九：

媒體有問我這一個問題，我的答覆是，這一路走來都有遵守民主改革的路線。每一項攸關民主的事情，都有遵守民主的原則。我在臺北市政也推動了很多改革的工作，特別是對臺北市民的福祉非常重視。從本人上任至今，一直遵守的就是民主改革路線。

周議員柏雅：

市長根本未回答問題的重點。人家是問馬市長有沒有遵守「李登輝路線」，結果你的答覆是遵守民主改革路線。臺灣本來就是走民主的道路、走改革的道路，這完全是沒有爭議的問題。馬市長根本沒有針對問題的重點提出說明。請問馬市長，何謂「李登輝路線」？

馬市長英九：

我了解的是四年前競選時，李前總統幫我站臺時間我，我是遵守什麼路線？我說我是遵守李總統的民主改革路線。全世界的民主原則皆是一樣的，民主改革是爲了讓臺灣的社會愈來愈民主，愈來愈進步。

周議員柏雅：

市長還是沒有說明「李登輝路線」為何！

馬市長英九：

我記得有一次中共批評李前總統有自己的路線，李前總統說：我沒有什麼路線，我的路線就是民主、自由。過去李前總統在答覆中共的問題時都是這樣回答的！因此，所謂的「李登輝路線」就是民主改革路線。

周議員柏雅：

馬市長認爲「李登輝路線」就是民主改革路線。

馬市長英九：

沒錯！

周議員柏雅：

人家問你有沒有遵守「李登輝路線」，馬市長是回答有遵守民主改革路線，而非回答遵守「李登輝路線」。

馬市長英九：

我有遵守李前總統告訴我的民主改革路線，這四年來皆是如此，從未改變。

周議員柏雅：

換個角度講，有沒有所謂「馬英九路線」？

馬市長英九：

到現在爲止，我還沒有發展出什麼路線，因爲聽起來很像共

產黨，所以我不太敢發展。

**周議員柏雅：**

報載臺北市政府的發言人對外宣稱，馬市長是要走「馬英九路線」！

**馬市長英九：**

這是報紙說的，不是我說的！

**周議員柏雅：**

市長有必要與議會溝通一下。如果李登輝前總統有自己的路線，馬市長是否也應該有自己的路線？一位執政者當然要有自己的政策、主張與看法，所以馬市長應該要有自己的路線。請問馬市長，你到底有沒有自己的路線？

**馬市長英九：**

這三年半來，我做每一件事情都有自己的風格與看法，不過，尚無任何路線。如果周議員一定要我說出自己的路線，大概可用「多用網路，少用馬路」來說明這三年多來所努力的目標，希望臺北市可以變成一個網路新都。

**周議員柏雅：**

「多用網路，少用馬路」是推動市政的技術面，我們所稱的路線涉及長期的願景、主張及看法。大家不必對「路線」二字覺得敏感，以我個人的看法，任何的執政者都應該有自己的路線才對！民主、自由、平等的路線如果是對的，大家都應該遵守。「路線」在用語上是很通俗化的用法，照理說，馬市長應該要有自己的路線，「多用網路，少用馬路」這是你的施政政策，與所謂的「路線」定義不同！馬市長有必要將自己的路線說清楚，我相信大部分的臺灣人都贊成「李登輝路線」，堅持臺灣人的立場，堅持臺灣本土意識的大路線。對於正確的路線，大家應該互相遵

循和實踐。

馬市長上任三年多來，市民對市政的滿意度如何有各種民意調查。就本小組的觀察，我們認為市長及市府團隊對市政的發展是「無要嘸緊」，根本不及格。在施政的魄力上、效率上，我們認為馬市長並無好的表現，現在本小組要舉幾個實例讓馬市長做一個思考及檢討。臺北市復興北路穿越松山機場車行地下道工程一案最近才要重新發包開工，馬市長上任已經三年多，難道你都不會覺得慚愧嗎？三十多億的工程停工將近四年，這就是馬市長的魄力嗎？IC悠遊卡的成效又如何，市長可以向市民做一個具體的交代嗎？

我們認為馬市長應該要有很清楚的路線，任何好的路線都應該遵循及實踐；另外一方面，我們要與馬市長檢討這三年多來的施政建設，我們認為馬市長既無魄力，也無效率，甚至有許多「無要嘸緊」浪費金錢的作為。現在要逐一向馬市長提出本小組的疑惑。

**陳議員正德：**

不管市長有無路線，個人認為馬市長的路線就是「行政效率極低」，你一天到晚喊沒錢，可是你浪費的錢比實際花掉的錢還要多。你的路線就是「橫向溝通不良」、「基層末梢麻痺」。現在舉幾個實例證明上述說法的正確性。上個月在北投焚化爐回饋設施動土時，我曾經告訴馬市長，陳水扁市長在任內最後一年編追加預算要做北投焚化爐回饋設施，在馬市長任內已經過了三年半才開始動工。市政府延遲動工的理由一大堆，如都市審議、鑑界等拖延了三年半才開始動工，難怪我們會戲稱是項工程是「千呼萬喚始出來」。

石牌國中沿路的人行道工程，在兩年前的社區改造計畫中已

做通學步道，兩年後的今天又重新挖起來重鋪，市政府錢多嘛！這就是市政府所謂的「翻轉軸線」嗎？

士林市場改建案，議長也相當關心，可是臨時攤棚至今也無法驗收，二樓的樓地板會滴水，排水溝只做十公分，市場每天要洗滌的東西如此多，水溝只設計十公分，又沒有設計洗滌處，政府是希望這些攤商再回復用保麗龍碗嗎？不然這十公分的水溝能夠排什麼水呢？

施政報告中清除的路霸洋洋灑灑一大堆，光是吉利街一三二巷的路霸，到現在警察局、養工處、建管處等一個單位推給一個單位，吉利街一三二巷已經是多久的既成巷道，地主在巷口放了三個鐵架不讓住在裏面的住戶出入，市政府有那一個單位出面處理？後來由區公所主簽公文處理，結果這份公文至今仍在工務局流浪，不知道最後是由那一個單位處理吉利街的路霸！市政府要說處理路霸多有成效，我才不相信！這麼明顯的路霸，幾十年沒改過，三個鐵架還要放在巷口多久才能取走？

市長，上述三個案例讓市民的感受非常強烈，但是，市政府團隊還是散漫成性、能拖則拖，我看你們一定是打算拖到最後就不處理了。我經常強調一點，有效率的政府，所有的公務人員應該是在千千萬萬的法令中找出對市民有利的條文，幫他們解決問題；墮落的市府團隊則是在千千萬萬的法令中找出一條不用辦理的法條，以此推卸責任。馬市長這三年多來一路走來，只能用「拖」這個字形容。這本施政報告寫得很好看，畫山畫水加得獎相片，好像一片榮景；實際上，人民卻是活在水深火熱中。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提到的許多問題，我都有在結論中提到，如石牌國中的通學步道是符合民意需求的！

**陳議員正德：**

石牌國中前面的通學步道於兩年前施工完成，最近又全部翻新，這就是市政府的行政效率嗎？

**馬市長英九：**

這一部分可以請工務局陳局長向陳議員報告詳細細節。

**陳議員正德：**

陳局長不用急著解釋，工務部門質詢時，我會再就是項問題提出質詢。

本席舉出上述案例是希望市長有所警惕，不管施政報告寫得多好，相片多漂亮，在市民的心目中自有公斷。

**馬市長英九：**

感謝陳議員的指教。

**陳議員淑華：**

市長說自己是客家人，你在家裏有和小孩、父母親說客家話嗎？沒有嘛！（以上皆用客語發音）

我剛才很仔細傾聽市長的施政報告，你提到學校提倡母語，可是小孩子回到家後，爸爸媽媽都不跟他們講母語。請問市長，你說你是那裏人？

**馬市長英九：**

我是臺北市人。

**陳議員淑華：**

你是不是客家人？

**馬市長英九：**

我跟客家人有很深的淵源。

**陳議員淑華：**

你到底是不是客家人？

馬市長英九：

陳總統也是客家人。

陳議員淑華：

我是問你，不是問陳總統。

馬市長英九：

李前總統也是客家人。

陳議員淑華：

主席，我問馬市長問題，馬市長卻一直講陳總統，這是不是反質詢？

主席：

馬市長是在回答問題！

馬市長英九：

報告陳議員，因為我一抬頭就看到陳總統的玉照。

陳議員淑華：

我問市長是不是客家人，他提總統做什麼呢！

馬市長英九：

我的意思是說，是客家人不一定都會講客語。

陳議員淑華：

你如果是客家人，在家裏為何不講客家話呢？市長剛才的施政報告內容，自己都沒有做到，又如何要求市民在家裏講母語呢？因此，本席今天要很明確要求市長在家裏講客家話，如果你沒有辦法在家裏講客家話，請你不要說你是客家人，以免丟客家人的臉。

馬市長英九：

在家裏講客家話的才算客家人，臺灣會有很多人因為這樣而失去客家人的身分。

陳議員淑華：

既然你不在家裏講客家話，請你不要再說自己是客家人。市長，目前府會的關係和不和諧？

馬市長英九：

應該還算不錯！

陳議員淑華：

中央與地方有沒有對立？

馬市長英九：

有些地方有，有些地方沒有。

陳議員淑華：

誰跟誰對立？是你跟中央對立，還是中央跟你對立？

馬市長英九：

對立是兩邊的問題。

陳議員淑華：

何謂兩邊對立？

馬市長英九：

這是我對「對立」這兩字的了解。

陳議員淑華：

你說要打造一個免於對立衝突的城市，可是我們看到的是，你爲了統籌分配稅款、基隆河整治等問題與中央鬧得很不愉快。

馬市長英九：

我爲了市民向中央爭取臺北市應有的權益有何不對？

陳議員淑華：

請市長等我講完再回答，不要急著搶話。

我看到市長到立法院請國民黨的立法委員吃飯、喝酒，讓某一個立法委員在議場上大發酒瘋、製造對立。



**馬市長英九：**

沒有這一回事！我根本沒有請立法委員喝過酒。

**陳議員淑華：**

你爲了要讓立法委員支持你，遂請立法委員吃飯、喝酒，讓某位立法委員因酒醉在議場上發飆，造成朝野嚴重的對立。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講得都不是事實！

**陳議員淑華：**

主席，現在是我的質詢時間，請市長不要搶話。

**主席：**

質詢是相對的，議員也應該給市長一些發言的空間。

**陳議員淑華：**

我質詢完，市長才能講話；不要我一邊質詢，市長一邊搶話。

市府的限水政策，馬市長就是故意與中央不同。再者，市長故意讓里長延選，就是不要跟中央同步。第三，市長堅持在今天將漢語拼音的路牌掛上去，都是爲了要凸顯與中央的不同。

市長專門跟中央對立，卻在施政報告中說要建立一座免於對立衝突的城市，顯然是在欺瞞社會大眾。再簡單舉一個例子，剛剛陳正德議員提到人行道更新的問題，相關的預算編了四十幾億元，中強公園去年才鋪好的人行道，今年又重新鋪設，用的是信義計畫的經費。據區公所告知，這是因爲里長要求，所以重新鋪設人行道。市長一再哭窮，好像得了被迫害妄想症，到處喊窮；可是我們卻看到市政府一再胡亂用錢。

「慢跑市長、市政慢跑：一路走來，始終如拖。」這就是馬團隊最佳寫照，所有的市政都是能拖則拖。有關第三垃圾掩埋場

的問題，市長居然能夠透過麥克風跟全國老百姓說：「能拖就拖」。這是一個市長應該說的話嗎？年底市長與市議員的選舉，我看也不用選了，反正能拖就拖！

**馬市長英九：**

首先，爭取基隆河整治經費，這是爲了全臺北市民著想。

**葉議員信義：**

市長，現在是我的質詢時間。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剛才不是說要給我時間答覆。

**葉議員信義：**

如果馬市長硬要搶話，接下來這六分鐘我也不質詢了。

**主席：**

希望議員在質詢時間內能夠留一點空間讓市長答覆。

**葉議員信義：**

剛才陳淑華議員的質詢時間，現在是我的質詢時間，市長不能用我的質詢時間回答陳議員的問題。如果市長沒有時間答覆，可以用書面答覆的方式辦理，而不是占用本席的質詢時間。

**主席：**

議員如果能夠預留一點空間給市長答覆，可以釐清問題的真

相。

**葉議員信義：**

剛才陳淑華議員提到，里長延選案、基隆河整治等問題，只要有能力跟中央對抗，就是馬英九路線。

在 CALL IN 節目中，很多人說臺北市非常有錢，每年有一千五百多億元的公務預算！基隆河劃區、內湖輕工業區、大直重劃區等不是都跟基隆河整治有關係嗎？這些預算一部分編在地政

處的平均地權基金，一部分在財政局的重劃基金專戶。臺北市沒有錢嗎？馬英九路線不是市民需要的，請讓政治歸政治，市政歸市政，不要爲了十九億元基隆河整治的問題與中央對抗，即使中央不撥款，相信臺北市政府還是有能力自行負擔是項經費，這就是臺北精神。馬市長要有魄力與信心，讓臺北市民不再受如納莉風災之苦；臺北市在馬市長的主政下，從此沒有淹水的問題，這才是百姓最大的期許。

臺北市如果有較充裕的資源，爲何不照顧臺北縣、基隆市呢？反正市民納稅的錢都是花在臺灣這塊土地上，只要馬市長認同本土、認同臺灣，則與中央對抗的問題就不存在了！臺北市的失業率很低，鄭局長不用自豪，因爲首都的資源最多，土地重劃後就有錢了；而鄉下的土地重劃區根本賣不出去，工廠又都搬走了，他們的苦境不是住在首都的我們能夠體會與了解的！

馬市長說要將松山機場變成三通的直航站，港市合一的觀念，我們能夠接受，但是，市長要從實務面去了解，現在最晚的飛行時間到十一點，所有航線都客滿了，民航局說根本不可能再開闢新航線。另外，馬市長又說，一旦松山機場變成兩岸直航的機場，可避免臺商包二奶。身爲一個市長實在不應該講這樣的話，因爲你已污辱到去大陸經營的商人。

市長在施政報告第三頁提到：「在許多重大市政推動的過程中，我們無需動用鎮暴警察，也不再製造無謂的面紅耳赤，更不會留下傷痕累累的心靈。」這個大概是指林正修局長主導的那件事，市長在講誰，我們也都知道。提到大同區翻轉軸線一案，就要講到建成圓環，反正只要給錢就沒事。從五十二年建管處查報資料有九十三攤，現在要做成一個建成圓環，有二十五攤將再回去，就不能領取市場管理處發放的五十三萬元救濟金，只有七十

幾攤可以領錢。這塊土地於八十五年登記爲國有土地，市政府以綠地申請，再將其變更爲圓環專用區的市場用地，國有財產局特別告知市政府與撥用的目的不符，將面臨監察院、審計部的糾正。在這七十幾個攤位中，大都不是原來的攤商，有的是爺爺的，竟然孫子也可以領救濟金，這是何道理？市政府的確無須動用鎮暴警察，也不用製造無謂的面紅耳赤，更不用留下傷痕累累的心靈，反正市府給錢了事。這十三個攤位如果有資格領取救濟金，我們也無話可說！聽說一位高姓人士一攤可以領取十萬元，證據在那裏，爲什麼會有此流言出現呢？請市長好好想想這個問題。

**陳議員碧峰：**

剛剛開會的時候，對「不把人當人看的人」這句話有所爭議。請問市長，這句話是暗指李前總統嗎？

**馬市長英九：**

不是，這句話沒有針對性。

**陳議員碧峰：**

有沒有影射那一位議員？

**馬市長英九：**

沒有！

**陳議員碧峰：**

市長爲何會提到這句話呢？

**馬市長英九：**

請陳議員將前後文看仔細，不要只解讀這一句話。

**陳議員碧峰：**

市長可能沒有任何意思，可是你的幕僚就是暗有所指。

**馬市長英九：**

這不是幕僚的問題。當我們把一句話從文章中抽離出來，然

後再賦予它別的意義，當然就會產生一些問題。

**陳議員碧峰：**

市長認不認同李登輝路線？

**馬市長英九：**

在四年前十二月一日，李前總統舉起我的手問我走什麼路線，我說：我走的是李總統民主改革的路線。所謂的民主改革路線就是國民黨一路走來的推動解除戒嚴、開放組黨、解除報禁、改革國會等一系列的民主改革過程，我都有參加了，所以我才說一路走來，始終如一。我也很有把握的說，我現在做的都符合這個路線。

**陳議員碧峰：**

市長認同李前總統的本土化改革政策嗎？

**馬市長英九：**

我一直都在推動本土化，我記得四年前競選時，李前總統告訴我要多跑老社區，聽聽人民的聲音，我都有遵從李前總統的建議，不論是萬華、大同、士林、松山及信義等地，我經常到這些老社區走動。再者，臺北市的母語教學是全國首創，從幼稚園開始教母語。客家事務委員會也是從我開始推動成立，這些都是非本土的做法。

**陳議員碧峰：**

市長認為現在各族群的關係和不和諧？

**馬市長英九：**

我覺得臺北市的情況還好！

**陳議員碧峰：**

平常是不錯，可是一到了選舉，兩個族群對立的情況就變得滿嚴重。

**馬市長英九：**

我認為情況在轉變中。

**陳議員碧峰：**

族群對立的情況似乎比十年前更糟糕。

**馬市長英九：**

不會更糟糕！而且我還有一個樂觀的想法，隨著時間的經過，我相信年輕一輩對族群的問題會看得愈來愈淡。

**陳議員碧峰：**

雖然施政報告中有提到族群和諧的問題，可是並未談到重點。如何化解族群對立是當前一個很重要的議題，如果將來馬市長當選總統，相信現在那些反對、謾罵陳總統的人一定會非常擁護你，這就是臺灣的政治環境，某些人當權，對立的人就刻意找執政者的麻煩。

**馬市長英九：**

這與族群沒有什麼關係，因為支持陳總統的也有外省人，反對陳總統的也有本省人。同樣的，對我也是如此，族群的分界已經不是這麼明顯。臺北市的年輕一輩對族群的議題已經相當厭煩，他們不再把族群當做是投票的依據。

**陳議員碧峰：**

族群的問題要如何改善才能避免對立？

**馬市長英九：**

最好的辦法就是從語言開始，讓大家都習慣對方的語言；我們不一定要講得很好，至少聽到時不會感覺到刺耳，能夠欣賞、包容對方的語言。我的語言政策，其實比教育部更進一步，我不是只要學生學一種語言，而是學二種，其用意就是爲了消除族群的隔閡。

**陳議員碧峰：**

市政府應從各方面澈底改造。兩年前的三一八事件，我們覺得市長有特別討好某些族群之嫌。

**馬市長英九：**

我們可以將三一九的錄影帶放出來看，看看我有沒有講過一句討好群眾的話，我在現場一直希望當時民眾的情緒能夠降溫。我離開現場之後，群眾從四千人降到一千二百人，顯見當時已達到降溫的效果。謝謝陳議員的指教。

**主席：**

現在進行第二組質詢，質詢議員有鄧家基及黃珊珊兩位，時間十二分鐘，請開始。

**黃議員珊珊：**

今天是市長任內最後一次施政報告。

**馬市長英九：**

第一任的最後一次。

**黃議員珊珊：**

今天也是我與鄧議員以親民黨的身分向市長提出質詢。雖然國親臺北市長的競選策略已經底定，我們還是會做最嚴格的監督。內湖第三垃圾掩埋場是今天大家爭議的焦點，因為我也是選區議員，陳水扁當年承諾絕對不會在內溝蓋第三垃圾掩埋場，可是卻落選了；如今馬英九市長卻選定在內溝蓋第三垃圾掩埋場，選不選得上仍是未知數。如今李應元向臺北市民保證不會蓋第三垃圾掩埋場，因為他已經與蘇貞昌縣長談好了。馬市長，內湖人真的很可憐，每次市長選舉時，內湖市民都抱著很大的希望，可是最後都落空了。如果市長可以連任成功，在你的市長任內，對於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闢建案，除了剛才你所謂的「能拖就拖」外

，以現在的選舉語言，你有何看法？

**馬市長英九：**

陳水扁市長在其任內的最後幾天核定了內湖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評估案。在我的任內，這個問題已經不容迴避，因為山豬窟馬上就要滿了，預期已是非做不可，議會也通過了。通過這個案子是表示我們可以去。但是，也許條件有所改變時，第三垃圾掩埋場就無闢建之必要，這是我們現在的立場。我剛剛花了很多時間解釋，從今年一月到六月，臺北市整個環保的情況確實起了滿大的變化，有一些情況是我們當初沒有預料到的，這是一個好的變化，使得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開闢的機會比過去減少了許多，但是不是可以減少到無關的情況，我們尚無此把握。我預期我會連任，所以我必須要負這個責任。

**黃議員珊珊：**

這應該是一個專業的語言，而不是選舉語言。

**馬市長英九：**

沒錯，我的任何承諾，將來都是要執行的！

**黃議員珊珊：**

對於市長所言「能拖就拖」，本席要提出嚴正的抗議，因為這也是一種不負責任的說法。

**馬市長英九：**

所謂的「能拖就拖」是指不闢建第三垃圾掩埋場，這是好意。

**黃議員珊珊：**

市長答應大湖里里民，在你任內會盡一切努力拖延第三垃圾掩埋場闢建的時程，甚至到最後可以不闢建。

**馬市長英九：**

對，就是這個意思。

**黃議員珊珊：**

這還是一種很空泛的說法，即使市長再連任四年，可是誰能保證二〇一〇年的垃圾零掩埋政策一定達到？誰能夠給內湖人一個明確的答案？不要今天選一次就說一次，明天另外一個人來選又說另外一種方法。

**馬市長英九：**

兩年前市府提出二〇二〇年垃圾零掩埋，如果能夠提前十年達到此一目標，內溝的需求顯然大幅降低。

**黃議員珊珊：**

如果沒有垃圾掩埋的需求，市長是否承諾不關建第三垃圾掩埋場？

**馬市長英九：**

當然會！

**黃議員珊珊：**

市長一旦連任成功，上述承諾是否做得到？

**馬市長英九：**

目前存在有四個變數：

- 一、廚餘回收，一部分堆肥，一部分餵豬。這一部分能否成功要視往後一、兩年是否可以找到一個非常穩定的廠商而定。
- 二、底灰做級配，目前有一家廠商可以突破這方面的技術，但是穩定性也是最大的考量。

**黃議員珊珊：**

市長不可以告訴內湖人「能拖就拖」，而是應該找出一個緩蓋、甚至不蓋的方法。南港山豬窟垃圾掩埋場何時關場，市長也

要有所承諾；否則「能拖就拖」的政策並無法解除內湖、南港區議員的夢魘。

**馬市長英九：**

目前百分之九十七的垃圾可以焚化，大部分的垃圾都可以變成底灰。

**黃議員珊珊：**

市長的「能拖就拖」是要讓山豬窟垃圾掩埋場一直用嗎？它何時能夠關場？

**馬市長英九：**

山豬窟垃圾掩埋場的壽命因為納莉颱風而縮短十個月，我們希望它能夠使用到九十三年，環保局甚至有一個想法，將以前掩埋的垃圾拿出來燒，以增長山豬窟的使用壽命，這樣內湖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就不必開關。

**黃議員珊珊：**

山豬窟垃圾掩埋場沒有關場期限嗎？

**馬市長英九：**

以原來的垃圾量計算，山豬窟垃圾掩埋場的垃圾掩埋量一旦滿了，當然就不能用了。

**黃議員珊珊：**

本席要懇切的請求市長，你的「能拖就拖」必須要變成一個具體的政策，你要告訴南港、內湖的居民，第三垃圾掩埋場關建的時程；否則我們要怎麼幫你向市民說項呢？

**馬市長英九：**

也許「能拖就拖」的用語會產生誤解。

**黃議員珊珊：**

我希望你將這個用語收回，而且告訴我們具體的方法。

**馬市長英九：**

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建置的時間能夠往後延就往後延，因為環保工作的努力與技術的進步已經使得垃圾量減少到某一程度。不過，這之間還有幾個變數需要克服。

**黃議員珊珊：**

市長至少要讓內湖的民眾覺得市政府有為他們做了一些努力；等廠商投資不能成為市政府推卸責任的藉口。

**馬市長英九：**

昨天我們跟內湖好山好水權益促進會座談時，我用的是同樣的語言，他們都能夠理解市政府的用意！

**黃議員珊珊：**

內湖人在這件事情上早就有心理準備，只是我們不希望每一次的選舉，一碰到這種政治性的議題時，我們就變成犧牲品。市長的「能拖就拖」並不是很負責任的說法，請市長告訴我們具體的方法。

**馬市長英九：**

就因為我是一個非常負責的市長，所以沒有辦法告訴你那一年不做垃圾掩埋場，這是因為有很多變數還無法掌握。

**鄧議員家基：**

第三垃圾掩埋場關建的過程並沒有如預期的進度進行。市長一再提到公共工程的品質及進度是你最憂心的，第三垃圾掩埋場關建安，李應元敢說不做了，這是他的政治語言，他要負責任。現在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施工的進度為何？何時可以完工？

**馬市長英九：**

六年的時間。

**鄧議員家基：**

山豬窟垃圾掩埋場還可以使用幾年？

**馬市長英九：**

三年。

**鄧議員家基：**

「能拖就拖」不是很適當的政治語言，李應元說不蓋第三垃圾掩埋場，將來自有選票檢驗。現在是馬英九當市長，山豬窟垃圾掩埋場只能拖三年，內溝第三垃圾掩埋場需要六年時間才能關建完成。以此時程來看，銜接的時間會出問題。因此，第三垃圾掩埋場應該快馬加鞭動工，不然等市長將來決定要蓋的時候，可能來不及了！

**馬市長英九：**

這中間有幾個方向可以努力：

一、垃圾減量到某個程度，山豬窟垃圾掩埋場的使用年限可以再往後延。

**鄧議員家基：**

廚餘回收、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等都是在計畫階段，在那麼多不確定的因素狀況下，所以市長才會說「能拖就拖」，這並不是一種負責任的說法。

**馬市長英九：**

北基垃圾處理合作案若能通過，將來再跟臺北縣合作，則關建第三垃圾掩埋場的時間又可以延長三年。

**鄧議員家基：**

以此邏輯檢視李應元的說法，也是可行的！屆時北基垃圾處理合作案通過，臺北縣、市合作也成功、灰渣利用也成功，廚餘回收也成功，各項條件都配合好時，第三垃圾掩埋場當然不需要關建了！

**馬市長英九：**

上述情況是否都能如預期順利仍是未定之數，現在尚無法肯定。

**鄧議員家基：**

李應元在不確定的情況下說第三垃圾掩埋場不必蓋，這是不負責任的作法。今天馬市長是一個執政者，在有那麼多不確定的因素下，市政府沒有很認真的進行第三垃圾掩埋場的關建工程，這也是不負責任的作法。

**馬市長英九：**

市府並沒有不去推展第三垃圾掩埋場。

**鄧議員家基：**

現在第三垃圾掩埋場的進度顯然是落後的！

**馬市長英九：**

基本上，它還要做環評及其他的工程，這些時程是固定的，不可能改變。

**鄧議員家基：**

市長，過去八年，不只我一個人會擔心臺北市產生垃圾大戰，掩埋場是避免垃圾大戰的一個必要設施。在這樣一個狀況下，我們好不容易期盼到馬市長當政，你也同意好好處理垃圾的問題，千萬不要爲了選舉年，又產生一個模糊的空間。

陳水扁當年在其任內宣示不關建第三垃圾掩埋場，結果還是沒有連任；今天市政府即使迴避這個問題，也不保證市長會當選。與其如此，還不如回歸到馬市長施政的風格，依法行政，該推行的計畫如期進行。

**馬市長英九：**

鄧議員可能誤會我的意思了！第三垃圾掩埋場能夠不做就不

做並不是爲了討好選民，那是因爲我們比半年前更有條件講這樣的話。第三垃圾掩埋場本來就是因爲有需求才要關建，如果需求減少了，我們就比較有延後做的把握。

**鄧議員家基：**

山豬窟垃圾掩埋場還可使用三年，可是關建第三垃圾掩埋場卻需要六年時間。

**馬市長英九：**

縣市合作案若順利通過，將來即可利用外縣市的掩埋場處理垃圾。二〇一〇年的垃圾零掩埋目標已將每一個期程規劃出來，希望有機會可向議會做一個詳細的報告。謝謝鄧議員指教。

**主席：**

第三組質詢議員有柯景昇、陳嘉銘、陳秀惠、許富男、羅宗勝等五位，時間三〇分鐘，請開始。

**許議員富男：**

主席，市府官員精神不佳，很多人都在打瞌睡。市長，這就是市府團隊嗎？市長的施政報告只是講給議員聽而已嗎？難道市府團隊都與此無關嗎？

**馬市長英九：**

他們都看過也參與其中的規劃。

**許議員富男：**

看過就可以打瞌睡嗎？

**馬市長英九：**

打瞌睡不是我下令的！

**許議員富男：**

官員的精神狀態不佳，沒有用心，臺北市政府只有市長一個人。

馬市長英九：

很抱歉，如果有官員打瞌睡，我會請他們改進。

許議員富男：

市長的滿意度很高，可是市府團隊的市民滿意度卻遠遠不及

你，臺北市政府不是只有市長一個人。

馬市長英九：

市府團隊表現的比我個人好多了！

許議員富男：

這是你自己講的！

馬市長英九：

這是臺北市民的感覺。

許議員富男：

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李應元先生在黨員代表大會中提到要光復

臺北，馬市長曾說臺北已經光復了，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對！

許議員富男：

臺北已經光復，不等於臺北就是一個「臺北國」。

馬市長英九：

臺北本來就不是一個國家。

許議員富男：

馬市長每件事都和中央唱反調，如里長延選案，馬市長也要

獨樹一格；抗旱政策，臺北市也和中央不同；拼音問題，中央採

通用，臺北市就採漢語拼音。臺北市難道是一個獨立的國家嗎？

最近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李應元先生對市政府未將人民的血汗

錢發在刀口上提出質疑，如基隆路、信義路的電扶梯陸橋花了二

千八百多萬元，這些經費可以做多少導盲聲響號誌，市長有沒有認真考慮過？市民的任何反映，市政府都有必要徹底檢討。任何的市政不可能讓市民百分之百滿意，只要有缺失，市府團隊都應虛心檢討。

市長宣布明年底臺北市路牌要統一使用漢語拼音，市長有無考慮過區域認同的問題？臺灣有閩南語、客家語、外省人用的國語、原住民語等多種語言，通用拼音就是為了區域認同所設計的拼音方式。電腦技術如此發達，通用及漢語拼音只要有軟體界面自動轉換即可解決彼此的差異性。馬市長就是刻意要和中央不同，甚至連導盲系統也和中央不同，臺中市的盲人一到臺北市根本看不懂導盲號誌，這不是侮辱視障同胞的智慧？為什麼全國不能有統一標準的導盲系統？拼音的部分也是如此！

馬市長英九：

全世界都是在使用漢語拼音，臺北市若用通用拼音，根本無

法與全世界接軌。

許議員富男：

那有接軌的問題？

羅議員宗勝：

全世界都用漢語拼音，臺北市為了與國際接軌，所以也要用漢語拼音。全世界都用簡體字，臺北市的路標為何不全部改成簡體字？使用簡體字的人口絕對遠多於使用標準國字的人口。

馬市長英九：

臺灣、香港、東南亞、北美、歐洲等用正體字的還是非常多

！

羅議員宗勝：

這些使用標準國字的人口加起來有五千萬人嗎？跟十三億人



口怎麼比呢？臺灣二千三百萬人口爲何不能用通用拼音呢？通用拼音就是我們自己的特色！

**馬市長英九：**

正體字的影響力遠遠超過我們的人口，況且我有信心，臺灣是全世界的華文出版中心。

**羅議員宗勝：**

使用簡體字也是聯合國認定的標準，這也涉及與國際接軌的問題。

**馬市長英九：**

沒有！

**羅議員宗勝：**

馬市長是否有雙重標準？

**馬市長英九：**

完全沒有雙重標準。

**羅議員宗勝：**

有關導盲號誌的問題，工務局陳局長說，需俟中央訂定統一標準。吳育昇處長又說，曾經有機會在中央服務的人，應該有機會爲盲人訂定舉國一致的標準。言下之意，只要全國有一致的標準，馬市府一定遵行不悖。結果到了拼音的問題，馬市長不但自己不跟中央一樣，還要串聯全國國民黨執政的縣市一起使用漢語拼音，以對抗中央的通用拼音。怎麼樣能夠對抗中央，馬市長就怎麼做！

**馬市長英九：**

新竹市蔡前市長仁堅當年也是用漢語拼音，他也是民進黨的市長，爲何採用漢語拼音？道理很簡單，這不是意識型態的問題。

**羅議員宗勝：**

中央已經訂定統一標準，採用通用拼音。有關拼音問題，我會在市政總質詢時就教市長。

我現在要凸顯馬市長幾個心態：

一、馬市長不想做的事情，就推中央沒有統一標準；當中央有統一標準時，你還是有藉口不做。

二、馬市長對外說：「臺北已光復，市政推行還不錯！」，你可以批評李應元先生不懂市政，跟你四年前初參選時一樣！

**馬市長英九：**

可是我不會亂開支票。

**羅議員宗勝：**

請問馬市長，議員懂不懂市政？

**馬市長英九：**

當然懂！

**羅議員宗勝：**

一般小市民懂不懂市政？所有不懂市政的人，嘴巴都要閉起來嗎？

**馬市長英九：**

我沒有要他閉嘴！

**羅議員宗勝：**

臺北市只有一個市長，所以只有你一個人懂市政，我們統統不懂，所以我們統統要閉嘴嗎？這是什麼時代，怎麼會有一位市長批評一個要參選市長的市民不懂市政？二百六十五萬個市民不見得比李應元懂市政，所以我們統統閉嘴好了！

**馬市長英九：**

那有一個懂市政的候選人會主張打掉堤防！

**羅議員宗勝：**

他有他的主張，就像馬市長寫的這幾句話：「爲了個人政治利益，不把人當人看的人，不只是政客，也是自由社會真正的敵人。」你說沒有影射任何人，不是李登輝、陳水扁、李應元，也不是那一位議員。換言之，市長講這些話是沒有意義的，根本是無的放矢。你要我們仔細看前後文，李應元打掉堤防那一句話也是有前後文的！

**馬市長英九：**

不懂市政沒有關係，亂開支票是比較危險的！

**羅議員宗勝：**

泰晤士河、塞納河畔的堤防都是將高灘地墊高，堤防面積擴大，這有堤防的效果，卻不會讓市民感覺到不親水。以前我在議會質詢時曾經提過，我的小孩住在臺北市十年了，不知道淡水河就在旁邊，因爲都只看到堤防。馬市長不應該斷章取義，就像剛才議員批評你的四句話，你認爲也是斷章取義。

「臺北已光復四年」這句話沒錯；「市政推行還不錯」絕對不是事實，馬市長對臺北市的重大工程根本是無力控管，一般市政是華而不實！李應元先生批評馬市長未將市民納稅的錢花在刀口上，用二千八百萬元做人陸橋扶梯，而不去做二二三三個路口的導盲設施。就我的觀察而言，市長不要標榜自己，你說自己好是沒有用的，要市民講才有用！剛才你在施政報告時提到大同區的斯文里做得很好，這真的是睜眼說瞎話！大同區所有的區民對市長的翻轉軸線非常失望！之前市長開的支票，如蘭州國宅、斯文整宅改建一事兌現了嗎？

**馬市長英九：**

住戶的共識逐漸在形成。

**羅議員宗勝：**

馬市長不要找藉口，你的任期只剩五個月，你敢保證這兩個貧民窟可以改建嗎？圓環改建歷經三次延宕，藍色公路的大稻埕碼頭仍有浮木。

**馬市長英九：**

羅議員最近有去看過藍色公路嗎？

**羅議員宗勝：**

我去看過了！

**馬市長英九：**

請羅議員現在再去看看！

**羅議員宗勝：**

寧夏路改建案也是連續延宕三次，到今天仍未開工。馬市長的「軸線翻轉」真的是應了李應元先生所說的「原地打轉」，你開了一大堆支票，沒有一張兌現。

**馬市長英九：**

居民意見整合後才能做！

**羅議員宗勝：**

你沒有能力整合嘛！所以你的支票跳票。以後請市長不要再講大同區的建設多麼好，以免激怒該區的議員。軸線翻轉真的是原地打轉，沒有一項做好！蘭州國宅、斯文整宅、建成圓環、藍色公路、寧夏風華等有那一個做好的？只做了一件樹德公園，卻做的像墳墓一樣！難怪最近斯文里、揚雅里公園旁有很多住戶一天到晚在辦喪事，就是因爲馬市長做了一個像墳墓的公園。

**馬市長英九：**

請羅議員參加八月三日的基隆河遊船，請你實際看看藍色公

路的現況。

**羅議員宗勝：**

藍色公路對岸的高灘地整理得漂漂亮亮，臺北市不管是淡水河或基隆河，從南湖大橋以北到大坑溪口，那是什麼樣的堤防？灰塵迷漫，這樣的堤防能看嗎？大同區從大稻埕碼頭一直看到基隆河、淡水河交叉口，左邊的臺北縣漂漂亮亮，右邊的臺北市亂七八糟！馬市長對臺北市的重大工程無力控管，進度一再落後，現在急就章趕工，品質堪慮！人行道更新工程華而不實，每回一下雨就淹水，市長還說人行道若用透水磚，民眾走上去容易塌陷，這種也是理由？如果工程品質做得好，透水的人行道會這麼容易塌陷嗎？

**馬市長英九：**

羅議員知道透水的人行道是如何施工的嗎？

**羅議員宗勝：**

這是工程技術的問題，沒有什麼不能克服的！你說的都只是一個藉口。我認為這三年多來馬市長所推行的市政只能用「華而不實、無力控管」來形容。前幾天本席針對小巨蛋工程召開了記者會，新工處對外宣布小巨蛋工程要延宕一年，馬市長要求在九十三年五月準時完工，我敢跟馬市長打賭，是項工程絕對無法準時完工。小小的巨蛋都如此難產，工程才開工半年而已，馬上就要延長工期一年，市民能夠接受這麼無能的政府嗎？

**馬市長英九：**

工期延長與偷工減料無關，工程品質並未改變！

**羅議員宗勝：**

你怎麼知道沒有改變？

**馬市長英九：**

這是根據現場監工的了解！

**羅議員宗勝：**

我爲了跟蹤那些鋼筋有沒有從正廠出來，我助理的車子還被撞壞！

**馬市長英九：**

這些鋼筋都有檢驗過，品質沒有問題。

**羅議員宗勝：**

這些鋼筋不是正廠生產的產品。市府高層看到這塊肥肉，紛紛介入，我絕對不是無的放矢。

**馬市長英九：**

請羅議員告訴我是那一位高層介入。

**羅議員宗勝：**

我很快就會拿證據給你看！我敢告訴市長，是項工程不但不會在九十三年五月完工，它至少會拖到九十五年以後。小巨蛋都辦不出來，大巨蛋乾脆換別人做做看！

**馬市長英九：**

不必，我做就可以！

**柯議員景昇：**

市長，難得有機會與你進行政治對話，在許議員與羅議員質詢的過程中，我有一個很大的感觸。對市長有利的，你就採用；對你不利的，你就有很多理由抗拒。市長明顯有兩套標準，我要藉這個機會跟市長探討，到底你的市府團隊在整個市政推動的過程中，是否也有兩套標準？市長是法律人，我相信你一定相當堅持法治精神。依法治精神來看，施政應該是只有一套標準才對！

**馬市長英九：**

同樣的事情當然有同樣的標準！

**柯議員景昇：**

市府團隊在同樣的事情上卻有不同的標準，這樣不符合法治精神？

**馬市長英九：**

這要視是什麼樣的事情而定！

**柯議員景昇：**

我在七月十日索取教育局農安國小校長遴選委員會開會過程中，浮動委員是否有依照農安國小家長會召開的大會所做成的結論表示態度。我要的是這一部分的資料，結果教育局給我短短三行的答覆：依自治條例第九條規定，委員會委員及協助處理遴選業務人員對於會議內容負有保密義務。依自治條例第六條規定，浮動委員行使職權時，應以家長代表大會之意見為依據。

我不是要他將會議內容統統提供給我，我只是要浮動委員在投票時有沒有符合家長委員會召開的大會所做成的結論，我只是要這個答案而已！

**馬市長英九：**

要答覆柯議員的問題，勢必要提供浮動委員的名單，這樣就違反保密義務。

**柯議員景昇：**

浮動委員就是農安國小的代表。

**馬市長英九：**

教育局對浮動委員有保密的義務，否則會涉及刑事責任。

**柯議員景昇：**

家長會的決議是要支持李校長，可是浮動委員卻從頭到尾反對李校長，而該名浮動委員竟是農安國小家長會會長。

**馬市長英九：**

據我了解，農安國小家長會並沒有做支持李校長的決議。

**柯議員景昇：**

農安國小家長會會員大會所做的結論已在本席手上。

**馬市長英九：**

請柯議員提供一份影本，我再深入調查本案。

**柯議員景昇：**

教育局最起碼要告訴我家長會的結論為何以及浮動委員投票時是YES或NO！市長，你的市府團隊遇事推拖、敷衍了事。

**馬市長英九：**

這表示我們非常守法，法律規定不可以洩密，一旦違反，要負刑事責任。

**柯議員景昇：**

自治條例很清楚規定，浮動委員要符合家長委員會所做成的結論，我現在要追究的就是這個問題。

**馬市長英九：**

問題是家長會並沒有這個結論。

**柯議員景昇：**

如果家長會有此結論，市長要不要處理？

**馬市長英九：**

我們來調查。

**柯議員景昇：**

你的市府違法時，你要如何處理？市長，我會將家長會的會議結論提供給你，看你要如何處置！

請建管處劉處長上台備詢。劉處長，建管處是否有在執行違規廣告取締、拆除作業？

**建築管理處劉處長哲雄：**

有！

柯議員景昇：

市府排定的示範道路是否列為優先處理？

劉處長哲雄：

是！

柯議員景昇：

辛亥路四段包括在內嗎？

劉處長哲雄：

辛亥路四段是屬於整頓路段。

柯議員景昇：

信義路東門至新生南路路段呢？

劉處長哲雄：

我們有分路段處理。

柯議員景昇：

市政府按照既定的計畫對於違規廣告物予以取締拆除，這應該是同樣的標準，特別是已經列為示範的道路。

馬市長英九：

對，適用的法律應該放諸四海皆準。

柯議員景昇：

辛亥路四段從辛亥隧道出口到興隆路路口，短短兩百多米道路，完全沒有侵害到其他人權益，也沒有公共安全之虞，只不過是沒有符合相關建管法令的違規廣告物就被取締拆除了，對此，我沒有意見；同樣的狀況，占用別棟大樓牆面所做的違規廣告物根本沒有經過建管單位主管機關審查許可。當里長及大樓管理委員會正式行文給建管處，建管處的答覆內容為何？

劉處長哲雄：

柯議員指的是那一棟建築物？

柯議員景昇：

就是美國博士兒網路科技文化有限公司那一棟。

劉處長哲雄：

那一棟建築物的外牆有正式向本處申請整修。

柯議員景昇：

他們就是要申請整修，所以要求違規廣告物的業主應儘速拆除違規廣告物。

劉處長哲雄：

本案已專案處理，該棟建築物違規廣告物已在今天通知予以拆除。

柯議員景昇：

市長，這樣一個違規廣告物竟然是告知其補辦手續，而不是依據如辛亥路四段的處置方式。貴府在執行同樣的事務上有兩套截然不同的標準。

劉處長哲雄：

那棟大樓的招牌廣告物不在市府整頓路段的部分。

柯議員景昇：

市長，市府團隊在執行事務時竟然有兩套標準，處長一直在學市長解釋、說明、強辯。

劉處長哲雄：

整頓路段與非整頓路段的取締標準不同，這要視其有無危害公共安全。

馬市長英九：

兩個地方的情況不同。

羅議員宗勝：

處長，工務部門質詢時，我還可以舉出五個路段類似的情況就教你，市政府根本沒有一套統一的標準，市府團隊真的是一團亂。

市長，剛才三位議員舉了很多例子批評你，如「重大工程無力控管、一般市政華而不實」，從剛才市長的回答中，我發現還要再加一句「危機處理勞民傷財」。請問市長，臺北市是一個觀光入超的都市？

馬市長英九：

國際是觀光入超，國內則是觀光出超。

羅議員宗勝：

臺北市民出國觀光的多，國外人士到臺北市觀光的少。馬市長知道為什麼嗎？就是你的危機處理能力欠佳，以限水來講，當限水到一個階段稍為和緩時，馬市長竟然對外宣稱不排除進一步限水。光是市長這一句話，一千五百部遊覽車的旅客跑去住臺北縣、桃園縣，觀光業者最了解這種痛，這就是馬市長的危機處理，因為你沒經驗，沒有辦法想長、想遠，臺北市的觀光收入頓時減少許多。各大旅行社導遊因為馬市長說要進一步限水，所以他們都不將旅客帶到臺北市觀光。

主席：

本組質詢時間到，明天繼續市長施政報告之質詢及答覆。散會。

## ※速記錄

一九九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主席（費副議長鴻泰）：

速記：鐘淑貞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六十六卷 第五期

各位官員、各位媒體女士先生、本會各位議員，現在繼續進行市長施政報告質詢與答覆，輪到第四組質詢，質詢議員有厲耿桂芳議員、魏憶龍議員、鍾小平議員等七位，時間四十二分鐘，請開始。

厲耿議員桂芳：

市長，我們在坊間走訪時，很多選民告訴我們，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李應元先生學你很多事情，譬如他和你比高矮、比健身、比游泳、比體型，其實有很多選民已經對這方面覺得他不夠聰明，因為馬市長在這些方面是很多人當中的數一數二，無人能出左右，所以我們是希望李應元先生能夠針對市政建設真正議題跟你超級比一比，你對這樣的看法有何感覺？

馬市長英九：

我覺得游院長這樣的說法，不一定是最有效或最正確，因為像李應元先生去打球或游泳，我都認為是很好的事情，這表示一位市長候選人重視運動、體育，跟我們這幾年來，臺北市推動的政策是完全相符，而且這些政策也是市民所喜歡，所以我是認為李應元這樣做並沒有錯，至於球打得不好，游泳游得好不好，並不是很重要。

厲耿議員桂芳：

市長，你實在很謙虛，但是選民有這種反應，認為李應元先生不應該拿你最好的一面來跟你比，因為他再怎麼比，爬山、伏地挺身、游泳、外型儀表他都不如你，可是他最近都常常要跟你超級比一比，結果很多選民已經開始反應，李應元先生在這方面的智慧沒有你高。

市長，十九點八億元的基隆河整治費獨漏臺北市，可是李應元先生一去要就有三點五億元，過去你要這筆錢整治基隆河流域

臺北市河段的時候，中央說依法不合理，就算你馬英九要到死，一分一毫錢也不會給你，爲什麼他一要就有錢，這給你個人的感覺，你會不會認爲是「因人而異」？他們不把臺北市民真正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擺第一位！你是爲臺北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著想，雖然中央用這麼大力量集中打壓你，你還是勇往直前的精神，我感覺中央政府實在不公平！

**馬市長英九：**

其實整個基隆河整治的預算，從一開始就非常清楚是法律明文規定，它是特別條例的特別預算，同時在專業上也是認爲應該訂這個預算，原本水利署已經把我們這個預算納入經濟部整體的整治基隆河預算裡，同時民意也支持，所以行政院當初做這個決定是違反法令也違反專業，同時也違反民意。

事實上我覺得李應元先生他在行政院做了五個月秘書長，應該替臺北市民爭取這個預算，更何況他還要來競選臺北市長，所以我也不太了解，只是這樣的結果會使人家感到很奇怪，因爲內溝溪三點五億元預算，厲耿議員也知道，那是因爲內溝溪已經被中央指定爲中央管的河川，內溝溪如果不整治，汐止也會淹水，等於臺北縣也會受害，我們很多立法委員都覺得臺北市是沾了臺北縣的光。

我感到很奇怪，李應元先生把戶籍從臺北縣遷過來，就遷在士林區，會受到磺港溪影響，結果他還是主張不要建分洪隧道，我覺得在這種問題上不應該搞政治、鬥爭，應該老老實實按照專業、法律、民意來做，這就是事後在立法院表決的時候，十九點八億元預算最後沒有通過，但是全國的人心完全不支持行政院這個決定。

所以在這件事情上，我認爲行政院是得不償失，他也許省了

十幾億元，但是卻失去了臺北市與臺北縣的民心。

**厲耿議員桂芳：**

市長，你這番話，我們在很多場合都聽過你說，但是因爲李應元先生他個人與中央的溝通管道非常暢通，中央也刻意提拔哄培他，他要到三點五億元預算，而你代表二百六十四萬名的老百姓是一分一毫不到，這不是明擺著告訴大家的眼睛，中央政府是因人而異，不會因爲專業治水而認爲臺北市民的生命是寶貴，所以我們要褒揚你，因爲你把老百姓的生命財產安全擺在第一位，你了不起。

你最近爲了帶動臺北市民要有個健康身體而瘦了，可是李應元先生他爲了學臺北市長，所以最近看到的他，與他一、二個月前的李應元先生是二個不同風貌，現在的面容比較憔悴，不像以前那麼光鮮亮麗。

請問市長，你常說「市長不是人幹的，對你來講是馬幹的」，你已經幹了三年半多，你還有精神嗎？

**馬市長英九：**

我精神滿好，好像還越來越好。

**厲耿議員桂芳：**

你看到李應元先生，你有沒有察覺到他的外型外貌有點改變？至少三個月前我看到他本人的神采眼神還滿不錯，現在好像不行了，爬個山、游個泳就氣喘喘，感覺上他也瘦了一圈，你的瘦是因爲你要求自己減肥減重，達到標準身材，可是李應元先生在市長競賽才剛起步跑沒一、二個月就瘦一輪，可見得如果要「路遙知馬力」的話，到十二月七日的時候，我看他還要再瘦四、五公斤。

**馬市長英九：**

我對他的身材體重沒有這麼深入研究，基本上選舉本來就滿辛苦的，有的人會瘦。

**厲耿議員桂芳：**

你看他現在的形貌是不是沒有像之前那麼豐腴？

**馬市長英九：**

我沒有這麼仔細去看過他。

**厲耿議員桂芳：**

因為他仔細觀察你，你們二個互相觀察來觀察去，所以在比較你們的外型外貌的時候，我有這些微的看法。

**馬市長英九：**

厲耿議員這樣的提醒，下次我看電視時會努力去看一看。

**厲耿議員桂芳：**

請教育局李局長上備詢臺。

市長、局長，我有幾個問題請教各位，第一、我們接到十一所私立高中高職學校的陳情，他們非常的惶恐，因為嚴重招生不足，但是對於中部辦公室已經宣示要將國立高中高職每班達二十五人即可以不再辦理續招，請問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對於臺北市的市立、私立高中高職是跟進還是有怎樣的考量？

第二、很多社區大學在臺北市裡沒有自己的校址，是借用其他學校，像木柵國中等，請問現在私立高中高職很多都已經開始閒置教室，有沒有考慮未來讓這些社區大學能夠充分利用這些閒置的教室，免得讓它荒廢閒置不能夠使用。這是教育資源。

**教育局李局長錫津：**

社區大學到今年是合約期滿，明年重新再招標，我們將來會考慮讓私立學校的校舍也列為辦理社區大學的校舍，這方面我們會做考量。

另外，我們將來也會鼓勵他們多多辦理有關社會人事在職進修，像電腦維修的部分，我們會鼓勵他們做開發，甚至包括將來有沒有可能也參與社區大學的競標，這部分我們會重新做檢討。

至於招生不足問題，其實多年來都有這樣的現象，因為我們過去國中畢業生從三十八萬人減到現在只剩三十萬左右，高中高職班會減少問題，是因為臺灣省、臺北市都增加很多新高中，所以才會招生不足，的確會有這種現象。

臺北市的部分，市長有特別關心，像建中、北一女今年補校就停招，這是非常具體的回應。另外建中也在減班，這個幅度的確與生員的減少，還沒有辦法達成一個比例，所以我們已經決定邀請私立學校的代表與公立學校大家一起坐下來談一談，看看班級人數有沒有那些地方可以做彈性處理，包括你剛提到的比例。

事實上公立學校過去從每班五十位，現在已經減到四十四位，人數上是已經在減少，至於今年招生的結果，公立學校如果達到九成或八成五比例，就不用辦理第二次招生，這問題我們都會與私立學校共商大計。其實私立學校招生不足，是整個社會的問題，我們是非常的關心。

**馬市長英九：**

基本上我對私立學校的困境非常同情，四年前我競選臺北市長的時候，就主張我上任後不要再增加公立高中，現在像中崙、南湖、玉成這三所高中，都是上一任市長就規劃好了，預算都已經編列，當然就不能不做，可是像文山、大安地區想要再設公立高中的，我們都採取比較保留態度，因為我們不希望太多的公立高中，使得私立高中沒有生存餘地。

**厲耿議員桂芳：**

市長，你沒有看到現在整個國中畢業生的總人數減少，少到



沒辦法全部滿足市立或私立高中高職，就是因為學生人數的遽減，所以才會產生這些現象，這問題滿嚴重，我不知道嚴重到怎樣的程度，但是希望馬市長與李局長好好注意一下。

**馬市長英九：**

會，我們知道學生實際上高中已經足夠了，但是大部分家長都希望把孩子送到公立高中，不過即使如此，我們還是堅持公立高中不宜再增加，讓私立高中有個喘息的機會。

**厲耿議員桂芳：**

非常謝謝。

**鍾議員小平：**

市長，四個月前不管是遷戶籍到高雄或臺北市選市長，這個標準應該放諸四海皆準吧？

**馬市長英九：**

是。

**鍾議員小平：**

這些都有相關規定，沒有人有特別的特權。

**馬市長英九：**

都一樣。

**鍾議員小平：**

一星期前，電子與平面媒體大肆報導張博雅遷戶籍到高雄市選高雄市長，可是很多人說她是幽靈人口，你有沒有看過這則新聞？

**馬市長英九：**

我看到報上有這個標題。

**鍾議員小平：**

請民政局林局長上備詢臺。

幽靈人口的重點是有沒有住在遷戶籍的屋子裡，林局長，我不曉得南北有沒有差距，是高雄市特別嚴，臺北市特別鬆？還是媒體被民進黨掌控，有綠色恐怖再現。據我了解，我們接到檢舉，高雄市對於張博雅很嚴苛，而我們對李應元似乎特別寬鬆！

我接到檢舉，李應元爲了選市長，把戶籍遷到天母，他太太是有住在那裡，二個孩子讀美國學校，可是他自己在還住在行政院的官署，還在辦交接與打包東西，李應元從來沒有一天住過他現在的戶籍地。

我們並不是要打壓李應元，不然你會被扣帽子，可是我們應該不能太寬容，把李應元比照一般市民處理，應該算合理，所以請林局長答覆一下，一般市民要是沒住在戶籍地，有沒有什麼程度需要到警察局報到，然後才不算是幽靈人口？

**民政局林局長正修：**

在遷入的時候，我們會告訴市民，爲了避免讓公務人員登載不實，遷進的地方必須是要居住的地方，所以我們會針對一些比較有幽靈人口嫌疑的住址進行查察，像一址多戶，四戶到十戶的大戶，我們有查察的計畫，而查察的標準作業程序是我們登門拜訪三次之內，一定要有一次在，不然市民要主動通知警勤區跟戶籍員去查訪。

我不能針對個案來查，因爲有個人隱私問題，通常太太與孩子都在戶籍的家時，先生住在那邊的可能性其實滿高的，這部分因爲每個案不同，我們還是會一視同仁來對待。

**鍾議員小平：**

我以前當臺北縣議員，我戶籍遷到中正區，變成有參選臺北市議員的資格，我有主動依法到當地的警察機關去報到，現在既然有人提出這樣的檢舉，我們議員一定要受理，我想放諸四海皆

準，李應元沒住在戶籍地是事實，他住在官署，我們也禮遇他，是不是可以請你們派一位公務人員到他家去完成報到手續，或許他行程很忙，不用請李應元到警察局，有沒有辦法？

**林局長正修：**

報告議員，到警察局報到是針對流動人口或特殊的甲種戶，我想對李應元先生不一定要用這種待遇，我們會主動去了解他的居住事實，他如果沒有居住事實，我們會勸導他要遷走，要是居住事實，那一切就名實相符沒有問題。

**鍾議員小平：**

什麼時候去了解？

**林局長正修：**

其實我們前陣子已經去了解過一次，這是第二次，我們二星期內會再去了解一次。

**魏議員憶龍：**

請財政局李局長上備詢臺。

市長、各位市府官員，今天是馬市長在這任期最後一次的施政報告，本席也是這次任期最後一次的質詢，我想很清楚具體先了解一下臺北市目前的財政狀況，因為前一陣子我們在談統籌分配款、臺北市北投磺港溪要怎樣整治的時候，大家都說臺北市非常有錢。

我們從幾個指標數字來看看臺北市真的有錢還是真的沒有錢？有三個數字請李局長向市長報告一下，讓市長了解目前臺北市的財政狀況。第一、目前我們的負債餘額是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述德：**

一千二百二十一億元。

**魏議員憶龍：**

臺北市市民每個人的後代子孫如果要還這個錢，平均一年要還多少錢？

**李局長述德：**

一個人債務負擔是四萬六千元。

**魏議員憶龍：**

第二、去年臺北市的赤字是多少？

**李局長述德：**

去年是創四十年來最多的，年度決算赤字是九十二億元。

**魏議員憶龍：**

跟陳水扁市長主政時代比較起來如何？

**李局長述德：**

以前年度因為有時歲入有超收或歲出有節減，大部分的年度都有歲計賸餘，去年是唯一一年收入大幅減少，支出結餘有限，所以造成年度決算赤字九十二億元。

**魏議員憶龍：**

第三、我們去年的最後結餘是完全一毛錢都沒有了？

**李局長述德：**

事實上累計的歲計賸餘是負七十九億元。

**魏議員憶龍：**

這原因是從那裡來的？

**李局長述德：**

原因可分成二部分：第一、這幾年以來，尤其從民國八十七年、八十八年以來，中央陸續修法減稅、免稅，大概有六種稅，臺北市一年就損失將近二百七十億元的稅課收入。

第二、這幾年景氣不好，很多的稅收短收，尤其中央分配給我們的統籌分配稅、遺贈稅、煙酒稅或臺北市自己收的土地增值

稅都大幅短收，一年平均將近短收二百億元。

這二項加起來，目前臺北市政府的年度與正常年度來比，就少了四百億元，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去年造成決算赤字九十二億元，也是個非常困難的現象。

**魏議員憶龍：**

從這三個數字來看，市長，你應該很清楚，從我們的負債餘額、赤字、歲計結餘來看，目前臺北市的財務狀況，應該是怎樣的情形？

**馬市長英九：**

我們的財務狀況非常窘迫。

**魏議員憶龍：**

中央一直強調臺北市非常有錢，你認為這句話講得公道嗎？

**馬市長英九：**

以前公道，現在不公道。

**魏議員憶龍：**

李局長請回座，請工務局陳局長上備詢臺。

陳局長，這次我們希望爭取到的北投磺港溪經費是十三點四五億元，剛才你也聽到我們財政局李局長講，目前臺北市的財務狀況是非常窘困，從剛才三個指標數字來看是非常困難，我們爭取這十三點四五億元，主要是要做磺港溪的整治對不對？

**工務局**

對。

**魏議員憶龍：**

中央不給我們錢，我們要怎麼辦？

**陳局長威仁：**

我們還是要慢慢的籌錢，一步一步來完成。

**魏議員憶龍：**

這種情形就像我放在備詢臺前的幾個字「自己城市自己救」。老百姓很可憐，你知道嗎？本席進入市議會就職二屆八年，從陳水扁市長時代到馬英九市長時代，二位市長都是學法律的，可是我看到一個現象，本席感到十分憂心！

目前我們國內的政治文化，大家祇問立場不問是非，祇講品牌不重品質，貼了一個標籤大家就認同，不貼那個標籤；大家就沒辦法認同，至於它的品質好壞，施政作為如何，個人施政風格如何，都可以在所不問，這是大多數目前我看到的國內政治文化現象。

市長，五十年前在臺灣最有錢的是誰？

**馬市長英九：**

地主。

**魏議員憶龍：**

不是地主，是蔣家。最有權的是誰？

**馬市長英九：**

如果是政治權力，當然是當時的政府。

**魏議員憶龍：**

也是蔣家，但是前後不到五十年的時間，蔣家而今安在？

我為什麼要提這個例子，因為在陳水扁市長任內時，我曾經用同樣的情形告訴過他，任何一位政治人物，在臺灣呼風喚雨的人，不管是蔣家或李登輝先生，李登輝先生前後任總統十二年，蔣家前後五十年，而今安在？

蔣經國先生到目前為止，還是我個人十分敬佩的人，因為經國先生他勤政愛民，他的功過或許需要做各種評論，可是起碼他對中華民國做出了貢獻，這個貢獻小到他不平常微服出巡，探查民

隱，大到推動兩岸能夠相通，解除戒嚴。

市長，我今天利用這屆最後一次會期提醒你，現在我們看到太多政治人物在舞臺上作政治秀，太多口水戰，老百姓看得眼花潦亂，可是不曉得這些政治的把戲，最後受害者是自己。

我舉個最具體案例，有關我們北投磺港溪，時間先暫停一下，我們現在看一下前面的地圖。

陳局長，我們上次在談磺港溪時，老百姓聽不懂我們在講什麼，祇知道口水戰來戰去都是政治語言，大家不曉得磺港溪的十三點四五億元該不該爭取。

磺港溪用分洪、疏浚，甚至當時在薇閣國小這個地段，我們所做的箱涵是馬市長任內做的；還是陳水扁市長任內做的？爲什麼做的？做了有沒有效果？請你今天用簡單語言告訴我們。

我記得陳水扁在選市長的時候，他說他當選市長之後要把捷運木柵線拆掉，我最近又聽到一位市長候選人說，他當選後要把堤防打掉，堤防可以打掉嗎？

陳局長威仁：

不可以打掉。第一、在薇閣國小前的公園裡的磺港溪加蓋，是在陳市長任內加蓋的。

魏議員憶龍：

就這部分？

陳局長威仁：

對，但是前不久有人說：蓋了之後，疏浚比較困難。的確是有清流比較困難的情況，可是這是在民國八十七年完成的。

第二、上回大家講說不要用分洪方式，希望用疏浚方式，但是我們一直強調，如用疏浚的方式，遇到二百年的洪水頻率，在基隆河的水位到達七點八公尺時，會回流到薇閣國小附近。

魏議員憶龍：

你的意思是，如果用疏浚方式，就算我們這邊的河道不加寬，到時候汐止如果淹大水的時候，水就會倒流是不是？

陳局長威仁：

基隆河河水高的時候，它還是會倒流回來。

魏議員憶龍：

這個情形，從以前陳誠當行政院院長、高玉樹當臺北市市長的時候同樣發生過。當時臺北市南區築一大堆堤防，原因是每次新店溪暴漲時水就倒流，所以今天這道理應該很清楚，在五點鐘方向，汐止的部分如果沒有整治好，縱使這邊花再多的錢築堤，水一旦高漲時，也是會倒流進來，是不是？

陳局長威仁：

是。

魏議員憶龍：

這個問題，你們有沒有向全臺北市民充分說明清楚？

陳局長威仁：

我們接續剛才講的，有人主張要把堤防打掉，其實這地方就是不希望蓋堤防，所以才會做分洪。

魏議員憶龍：

現在李應元先生主張向中央爭取三百多億元，他要拿到汐止做什麼？

陳局長威仁：

他要用很多錢，除了圓山子跟我們一樣做分洪之外，大部分都是在做築堤。還有築堤後，橋樑會不夠高，所以要改建橋樑。

魏議員憶龍：

所以李應元先生主張把我們臺北市的堤防打掉，然後在汐止

拼命築堤防，一旦淹大水時，水就會淹到臺北市，如果是這樣，他去選臺北縣長就好了，他來選臺北市市長做什麼？怎麼可以把我們的堤防打掉，汐止拼命蓋堤防呢？

市長，你們有沒有向中央提出抗議呢？

**馬市長英九：**

實際上連經濟部水利署都認為這裡做分洪是正確的，在還沒有拿到三百一十六億元預算時，就在瑞芳圓山子動工開始建分洪隧道，可見分洪是所有水利專家認為可行的方式，所以李應元先生所主張的，根本是違反水利署的主張。

**魏議員憶龍：**

李應元先生認為我們這十三點四億元不需要是不是？

**陳局長威仁：**

是，他說用疏浚就可以了。

**魏議員憶龍：**

如果用疏浚方式處理，我們目前的河道夠不夠寬？

**陳局長威仁：**

疏浚不夠，我們一再講，以五十年的保護程度來講，洪水頻率每秒一百七十九立方公尺，但是現在的河道祇有七十四立方公尺，相差很多，所以我們必須做一個分洪道，等於是一個地下的河川，當洪水來的時候，有一百一十一立方公尺從分洪道走，剩餘的六十八立方公尺還是留原來河道，所以他講會變作死水，是不可能的。

**魏議員憶龍：**

如果我們現在這裡不分洪，將來一旦河水倒灌或因為汐止那邊的水暴漲，基隆河倒流進來北投區的時候，你認為會淹沒的部分，是不是北投整個最精華的地方？

**陳局長威仁：**

是，其實這次的納莉颱風，我那天晚上與市長都是在三和橋的地方，三和橋以上的薇閣小學的附近都淹沒了。

**馬市長英九：**

奇岩里那邊都淹掉了，我們看到河水漫過邊邊過來，就表示河床已經沒辦法容納那麼多河水。

**魏議員憶龍：**

市長，那天我記得當時淹的部分，最重要的地方是到三和橋之處，是不是？

**陳局長威仁：**

是。

**魏議員憶龍：**

就是從這邊淹過來？

**陳局長威仁：**

是。

**馬市長英九：**

所以如果不分洪，擋不住第二個納莉颱風。

**魏議員憶龍：**

這邊可以再蓋堤防嗎？我記得當時我們之前曾經研議過要蓋堤防。

**陳局長威仁：**

如果我們不加寬河道蓋堤防，最低要加三點三公尺，高的地方要加五點五公尺；另外還要蓋一個二〇九CMS比玉成抽水站還要大的抽水站在基隆河河口的地方。

**魏議員憶龍：**

這個地方如果蓋一個比玉成還大的抽水站，他的CMS是多

少？

陳局長威仁：

二〇九。

魏議員憶龍：

目前玉成抽水站是多少？

陳局長威仁：

一八四。

魏議員憶龍：

以這樣的標準來看，也是很困難的，是不是？

陳局長威仁：

是。

魏議員憶龍：

市長，我們剛剛花了相當的時間在看這個圖，是希望能從這樣的案例裡可以看出政治人物在選舉的時候，他可以亂開支票，亂演政治秀，但是市民如果跟著政治人物隨便起舞，相信他的政治芭樂票，最後受害的還是自己，是不是？

馬市長英九：

是。

魏議員憶龍：

所以李應元先生講磺港溪，如果我用一個最大動作「X」，是不是一個大大的錯？

馬市長英九：

是。

魏議員憶龍：

這樣一個大錯，他為什麼敢光天化日之下欺騙老百姓、臺北市民？

馬市長英九：

因為他背後的理由是要反對十九點八億元的預算，可是他又不能夠明白講他反對，他祇好說這錢是不需要拿來做分洪隧道，疏浚就可以了，所以不需要花這筆錢，花這筆錢是浪費。

魏議員憶龍：

所以當他在講他當選以後要把這些堤防打掉，你認為他是真的嗎？是講真的嗎？

馬市長英九：

他可以稍微去問一下水利專家，因為所有的水利專家大家都在搖頭，實際上連水利署被問到的時候，也認為不可行。

魏議員憶龍：

從這可以得到幾個基本結論：第一、李應元先生他要參選臺北市市長，他應該與臺北市市民共同謀福利，不能夠為了一時政治權謀的需要，也不能夠沒有經過專業的討論，就隨便講要把堤防打掉、北投磺港溪不需要這些錢，是不是？

馬市長英九：

沒錯。

魏議員憶龍：

第二、李應元先生講的一些話顯然有矛盾的地方，譬如他向中央爭取三百多億元預算拿到汐止用，大部分是要用來蓋堤防，但是他卻說要把臺北市的堤防打掉，這不是很矛盾嗎？

馬市長英九：

是。

魏議員憶龍：

這樣的矛盾，臺北市政府應該廣發說帖讓臺北市市民知道，現在口水戰過去了，因為當時在談這議題時，各種媒體的報導、

政治秀的表演，大家也許沒辦法心平氣和的來看這問題，可是本席是北投、士林區選出來的民意代表，應該善盡職責，提醒任何一個打算要來參選臺北市市長的候選人，不能夠這樣子愚弄臺北市市民。

市長，我要求你在一個月之內把這一次北投磺港溪的相關資料廣印說帖，特別是一定要讓士林、北投的民眾知道，不能選李應元這樣的騙子，可不可以？

**馬市長英九：**

我會請工務局把有關磺港溪整治的正確與錯誤方式做個對比，然後讓市民了解。同時剛才還有一個矛盾，在臺北縣汐止，中央在沒有拿到這筆預算之前，就已經開始動工興建圓山子分洪隧道，也是用分洪來解決問題。

如果那邊可以用分洪，為什麼磺港溪不能分洪，這也是反對磺港溪分洪的人沒辦法提出來解釋，這就是水利署在答覆立委質詢時，明白表示磺港溪必須採取分洪方式，也是水利專家的共識。

**魏議員憶龍：**

臺北市一年的預算有一千六、七百億元，大家對臺北市都有一個錯誤的印象，覺得臺北市很有錢，可是我們剛聽財政局李局長講的幾個基本指標數字，事實上臺北市並沒有那麼多錢。而且臺北市的錢是從前陳市長到現在變成這樣的現象，像我們的歲計賸餘變成零。

我記得陳水扁擔任市長的時候，我們那幾年的歲計賸餘都還有二、三百億元，為什麼會變成這樣？其實陳水扁市長真的是忘恩負義，飲水不思源，吃果子不知拜樹頭，他在臺北市市長任內的時候有這麼多錢讓他花，結果花到精光，現在他到中央當總統

了，竟然說臺北市錢太多！

難怪市民在上次有先見之明，臺北市沒有繼續讓他再連任，祇是很可惜的，中南部民眾不了解，用票把他送到總統府。我們擔心是中南部民眾將來還是要吃苦，這個國家、社會大家還要吃苦，正是所謂「不到黃河心不死，不見棺材不流淚」！

本席今天用幾個字做我這個會期最後一次質詢的結語，我們小老百姓，很無奈的時候祇能講「自己城市自己救」，但是我們真的不希望這樣子，我們希望我們每一任的市長，不管從以前到現在或未來，每個城市的市長都能夠好好把我們臺北市整治好，希望市長要記得我剛才講的話，能夠參考蔣經國先生問政勤政愛民的風格，經國先生之所以到現在還讓很多人念念不忘，最主要的是因為他平實平淡的作法。

市長，北投磺港溪如果你能夠好好把他整治好，不要讓它每年淹水，我們北投世世代代都會記住你馬英九。

**馬市長英九：**

我會全力以赴，謝謝魏議員指教。

**李議員銀來：**

請新工處莊處長上備詢臺。

市長，我們發覺臺北市很多人行道正在大興土木整平，市民感覺到現在的人行道是比以前好了很多，也覺得生活在臺北市是已經有點尊嚴，馬路平了，人行道也整了不少，不管是大小巷都在做了，你今天當一天和尚就要認真敲一天鐘，雖然年底選舉還沒有到，市政府所有局處的單位都在認真的做，我想這是讓市民感到欣慰的地方。

莊處長，我記得北投原住民文化館、教育館是你負責施工？

**新建工程處莊處長武雄：**

對。

李議員銀來：

在施工進度中，上次你承諾八月份要施工完成，現在進度如何？

莊處長武雄：

主體已經完工，現在在做內部裝修，市長在一星期前開會表示過，希望在十一月三十日之前能使用。

李議員銀來：

上次承諾八月完工，現在又拖到十一月完工！

莊處長武雄：

主體在很早之前就已經完工，現在在做內部裝修。報告李議員，這工程事實上我們是馬不停蹄一直在趕工。

李議員銀來：

辛苦了，我知道。

莊處長武雄：

所以我們祇要能提前完工，就一定會儘快提前，其實十一月三十日完工對包商來講已經提前很多，所以我也跟市長打包票表示，十一月三十日之前我一定要能夠拿到使用執照，然後給原住民委員會能夠使用，這案子都在我們預期的掌控之中。

李議員銀來：

超過工期範圍內應該對營造廠商罰鍰？

莊處長武雄：

我們是提前不是逾期完工。

李議員銀來：

謝謝你們的辛苦，你請回座。

請白副市長、都市發展局許局長、原民會孔主委上備詢臺。

文山區文化園區現在正積極在施工中，市長也指示要把這地方做為我們首都的原住民文化園區，市政府有關局處現在也積極在做各方面配合的工作。

許局長，現在對都市計畫變更的進度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許局長志堅：

將來環保局與原民會提出來之後，我們進行……

李議員銀來：

案子送到你們那裡沒有？

許局長志堅：

原民會正在準備中，即將要交給我們。

李議員銀來：

你們收到後，請你們積極辦理都市計畫變更。那比照都市計畫法第幾條辦理？

許局長志堅：

第二十七條。

李議員銀來：

是專案變更還是一般通案檢討？

許局長志堅：

專案變更。

李議員銀來：

如果在臺北市能夠設立一個像樣的文化園區，對臺北市將來的稅收一定有很大幫助。

許局長志堅：

我贊成。

李議員銀來：

並不是祇有消費，而是一個真正開源的地方，這點請許局長



跟所有同仁交代下去，好不好？

許局長志堅：

是。

李議員銀來：

請建設局黃局長、市場管理處方處長上備詢臺。

上次我在這地方賣原住民健康菜，市長已經承諾要蓋原住民的民俗商場，方處長，現在規劃情形怎麼樣？

建設局黃局長榮峰：

目前新市場已經委託在規劃中，在審查他的報告。

李議員銀來：

我覺得這事非常重要。

黃局長榮峰：

我們也非常關心。

李議員銀來：

因為興建民俗商場，讓臺北市民能吃到比較健康沒有農藥的蔬菜是很好的。

市場管理處方處長進貴：

這部分已經納入信義市場的規劃改建報告。

李議員銀來：

既然已經規劃，就要迅速處理，不要擱置在那裡！

方處長進貴：

整個市場的規劃，有臨時安置地點與合建的問題正在寫期中報告。

李議員銀來：

請你們一定要積極辦理。

馬市長英九：

沒問題，謝謝李議員指教。

主席：

第四組答詢完畢，現在進行第五組質詢，有江蓋世議員、李建昌議員等三位，時間十八分鐘，請開始。

江議員蓋世：

市長，昨天我們在市議會裡聲音比較大，範圍比較廣，但是用心比較深的探討，是因為問題出在馬英九的施政報告裡，有幾句我們認為不適合由馬市長講出來的話，今天我們再繼續來探討。

除了高行健「一個人聖經」這本書之外，你還看過什麼聖經？

馬市長英九：

「新約」、「舊約」都看過，祇是不見得全部看完，有看過幾篇。

江議員蓋世：

你看過聖經舊約的中文版本嗎？

馬市長英九：

是。

江議員蓋世：

新約的中文版本呢？

馬市長英九：

沒有全部看完。

江議員蓋世：

聖經新版、舊版、英文版、中文版我都看過了，祇有高行健「一個人的聖經」這本書沒看。因為我最近比較忙，這本書雖然在龍局長大力推薦，我實在沒時間去看，所以沒有像市長那樣的

感受。

市長，那句「爲了個人政治利益，不把人當人看的人，不祇是政客，更是自由社會真正的敵人。」這句話你說是看了高行健的聖經有感而發。

馬市長英九：

我祇是舉個例子，其實這句話在很多場合都可以找到實例，我看到高行健先生寫的這本書裡提到文化大革命的情況，確實是有很多不把人當人的個案。

江議員蓋世：

所以你不願意看到未來的社會像文革那樣，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對，因爲他把人的對立激化到人把人當野獸的地步，這就非常可怕，我不希望我們到那種地步。

江議員蓋世：

我也不希望。那你覺得現在臺灣的社會是不是像文革社會那樣？

馬市長英九：

我講那句話是一般性的話，並沒有針對性的一句話。

江議員蓋世：

你是看那本書之後有感而發，不希望有那樣的事發生，所以你認爲現在的社會是文革社會嗎？

馬市長英九：

當然不是。

江議員蓋世：

所以你看的是不是文革社會，但是有感而發文革時代的話？

馬市長英九：

文革的發生也是在今天的世界，而且也是在華人的社會，這種情形如果因爲社會衝突的增加，並不是不可能發生。

江議員蓋世：

你有親眼看到納粹時代納粹殘殺，猶太人的社會嗎？

馬市長英九：

余生也晚，我沒有看到。

江議員蓋世：

市長，昨天你講到你的感觸是法西斯、共產黨，我一直覺得你是看了書還是看了社會情況而有感而發？如果是看了社會情況有感而發，那就很嚴重，讓我們一起來共同努力，要是看了書有感而發，發出你內心的感覺，那是你的權限。

馬市長英九：

在我們考慮這些問題時，他所依據的實際情境，其實是很多的，古今中外任何情況都有可能。

江議員蓋世：

你實際的情況是怎樣？在臺灣社會裡，你看到那些人，他們不把人當人看？

馬市長英九：

像我們在孟子裡看到餓殍食人，那也是這樣的社會。

江議員蓋世：

我祇是想了解在臺灣的現今社會裡，你看到有怎樣的人不把人當人看的實際情況？

馬市長英九：

事實上在臺灣的一些社會現象，是有這種情形出現。

江議員蓋世：

你可不可以具體性告訴我，那是哪些人？

馬市長英九：

像白曉燕命案，陳進興這種歹徒對白曉燕的態度，就不把人當人看。

江議員蓋世：

所以不把人當人看是有違反刑法，殺人的那種人。還有呢？

馬市長英九：

透過犯罪手段實現目的。

江議員蓋世：

那是違反刑法，但是你之前所講的是「政客」？有沒有不違反刑法，但是你認為不把人當人看的政客？

馬市長英九：

實際上在我們的生活中，偶爾也會碰到這種情形。

江議員蓋世：

你是偶爾在那裡碰到那些類似的人？因為我對你的感觸我感同身受，像我看到納粹的那種歷史影片，我不願意看到這個社會發生，可是臺灣現今社會並不是這樣，但是你講出來了，因為書有感而發，不希望看到臺灣是法西斯、共產、文革。

市長，請你直接說明白，不要閃避這問題。

馬市長英九：

你怎麼問，我就怎麼答。

江議員蓋世：

我剛問你看到那些人？你說是白曉燕命案。

馬市長英九：

我是舉例。

江議員蓋世：

還有沒有？

馬市長英九：

像文革時期是一個例子，法西斯也是一個案子。

江議員蓋世：

在臺灣有沒有？

馬市長英九：

江議員，既然你願意讓我說，就讓我說出我為什麼寫出這樣的話來。

江議員蓋世：

可是你要我告訴你直接的問題，我已經說了，我的問題是在臺灣，你發表施政報告的那一刹那的臺灣，不是在過去的大陸，不是在時空的文革。

馬市長英九：

江議員的感同身受是不是可以和我分享一下。

江議員蓋世：

我感同身受是你有這樣的感嘆，一定是看到那些人，你覺得他們是政客，是自由社會的敵人，類似這樣的政客與敵人，你把他們講出來，也許你講的是我，那我們可以彼此來檢討。

馬市長英九：

我剛講過，古今中外這種例子，事實上都存在的。

江議員蓋世：

我沒有講「古」也沒有講「外」，我祇講「現」，所以你沒有講出答案。

馬市長英九：

我剛不是說過，在今天的臺灣，實際上我們偶爾也會發現這樣的案例，但是我寫的時候，並不是特別針對那些案例。

江議員蓋世：

我們二個人從頭到尾已經講了七分鐘，你才講出一個陳進興案例，可是你在我們整個施政報告裡說「那些政客」，但是陳進興從來沒有選舉當過公職。

**馬市長英九：**

他是沒有從政過，不過在他做案的過程以及他後來答覆媒體的有些話是滿有政治含意的。

**江議員蓋世：**

所以殺人犯祇要面對媒體就變成政客？

**馬市長英九：**

這不是重點，我是說明像在臺灣，有時候從媒體、實際觀察上，也會發現有一些並不是十分尊重人的情況。

**江議員蓋世：**

我們邏輯上的有一些是整體的有一些，你把那一些講清楚，就像有些人不是好人，違反交通規則、違反票據法、違反詐欺，你把他講清楚。

**馬市長英九：**

我其實可以舉出一些例子，不過我覺得當我在寫這樣的句子時，我沒有特定針對那些人。

**江議員蓋世：**

在施政報告裡這麼重要的陳述，除了陳進興之外，你舉不出任何的例子。

**馬市長英九：**

不是我舉例不出來，而是不舉。

**李議員建昌：**

昨天我提出這句話，其實剛好高行健先生的幾本著作裡，我第一本書從頭到尾拜讀過的就是「第一人的聖經」。市長，我感

觸很深，我今天看到報紙媒體說這是你心情的寫照，我本來是以爲是秘書處的撰稿人員幫你寫的，沒有想到今天媒體上表示這句話是你硬要加上去的。

**馬市長英九：**

也不是。

**李議員建昌：**

許水德先生出了一本書，對你有些語言不大禮貌，所以你不是就寫這些語言？

**馬市長英九：**

這話早就寫了，和那個沒關係。

**李議員建昌：**

高行健先生在寫這本書時是有這樣的感慨，但是那是在控制一個體制的暴力，是共產黨所擬定出來的政治體制，在中國大陸社會裡，它是一個體制暴力，來控制那些人，江蓋世議員剛才所講的著眼點是在這裡。

中華民國是個自由民主的環境，卻讓你用這麼一個重語言寫這個，現在我們就實問實答。剛才你舉例說陳進興的案子，他是暴徒，可是你寫得很清楚是指「政客」。

市長，你認爲吳議長是不是你所寫的政客？

**馬市長英九：**

我不對個案表達意見。

**李議員建昌：**

你剛才不是請江議員提出具體名字出來嗎？

**馬市長英九：**

我剛才已經說過，我寫這句話並沒有針對性，所以你要問我個案，我不便答覆，最好也不要開這個頭。

**李議員建昌：**

市長，你不要開這個場，但是你昨天就是開這個場。

**馬市長英九：**

因為我寫的既然沒有針對性，就不必一個個來問。

**李議員建昌：**

市長，我認爲你很高明。

**馬市長英九：**

不敢當。

**李議員建昌：**

你很陰沈！

**馬市長英九：**

不敢當。

**李議員建昌：**

你很厲害！

**馬市長英九：**

不敢當。

**李議員建昌：**

因爲你整個手段，今天所有的範例證明上面領導階層，過去幾個月裡跟你交手過的，都被你這句話給打下去。

**馬市長英九：**

我從來沒有這樣說過。

**李議員建昌：**

我認爲你昨天可以暗爽在心裡。

**馬市長英九：**

我覺得李議員不要這樣說。

**李議員建昌：**

你在昨天的整個施政報告裡，你用高行健這本書來提這句話，我認爲你的智慧實在轉得很棒。其實我認爲你有這念頭並不一定是從那本書來的，可是那本書裡是有提到這句話，偏偏讓你想到了，「好加在」那本書我有看過，非常清楚高行健先生是在控訴共產黨。

**馬市長英九：**

本來就這樣，我昨天已經說過是文革。

**李議員建昌：**

但是你怎麼會把它寫在我們的臺灣社會裡呢？我現在要問你具體的名字，你又不敢答！

**馬市長英九：**

不是不敢，而是我原來寫的時候，就沒有任何針對性的意思，你今天來問我，我只能告訴你，當初我下筆時就是這樣的想法。

**李議員建昌：**

市長，這句話對你整個人格、修養上，我認爲有所缺陷，你昨天是表露出來。我現在唸幾個人名字，你不用回答，用點頭看指的是不是他們？李登輝？

**馬市長英九：**

我剛才已經跟你報告了，我寫這個的時候，並沒有針對性，所以我不會回答你的問題。

**李議員建昌：**

你沒有回答不是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我不會針對個人來做回應。

**李議員建昌：**

市長，我唸幾個人的名字，如果你不要講話，就用肢體語言來表達。

**馬市長英九：**

我不講話又會被人家誤認為默認。

**李議員建昌：**

用你的肢體語言來表達。

**馬市長英九：**

我已經說明我沒有針對性，如果你繼續問也是同樣的答案。

**李議員建昌：**

市長，敢做要敢當，你既然講出那句話出來，昨天我很佩服你的智慧，你會提出一個人的著作，來說明那句話是從那裡看到的。

**馬市長英九：**

我昨天是說我看完本書之後的一個感受，並不是引用誰的原句，他也許有這原句，也許沒有，但是看完他的經歷之後，我有這種「人要被當作人看，人格要受到尊重」的感覺，就這樣一個非常簡單，放諸四海皆準的道理，其實真的不必花那麼多時間來細究我寫這句話時，到底腦筋裡想的是誰。

**李議員建昌：**

在你的心中有浮現這個念頭，有沒有一個具體名稱或那個人讓你想到了這句話？

**馬市長英九：**

這不需要，因為像這種論事，基本上是一種抽象的概念，不需要把它具體化才寫得出來，就像我們常教學生「君子不重則不威」，馬上就有人說你在諷刺誰？那有這種必要，這祇是講一種論事。

**李議員建昌：**

市長，你講的這句話，有沒有在指我們臺北市議會不同黨派的議員？

**馬市長英九：**

不用怕。

**李議員建昌：**

你這句話，有沒有在指我們目前本朝野政黨的領袖？

**馬市長英九：**

我再強調一遍，我這句話沒有任何的針對性，我覺得李議員真的不需要再一直問，因為實際上我沒有針對那個人講這句話，我也不必要，其實像這種論事，看起來滿普通的，人就應該受到尊重，難道說這樣的話，一定要想到誰不被尊重才寫得出來。

**李議員建昌：**

算你厲害，連我都問不出來。

**馬市長英九：**

厲害談不上，我感到非常敬佩的是，這麼一句普通話可以當作聖經在研究，我實在感到非常訝異。

**李議員建昌：**

這是我們昨天看到馬英九深層裡的恨怎麼藏這麼深，而且隱藏得非常好，要逼你講出具體的對象，結果你馬上想到一本書來拐彎抹角，把這個議題丟掉。

市長，過去三年多來，你陰沈很多，你和宋楚瑜先生真的可

以比一比。

**馬市長英九：**

這和宋楚瑜先生有什麼關係。

**李議員建昌：**

很大的關係。我剛才還不大敢用「陰沈」這二字形容馬英九市長，但是最起碼這二字形容宋楚瑜先生，相信十個人中有八個人會鼓掌，而你在這點上還有點可愛，可是我們認爲你敢講這個語言，剛才江蓋世議員和我講到幾個名字，你也東躲西藏，這不是男子漢的作法。

**馬市長英九：**

我完全沒有東躲西藏，因爲這不需要，我覺得你花這麼多時間進行幾乎是心理分析的工作，我一方面很敬佩，但是一方面也感到很納悶。

**李議員建昌：**

我講個笑話給你聽，昨天我們在談這件事，我發言之後，有另一位同仁上來發言，我們私底下在協商的時候，就有人說這句話是不是在指我們議員同仁？

**馬市長英九：**

我剛講過，講這句話並沒有針對性，任何人都不需要因爲我講這句話而人人自危，沒這麼嚴重。

**李議員建昌：**

很嚴重，最起碼臺北市不同黨派的市議員，因爲你這句話，昨天我們私底下在議論紛紛，馬英九到底是在指我們那個黨團或那位議員，大家在對號入座，你知道嗎？

**馬市長英九：**

我真的不知道，我聽到時感到很意外，怎麼會發展到這步田地，是不是因爲你問出來之後，才激起大家的危機感，我不曉得。

**李議員建昌：**

危機感？

**馬市長英九：**

事實上我真的沒有針對任何人講這句話，我昨天是這個態度，今天還是這個態度。

**李議員建昌：**

市長，我非常遺憾，在八年任期裡，我看過十六次的市長施政報告，真的沒有看過這麼「惡毒」的語言，尤其在目前臺灣的民主體制下，是有很多政客。你我们都是政治工作者，確實有很多政客在我們政壇上遊蕩，我相信你心中是有所感觸，才會把這句話留下來。

這幾天我相信你是有一些感觸，你祇是不想再惹起一些風波，但是我認爲這樣的認知與態度，映照你馬英九先生過去給人家的認知，我認爲非常不妥切。

**馬市長英九：**

李議員，真的不必因爲這句話就感覺到什麼很惡毒，實際上這是一句很普通的話，對於一些非常不正當的事情，我們給予負面的評價，就是如此而已，沒有什麼要特別針對那個人或那個黨。

**主席：**

第五組答詢完畢，現在進行第六組質詢，質詢議員有王正德議員等四位，時間二十四分鐘，現在請開始。

**王議員正德：**

市長，昨天你市政報告的口頭說明，我都聽得很詳細，其中我對你第十二、十四、十五項讓臺北變得更乾淨、強固社區意識、營造城市風貌等政策我都支持，而你認爲你那個局處的施政滿意度最高？

**馬市長英九：**

如果是根據六月二十五日聯合報報導的滿意度最高是衛生局與環保局。

**王議員正德：**

我一向對市長的施政政策向來是捍衛，但是我常講，我議員是護航不護短，既然你認為你的施政滿意度滿高的，可是滿意度高並不代表完美，中間還有一些局處在處理事務上並不像市長能依法行政。

市長，有一處單身榮民住的地方，市長你應該有去過，他們來一份陳情函，還有一份一千多位單身榮民的連署書，這份陳情函在我手中處理了將近二年的時間，可是那地方到現在為止，市政府團隊一直沒有把他處理掉，我今天把這份陳情函在這邊唸一下：

敬愛的馬英九市長、敬愛的王正德議員！我們是一群居住於信義區臥龍街大武山莊忠黨愛國、終身支持國民黨之單身榮民，我們對馬市長充滿了期待，及基於愛戴中國國民黨中生代精英分子之懷，在三年半前集我大武山莊所有榮民之力量投票讓臺北市政府由綠色執政改為藍色執政，讓臺灣政壇之星馬英九領導臺北市民，共同開創美麗臺北城，讓臺北市民居住品質能夠成為世界重要城市之首。但是馬市長執政三年來，我們了解是日理萬機馬不停蹄，可是卻忽略了臥龍街三九五巷大武山莊廢棄集中場，使廢棄場長年露天堆積廢紙、廢五金及造成噪音空氣污染。周遭環境嚴重敗壞，尤其對大武周遭居民造成嚴重傷害，讓我們老榮民逐年凋零。

市長，以下還有很多文字，因為時間因素，我不方便唸完，但是他們是希望馬市長能重視這一群忍受惡臭多年的老榮民，請市政府相關單位能重視此案件，你常常講依法行政，陳情函上講

，榮民愛健康，百姓不愛髒，違法即取締，合法即管理。

這案件我找環保局、都發局、研考會處理了二年，但是一直沒辦法處理掉，市府團隊馬英九，人家認為你沒有魄力，其實我個人認為你有魄力，可是你的團隊在處理事務上是一拖二年，而且人家說陳水扁沒有的，馬英九竟然會給他們垃圾。

針對這點，市長你有沒有能力在一個月之內，我們會勸做的紀錄，各局處也認為一個月內可以清除掉，可是一直都沒有清除。市長，這份陳情函我現在當面交給市長，你能不能承諾一個月之內，還給他們一個乾淨的居住空間，我當面交給你嗎？如果你可以承諾，你就收下來，假如你不能承諾，我就必須對這一千多位老榮民講，你們支持出來的馬市長是這樣子。

**馬市長英九：**

我可以承諾，但是在我承諾前，我先請教環保局一下，不然環保局要是有困難，我承諾了，他們也可能做不到。

**王議員正德：**

市長，這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我相信你做事情是非常有魄力，既然你已把陳情函接下來，你也了解了內容，我希望一個月之內能夠給我們老榮民有個好消息，我相信我王正德議員今天建議馬市長的，絕對是在合情合理合法範圍之內，否則他們不會送來這份陳情函。

我相信你今天的施政藍圖非常美好，可是你下面的局處，並不是每件事情都做得非常圓滿，所以施政滿意度不見得會達到更高，你是非常有魄力市長，可是你的團隊是否跟得上你的腳步，我想未來祇有一百二十幾天，你馬上要面對下一屆的連任，在這段時間裡，你的團隊是否會配合你的步驟，這就要看馬市長在處理這案件的方式，我相信馬市長今天膽敢把這收下來，一個月之



內應該會有個完滿結果，我在這再三拜託市長。

馬市長英九：

是。

李議員彥秀：

請環保局沈局長上備詢臺。

市長、沈局長，這二天媒體的焦點包括李應元先生的焦點，都在談論「臺北市到底要不要興建第三垃圾掩埋場」？這議題昨天也在我們議會熱烈討論中，李應元先生批評馬市長團隊的態度反覆，昨天馬市長在議會裡提出你的說法，你說能不蓋就不蓋，因為有很多不確定的因素存在，請市長簡單說明到底這些不確定因素有那些？

馬市長英九：

我們之所以會修改「二〇二〇資源全回收垃圾零掩埋目標」提前十年，這跟垃圾掩埋場要不要興建是有絕對關係，主要有四個因素：

第一、垃圾減量是不是還能持續。

第二、廚餘回收是否能依照計畫順利進行。

第三、底灰與污泥再利用。

第四、縣市合作。

這四個因素如果能夠掌握住，是做得到的。

李議員彥秀：

市長，你提到一個相當重要因素「縣市合作」。

沈局長，昨天我在報上、媒體上看到李應元先生講，他已經跟臺北縣溝通好了，你們有沒有跟臺北縣做過「縣市合作」的溝通？

環境保護局沈局長世宏：

有，我們在環保署見證之下，有跟他們環保局長談過。

李議員彥秀：

當初你們跟他們溝通時，他們的意見是怎麼樣？

沈局長世宏：

他們說等「北市基隆合作案」議會通過後，有議員會跟我們

談。

李議員彥秀：

議會通過沒有？

沈局長世宏：

沒有。

李議員彥秀：

市長，還沒有嗎？

馬市長英九：

是。

李議員彥秀：

局長，你有沒有對所有臺北市議會五十二席議員全部做過溝通？

沈局長世宏：

我們絕大部分都有去說明過。

李議員彥秀：

現在議會的四個政黨中，唯一對北基垃圾合作案有意見的是那個黨？

沈局長世宏：

不同會期各有不同黨派有異議的人，最早是民進黨，後來是國民黨，最後一次是民進黨。

李議員彥秀：

市長，未來不管是北基合作案或與臺北縣合作，其實要不要興建第三垃圾掩埋場有個相當重要關鍵因素，就在北基合作案。但是目前這案子，確實是在臺北市議會民進黨籍議員所反對之下。

我現在是不是可以很清楚的說，如果北基合作案順利進行，昨天臺北縣蘇縣長也說了有共識，他答應要做，我們是不是可以請他簽一份切結書，如果可以同意的話，我們第三垃圾掩埋場是不是就可以不做？

**馬市長英九：**

臺北縣要看北基合作案是不是通過，所以北基合作案就變成很大的關鍵，因為通過之後，我們垃圾燒過之後放到基隆去，又可以使得山豬窟垃圾掩埋場的使用期限延長。

**李議員彥秀：**

市長，這二個相當重要的因素，如果可以克服，包括北基合作案如果民進黨議員在臺北市議會可以同意的話，還有臺北縣蘇縣長他所說的與臺北縣合作，他承諾李應元是同意的話，我們就可以不興建第三垃圾掩埋場，這是不是所謂的不確定因素？

**馬市長英九：**

對，因為北基合作案如果通過的話，我們的膽子會更大點，又使得我們可以多爭取到二、三年時間。

**李議員彥秀：**

市長，內湖區居民就是在等你這句話，因為從這二天媒體的焦點下來，我們看到李應元先生他堅持不要蓋第三垃圾掩埋場，反倒是市長講「能不蓋就不要蓋、能拖就拖」，這帶給內湖區居民是個不確定因素，到底什麼時候才能確定我家後面不要有個垃圾掩埋場，雖然你有說出你考慮的因素，可是內湖區居民還是吊

個膽子在憂心，我家後面會不會蓋個垃圾掩埋場？

**馬市長英九：**

因為山豬窟還能容納六十萬噸垃圾，所以未來三年內應該不會蓋垃圾掩埋場，可是三年之後，如果我們剛才講的那些條件不確定的話，有可能會蓋。

**李議員彥秀：**

市長，北基垃圾合作案是民進黨議員在議會反對，包括我們之前到郝龍斌署長那裡跟臺北縣談臺北市與臺北縣合作問題，當初他們也是反對，但是李應元先生昨天跟蘇貞昌縣長在媒體上講，他們是贊成。

最近這二年來，包括統籌分配款、財劃法、通用與漢語拼音、翡翠水庫、基隆河整治的案子，我們很清楚看到，民進黨爲了今年年底市長選戰，上從總統府陳水扁先生到李應元先生，事實上是夾雜這麼多資源在打你馬英九市長。

**馬市長英九：**

我了解。

**李議員彥秀：**

如果沒有昨天那事件，我們去找蘇貞昌縣長談，他會同意嗎？

**馬市長英九：**

我想不管怎麼樣，假如蘇縣長答應了李應元先生要進行臺北縣市的合作，我們當然樂觀其成，不過他是有條件的。

**李議員彥秀：**

市長，如果當初是你找蘇縣長談，你覺得會有共識，他有可能會做出這麼樂意的回應嗎？

**馬市長英九：**

實際上我們最早找過汐止市長，他本來都已經簽字了，後來臨時變卦。

**李議員彥秀：**

市長，因為黨派的不同，所以現在從中央到地方都在打馬英九，我敢說如果昨天不是李應元先生去找蘇縣長，你自己親自去找他談，他是不會同意的，因為你跟他不是同黨派，所以這是在施政上要面對的問題。

**馬市長英九：**

我當然知道會繼續存在，可是我們北基垃圾案開始合作時，基隆市市長是民進黨籍，我們也是把它談攏了，至少像李進勇市長與我這樣的人，可以把黨派擺在一邊，先把市民的利益擺在中間，是做得到的。

**李議員彥秀：**

昨天蘇縣長他們之前談的條件，如果要與臺北縣市合作，先決點是要北基合作案通過，但是北基合作案目前在臺北市議會是民進黨籍議員在反對，所以臺北市到底要不要興建第三垃圾掩埋場的關鍵是在民進黨籍議員身上。

**陳議員玉梅：**

市長，剛才你講到一句很重要的話，你說「政策是沒有黨派之分」，但是我告訴你，選舉本來就是分黨派，不是你死就是我活，所以我們今天都很關心，包括現在陳總統都講「臺灣要走出自己的路」，那現在大家也很關心，到底你要走什麼路線？是走李登輝還是馬英九路線？其實我認為什麼路線都不應該走，要走的是臺北市民路線，你認為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沒錯。

**陳議員玉梅：**

市長，臺北市民的路線是什麼？事實上我發現，臺北市民快要沒有路可走了，因為我們現在了解到，其實臺北市現在就像「孤立」的小島，從中央開始包圍著地方。

剛才我們幾位同仁都提到，你現在很多施政上沒有魄力的地方，我們姑且不論這些作法上對與錯，你最近還提出一個遠景，你說你希望能將松山機場列為直航的機場，所以你勾劃出一個非常完美的畫面，可是市長！你有沒有想到，今天松山機場還是屬民航局管，民航局歸屬中央還是地方？

**馬市長英九：**

中央。

**陳議員玉梅：**

市長，從你開始與中央對手到現在，有那件事情中央是支持你的？從統籌分配款、水權爭奪、限水政策、里長延選、基隆河整治預算十九點八億元，中央都吝嗇給你了，他們會願意把松山機場的管理權交到你手上？你認為你有這個把握嗎？

**馬市長英九：**

據我了解，民航局對國內機場的管理政策，他們有在做一些檢討，因為他們覺得民航局現在的做法是球員兼裁判。

**陳議員玉梅：**

市長，他在檢討？可是你不要忘記，過去曾經是你的部下，包括林陵三副秘書長、江耀忠副局長，現在統統到中央去擔任高官，還有打你最兇的公共工程委員會主任委員郭瑤琪，現在他們都變成是精英，加入了民進黨，所以你現在跟交通部談的時候，我們的前副秘書長是現任交通部長，他會幫你馬市長來實現你的競選承諾？還是要幫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李應元先生打馬？

**馬市長英九：**

把松山機場訂為直航機場，其實一定要在政府開放二岸三通之後才能夠實現，因此將來即使沒有歸臺北市管，中央也可以開放，我們所強調的祇是要把松山機場指定為直航的機場，這一點其實不是我馬英九的要求，是整個臺北市工商界的要求。

**陳議員玉梅：**

是工商界的要求，但是現在是列為你的競選策略，所以我現在要告訴你，現在我們很擔心，所有臺北市民都在擔心，因為他們現在開始懷疑，他不是壓錯寶了，因為他們怕投了馬英九票，讓馬英九順利繼續連任的話，臺北市民永遠淪為二等公民，臺北市民永遠沒有辦法跟中央做對抗。

市長，你現在很孤立耶，不祇中央不支持你，我現在發現，臺北市民到底要不要支持你，都已經岌岌可危，因為他們認為，如果跟著馬英九走，很有可能臺北市沒有前途，臺北市會走不出去。

**馬市長英九：**

臺北市民好像還沒有採取這樣的態度，因為畢竟這些市民是非常高水準，是非善惡觀念非常清楚，不會因為爭取預算不到，就不支持我，開始支持原來反對支持臺北市民的人，這點還不至於那麼嚴重。

尤其直航問題來講，當然是未來完成式，因為中央目前對於開放二岸直航，還有許許多多的顧慮，其實我們會提出這樣的想法，祇是將來在考慮與大陸直航時，不要祇考慮中正與小港機場，臺北市內的這個機場，目前雖然定位為國內機場，應該也加以考慮，因為這可以幫助臺北市的發展。

**陳議員玉梅：**

所以我們現在要提醒你注意，不要提出不可能兌現的政治承諾，免得又落入被別人打馬的話柄。市長，我們期待你是個認真願意做事的人，不要落入這樣的陷阱。否則大家會認為，支持你馬英九，臺北市是沒有未來的，我們很擔心這一點效應會擴散。

**馬市長英九：**

謝謝你指教。

**秦議員儷舫：**

沈局長請回。

市長，李應元先生在接受一個媒體專訪時表示：我有馬英九先生所有的優點，更有陳總統的魄力。剛剛在我們小組同仁的質詢中，其實也凸顯出在我們馬團隊當中，似乎仍然有不足之處，甚至我們認為那可能是「害馬之群」，也許我認為沈局長就是其中之一，因為很多事情都做還不夠好，但是我認為你不妨試著比較一下，因為李應元先生說他有你所有的優點，還有你差的魄力。你覺得你自己魄力夠嗎？

**馬市長英九：**

我覺得非常夠。

**秦議員儷舫：**

你覺得你有那些優點？

**馬市長英九：**

至少我的魄力足夠支持我的政策，讓我的政策能夠順利推動。

**秦議員儷舫：**

照這樣看祇有魄力這優點，好像沒有其他優點，為什麼李應元先生覺得他有你所有的優點呢？

**馬市長英九：**

秦議員，一個人在大庭廣眾訴說自己的優點，這個我不太習慣。

秦議員備舫：

市長，人格太直，對於市民對你的信任，市民願不願意投票繼續支持你做下一屆四年市長，也是很重要的一部分。

馬市長英九：

我對臺北市的未來，有非常清楚明確前瞻可行的規劃，同時我也有把這些計畫、策略能夠落實的決心與魄力。從過去三年半的經歷來看，我們許多的政策，有的已經完成，有的已經完成大半，有的在未來會順利完成，這就是市民願意看到的，因為市民希望看到的是一個肯作事而且能夠做成的市長，相信這一點他們看得到。

秦議員備舫：

市長，我剛才爲什麼特別強調人格特質部分，是因爲我認爲李應元先生接受這篇專訪，他是在騙臺北市民，我可以從幾個角度看這件事情，剛才前面的質詢小組有提到，李應元先生的戶籍是設在士林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對。

秦議員備舫：

他是個幽靈人口，在基隆河整治當中，磺港溪是屬於士林北投區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對。

秦議員備舫：

但是他並不支持，所以他是欺騙臺北市民，而且也對不起他

自己戶籍所在地士林北投區居民，他最近一再提到，包括對臺北市的每日一問，剛剛我們小組都已經有提到，可是事實上反而凸顯他自己從政經驗不足，因爲李應元先生祇做過一屆立法委員，然後行政經歷就是到國外蜻蜓點水二個月回來，秘書長做了幾個月時間，就馬上自以爲是很了不起的大人物，對臺北市政好像非常清楚，其實是自暴其短，因爲我記得在五月初，李應元先生自己在媒體公開表示，他認爲在七月的時候他的民調支持度可以上升個十個百分點，但是很遺憾，當他每日一問開始問之後，我們從媒體中看到他的民調，不但沒有上漲，反而持續在下滑。

每日一問開始沒多久時間，他的民調在最近剛剛做的，也祇有百分之二十一，五月底的民調是百分之十六，可以說是因爲他自己對臺北市政的不了解，甚至是一位幽靈人口，沒有深入去了解臺北市政，還想要欺騙臺北市民的選票，這樣的市長候選人，我想是不足可取，更何況他自己還身爲臺獨聯盟的成員一分子，我記得臺獨聯盟主席黃昭堂先生曾經說過，李應元的經歷就像沾醬油一樣，蜻蜓點水、人面很廣、人緣不錯，什麼都參加，但是做事情是不行。這些你應該告訴臺北市民。

剛才我們小組的質詢有個重點，事實上我們從民進黨推出市長候選人李應元先生之後，我們可以看到，從地方到中央，中央到地方，全力打壓馬英九，讓你走不出臺北市。我記得我在議會質詢時曾經說過，不能因爲馬英九當臺北市市長，我們臺北市民就淪爲二等公民。

今天你之所以要繼續連選，市民對你有很高的期待，接下來的幾個月時間，你能不能夠繼續連任成功，其實要像我們今天所做的標語一樣，完全是要靠臺北市民硬起來，有勇氣也覺得應該要跟中央如此不平等對待，視臺北市民爲二等公民一樣的來抗衡

，否則馬市長你的連任會落選的。

縱然你們二個人民調指數差這麼多，幾個月的時間，可能臺北市民就會覺得，算了！不要支持馬英九了，因為馬英九當市長，我們變成二等公民，對臺北市民何其不公平，不如讓李應元去做，也許統籌分配款也不會少了，基隆河整治十九點八億元預算也有了，水隨便怎麼用都沒有問題，這是你這幾個月要注意的問題。

馬市長英九：

謝謝秦議員指教。

主席（王議員正德）：

第六組質詢完畢，現在進行第七組質詢，質詢議員費鴻泰，時間六分鐘，請開始。

費副議長鴻泰：

市長，我相信最近你一定很辛苦，因為市長選舉要開戰了，尤其昨天你來議會進行施政報告時，都是打馬、擁馬的戲碼在上演，李應元先生的「每日一問」，他今天好像是到濱江市場，是不是？

馬市長英九：

是。

費副議長鴻泰：

我看他在召開記者會的時候都面帶笑容，我今天要與你談談他的「笑」？你覺得他的笑是傻笑或是他自認為馬英九市長又被他海K一頓的奸笑？還是發現你的缺點總算被他逮到了的得意的笑？或是根本很深層的笑裡藏刀的笑？你覺得他是那一種笑？我問過大概祇有這四種笑。

馬市長英九：

其實還不止。

費副議長鴻泰：

還有什麼笑？

馬市長英九：

尷尬、癡笑等，很多種笑。

費副議長鴻泰：

你覺得他是什麼笑？

馬市長英九：

因為我與他的距離不夠近，要分辨那一種笑需要近距離觀察，電視上有時候不是很清楚，但是不管怎麼樣，至少可以確定他在笑。

費副議長鴻泰：

你會加上尷尬、癡笑，很顯然你對我提到的四種笑不是表達的很淋漓盡致，至少這六種笑他都有是不是？

馬市長英九：

我是說各種可能性都有，因為我與他的距離不夠近，沒有辦法仔細觀察做精確的研判。

費副議長鴻泰：

市長，選舉雖然很辛苦，選舉也會彼此互相言語攻擊，我覺得這是很常態的動作，我希望你聽到不合你意的話不要生氣，你要好好替自己與臺北市民爭氣，其實李應元先生講的議題，有部分也有幾分道理，所以我在上會期曾經講過，你的團隊是「一馬當先、後防空虛」，有些局處對事情的處理，我建議要好好加油。

請警察局王卓鈞局長、松山分局王分局長及三組許組長就備詢臺。

市長，最近臺北縣市都極力在取締搖頭丸，我認為臺北市的取締成績比其他縣市都要好，我不相信祇有臺北市才有搖頭丸或嗑什麼藥，而其他縣市就沒有。

七月七日松山分局取締一百五十幾位年青人，最近所披露出來的問題，據我了解，王分局長，你認為貴分局的刑警有沒有人在舞弊？有沒有人收賄？

**松山分局王分局長榮忠：**

我們遍查結果員警都否認。

**費副議長鴻泰：**

為什麼我敢問這個問題，因為我問過松山分局內部至少五個人，他們說有二個小分隊涉案接觸過這東西，一位是金姓小分隊長，一位是黃姓小分隊長，一組四人，一組三人，當然我沒有拿到證據，所以我問他們認為有沒有可能？他們都說好像是有。

所以請分局長趕快把這件事情查清楚，有就嚴辦！沒有就提高松山分局的士氣繼續取締查察。

市長，為什麼我要問這個問題，因為最近松山、信義區有很多家長向我反映，現在放暑假期間，他們都感覺他的小朋友在嗑藥，我在這個月對此事發過質詢稿，在某些KTV裡面，就有人在兜售這種藥。

市長，不要因為松山分局這兩個小分隊可能涉案就把案子暫緩下來，因為我看松山分局從七日到現在，已經將近四個星期都沒有什麼成績表現，這樣是不是代表信義區內都沒有嗑藥的搖頭店或KTV嗎？不要因噎廢食哦！

**馬市長英九：**

不會，請費副議長放心，我在六月中、下旬時有特別要求警察局在暑假期間要加強取締，所以才會有這樣的成果。

**費副議長鴻泰：**

市長，如果搖頭丸的事情你無法澈底抑制下來，就好像清朝時期講的，到時候天下最後無可用之兵，這是非常可怕的一件事情，你絕對不可以因噎廢食，尤其其他十三個分局，好像現在發生這樣的事情，大家統統都害怕了。

**馬市長英九：**

報告副議長，今天早上松山分局循線到臺中查獲三千九百顆

搖頭丸。

**費副議長鴻泰：**

並不是在臺北市查獲的。

**馬市長英九：**

可能會到臺北來販賣。

**費副議長鴻泰：**

市長，我要你在此具體承諾與切結，要求市刑大及十四分局的少年隊在這個暑假中能夠確實認真查察。

**馬市長英九：**

你放心，絕對貫徹到底。

**費副議長鴻泰：**

如果各分局沒有查到而讓我們查到，市長，我就要求該分局長下臺。

**馬市長英九：**

我們絕對會全力以赴確實查察，請你放心。

**主席：**

第七組質詢時間到，繼續進行第八組質詢，質詢議員有李仁人議員、蔣乃辛議員、林晉章議員、楊實秋議員等四位，質詢時間二十四分鐘，請開始。

**林議員晉章：**

市長，有關搖頭丸問題，你曾經會同警察單位去臨檢的時候問年青朋友爲什麼要服用搖頭丸，結果年青朋友回答說，他不知道搖頭丸是毒品，有沒有這回事？

**馬市長英九：**  
有。

**林議員晉章：**

所以這就很重要了。

**馬市長英九：**

不過他們所說的不一定是真話。

**林議員晉章：**

我們都知道嗎啡、大麻、鴉片是毒品，但是安非他命或搖頭丸，很多人都認爲它不稱爲毒品，也許它就不是毒品，所以我覺得市長針對這部分，應該透過新聞媒體或市府新聞處所發布的文件，一定都要註明搖頭丸就是毒品，這一點可不可以做得到？

**馬市長英九：**

可以得到，實際上我們已經查察一年多時間了，我想那些人都是藉口，怎麼會不知道搖頭丸是毒品？

**林議員晉章：**

有一次我在少輔會所舉辦的場所詢問過很多位老師，有些老師還不一定知道搖頭丸就是毒品。

**馬市長英九：**

我們會加強這方面的宣導工作。

**林議員晉章：**

毒品分一、二、三級，搖頭丸是屬於第二級毒品，滿嚴重。

**馬市長英九：**

沒錯。

**林議員晉章：**

市長，從報紙上得知有取締到等等相關新聞，依照毒品防制條例規定，販賣的人是要處以很重的罪行，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沒錯。

**林議員晉章：**

但是我覺得媒體好像對於抓到之後的人，做了那些處置與判了什麼刑都沒有什麼報導。

**馬市長英九：**

因爲後續的發展媒體沒有辦法追蹤，確實是有這種現象。

**林議員晉章：**

所以請市長要督促新聞處或警察局，對於抓到的販賣者或吸食者，他們受到怎樣處置，這部分應該要發布新聞，讓民眾知道這個罪的嚴重性。

**馬市長英九：**

這個意見很好，其實我現在也要求警察局把所有移送地檢署的案子或有沒有被起訴；到底判多少罪等情形，都要向我報告。

**林議員晉章：**

尤其是販賣者，他的罪行一定要讓大家知道。

**馬市長英九：**

是。

**林議員晉章：**

讓大家都敢再去販賣。

**馬市長英九：**



我完全贊成，我會請警察局辦理，謝謝林議員的指點。  
**蔣議員乃辛：**

市長，今天報紙報導民進黨中執會昨天開會討論北高市長的選情，站在民進黨來講，當然是對該黨市長候選人李應元先生非常關心，譬如提醒李應元先生應該要做什麼等等，可是我覺得昨天行政院游院長所提的四點建議非常有意義，是值得推敲的意義，他說李應元不應該與馬英九做同樣的事，不應該跟著馬英九的步調走，臺北市雖然身為首都，必須要有屬於該城市的願景與方向，比起陳水扁市長時代，目前北市的城市競爭力相對落後，如何恢復臺北市的競爭力，是候選人可以著力的地方。

依游院長的話來講；他認為馬英九市長時代對臺北市的城市競爭力比陳水扁時代城市的競爭力要低很多，陳水扁時代我也是擔任臺北市市議員之職，馬英九擔任臺北市市長，我還是臺北市市議員，甚至陳水扁擔任臺北市市議員的時候；我也是擔任臺北市市議員。

我感覺到城市競爭力的強弱是有原因的，因為陳水扁擔任臺北市市長的時候，中央是由國民黨執政，可是當時中央對臺北市並沒有任何的掣肘，把所有的資源與力量都擺在臺北市。  
**馬市長英九：**

從來都沒有，當時我在中央服務所以我知道。

**蔣議員乃辛：**  
以統籌分配款言，當時中央分配給臺北市的比例是百分之四十七，可是陳水扁擔任總統之後，現在分配給臺北市的比例祇有百分之四十三，而且還要再撥十三億元給高雄市。

依目前來講，不管是統籌分配款或中央的補助款，還有中央對於基隆河的整治，祇整治上下游河域而不整治中段，土地增值

稅收減半，中央買單、地方付款，當時中央說差額由中央負擔，可是中央到現在也不支付。

從以上種種來看，讓我們感覺到中央的政策已經從重北移轉到重南，在這種情況下，臺北市城市競爭力會落後的問題，並不是馬英九，而是中央行政院游院長要負責。現在他指出臺北市的城市競爭力落後，是不是李應元先生當選臺北市市長之後，臺北市的城市競爭力就會增強？如果李應元先生當選之後，臺北市的城市競爭力又增強，是不是因為中央又把重視南部的資源再移回北部，這樣的做法對臺北市公平嗎？

**馬市長英九：**

以臺北市的競爭力來講；我們以香港出版的英文刊物「亞洲新聞週刊」所做的評比來看，在陳前市長任內最好的名次是第五名，在我任內最好的名次是第二名，我任內得到兩次國際大獎。

**蔣議員乃辛：**

在中央處處給臺北市穿小鞋與打壓你情況下，你的城市競爭力比過去還要強。

**馬市長英九：**

我繼續在提昇中。

**蔣議員乃辛：**

為什麼行政院院長會說臺北市的競爭力相對落後？這是不是中央對臺北市的一種策略？就是要讓臺北市的城市競爭力落後？

**馬市長英九：**

請參閱第七十三頁所列資料，臺北市在臺灣名列第一的各種獎項，很多都是中央頒布的，所以游院長講這些話，可能他不太了解實際情況，更何況我們在其他很多國際獎項中都有得獎，臺北市民也都有這種感受。

游院長說一些與事實不符的話，其實我們並不是很介意，因為事實並不是這樣，臺北市民眾的感覺也不是這樣。

**蔣議員乃辛：**

剛才市長說很多獎項都是中央頒布的，所以中央不可能不知道，可是中央爲什麼要講這些話？我不曉得是他們的陽謀還是陰謀！

**馬市長英九：**

這是選舉的話，不用太介意。

**蔣議員乃辛：**

他就是要打擊臺北市政府，這就是他們的選舉策略，他講這些話把他們的陽謀或陰謀凸顯出來也好，這樣可以讓臺北市民澈底了解。

陳水扁在選舉的時候，曾經開出很多支票，可是當選舉之後，有人替他講說競選的支票是不用兌現，請問市長，選舉馬上就要開始了，你的對手一天到晚開出很多支票，你不要開一些支票出來討好選民？

**馬市長英九：**

我們會很注意我們自己努力的成果。憑良心講：在過去幾年當中，國家的競爭力有沒有衰退大家都心知肚明，實際上從各種評比來看，臺北市並沒有因爲中央不給予補助就落後或萎縮，實際上我們還是全力以赴，而且有不錯的成績表現。

不過因爲選舉的關係，他們刻意把臺北市說成好像競爭力後退，這部分可以請他們拿出證據來看看我們是那裡後退了。

**蔣議員乃辛：**

選舉要開支票，因爲當選之後，對於選舉支票可以不用兌現，當然對於一位非現任的人來講；他可能會這樣做，他爲了當選

可以開出很多支票，可是萬一他真的當選了，他可以把過去他所開出的支票統統丟到垃圾桶裡，然後再找一個人來幫他講，選舉的支票是可以不用兌現的，但是對現任的人來講；他可不可以講這種話出來？

**馬市長英九：**

我並不是現任市長不能亂開支票，我在四年前競選的時候，我也沒有亂開支票，因爲我有十多年的行政經驗，知道支票不能亂開。

**蔣議員乃辛：**

所以有些人在競選時不管是開什麼樣支票，可能會因此獲得選票，可是今天市長不願意亂開支票而得不到某些選票，請問市長，在這兩者之間你如何取捨？你是要以市政建設爲準？還是以開支票爲準？

**馬市長英九：**

依我們現在對未來四年所開的支票，我們相信可以贏得選票並且可以兌現，因爲我們有四年的努力做基礎，我們做不到的事情不會講，但是我講出來的事情，一定能夠得到大家的支持。

**蔣議員乃辛：**

你所開出的支票一定都會兌現？

**馬市長英九：**

對，實際上我四年前開的支票大部分都兌現了，少許部分還在努力中。

**蔣議員乃辛：**

對於李應元先生開出那麼多支票，你覺得能不能夠兌現？

**馬市長英九：**

有些根本就不可能兌現，譬如要把基隆河堤防打掉，這怎麼

可能兌現；磺港溪不做分洪，水利署就反對；還有內湖不建第三垃圾掩埋場，事實上到目前為止，我們都沒有資格講這些話，因為條件都還沒有成熟，北基合作案到現在還沒有通過，山豬窟垃圾掩埋場不是能夠延長使用都還不知道，祇有垃圾全回收與零掩埋的政策可以提前十年，就算提前十年也要到二〇一〇年，並不是下一任就可以宣布不興建第三垃圾掩埋場。

**蔣議員乃辛：**

所以你認為李應元目前所開的支票，有很多都是不能兌現的？

**馬市長英九：**

是。

**蔣議員乃辛：**

與其不能兌現，不如在選前就說不能兌現，不要到選完之後才說有些支票是可以不用兌現？

**馬市長英九：**

事實上有很多事情他講完之後就忘記了。

**蔣議員乃辛：**

李應元在選舉一開始就講要與你打一場君子之爭，而君子之爭是一種高格調的選戰，你覺得李應元先生做不做得到？

**馬市長英九：**

我們祇能希望他能夠做到。

**蔣議員乃辛：**

你做不到得到？

**馬市長英九：**

高格調的選舉是不抹黑、不造謠，更重要的是，對於議題要深入並且不要誤導市民，這樣講比較有意義，因為事實上辯論到

最後，市民就會看得很清楚，到底誰提出的政見做不做到，像要把基隆河堤防打掉，那一位市民會認為做得到，我們到基層去視察時，當地里長都覺得很奇怪，那有這樣的政見。

**蔣議員乃辛：**

打選戰就是要打務實的選戰，做得到就向民眾講做得到，然後提出願景與方向，不要空畫一個大餅讓人家感受好像很好的願景，如果事實上是隨便亂扯的話，反而欺騙市民。

市長，對於今年的選戰，你有沒有把握？

**馬市長英九：**

有。

**蔣議員乃辛：**

什麼樣的把握？

**馬市長英九：**

基本上我是穩紮穩打、步步為營，市政推動不能懈怠，繼續往前邁進，為什麼我現在還是以市政的工作為主，不會隨意去打口水戰，就是因為市民在看，所以不管在什麼樣的情況下，市民的利益要擺第一，不是為了爭取選票或與候選人在媒體上做一些不必要的對比，我覺得老老實實推動市政，才是市民所希望看到市長做的。

**蔣議員乃辛：**

你簡短講一下今年的選戰你希望是什麼樣的選戰？

**馬市長英九：**

我在兩個月之前就講過，我希望是一場有格調有水準的選戰，譬如會影響市容的競選活動儘量不要做，四年前我們希望不要插旗幟，希望今年也不要插旗幟，不要抹黑、造謠，大家老老實實針對市政議題來探討，這樣做對市民來講，才是一場有水準的

選戰，謝謝蔣議員指教。

**楊議員實秋：**

市長，最近大家最關心的一件事情是四年曾經拉著你的手，自認爲幫助你當選的李登輝先生，他說你沒有走李登輝路線，你到底你有沒有走李登輝路線？

**馬市長英九：**

四年前李前總統拉我手的時候，他問我要走什麼路線？我說我走的是李總統民主改革路線，到目前爲止我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符合民主改革的路線。

**楊議員實秋：**

我們到底有沒有李登輝路線？

**馬市長英九：**

我不曉得這要如何去界定，不過民主改革我從十多年前就開始參與，所以我覺得我一路走來是始終如一。

**楊議員實秋：**

我是學政治學，我認爲「李登輝路線」這五個字讓李登輝先生從民主先生變成民主笑話，民主政治沒有路線可言，你有沒有聽過柯林頓不支持布希，因爲布希不走柯林頓路線？你有沒有聽過卡特不支持雷根，因爲雷根不走卡特路線？所以這樣講很荒唐！

蔣經國先生當時有沒有走蔣介石路線，要蔣經國一年準備、兩年反攻、三年掃蕩、五年成功、十年生聚教訓、十年反攻大陸，你擔任過經國先生的秘書，在蔣介石被民進黨、李登輝認爲是獨裁者的時候，他有沒有要蔣經國走他的路線？

**馬市長英九：**

當時國內很少談論這方面的問題。

**楊議員實秋：**

我祇聽過毛澤東路線、史達林路線，對的事情不是李登輝路線也照樣要做，不對的事情就算是李登輝路線，也要把它丟到垃圾桶去，民主政治有李登輝路線嗎？這簡直是笑話、鬧劇！我希望你大聲說，祇要是對的，不是李登輝先生提示的路線，也始終如一要做；不對的，什麼路線都要丟到垃圾桶去。

這個時代還談什麼李登輝路線！讓我這學政治學的感覺，好像回到文化大革命時期一樣，李登輝先生說他四年前幫你，結果你在中央黨部帶群眾包圍他有點孤情寡義，你認爲呢？

**馬市長英九：**

第一、我沒有帶群眾包圍官邸，我祇是轉達群眾的意見，因爲我是以臺北市長的身分到四千人群眾鼓譟的場合，我的任務是要降溫疏導，唯一能做的，就是轉達他們的意見，我做我市長該做的事情。

**楊議員實秋：**

是非是不能混淆，黑白是不能顛倒，民國六十一年李登輝先生被中國國民黨栽培爲政務委員，民國六十七年他當選中華民國首都市長、民國七十年當選中華民國臺灣省主席、民國七十三年爲中華民國副總統、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十三日就任中華民國總統、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二十日擔任中國國民黨代理主席都是國民黨栽培的，請問是誰在忘恩負義？

你看他所寫的書裡面是怎麼糟蹋國民黨，這不是我楊實秋編撰的，是李登輝自己親筆寫的書「執政告白實錄」，他最大的成就就是摧毀中國國民黨，他目前最致力於摧毀中國國民黨這個外來政權，什麼是忘恩負義？莫此爲甚！一百八十萬的國民黨黨員一提到李登輝，祇會用「痛心疾首」這四個字來形容。

今天任何事情我們可以理直氣和來談，但是黑白是非絕對要講清楚說明白，下次再有人談什麼路線，你可以告訴他，民主政治祇有對錯，祇有是非，沒有路線，錯的！就該丟到垃圾桶去，對的！不管是誰提的，我們都接受，就算是陳水扁或李登輝指教的，我們都虛心接受，這就是民主！那有什麼李登輝路線！我們是回到什麼時代了！

所以你身為臺北市市長、中華民國首都市長；也是水準最高的市長，你要給臺北市民一個教育示範，告訴他們什麼是對的什麼是錯，不能用和稀泥態度不理不睬，該講的時候就要理直氣和來陳述自己的意見。

**馬市長英九：**

是。

**楊議員實秋：**

剛才你提到李應元說要把基隆河堤防拆掉，你認為拆掉後就可以解決臺北市淹水問題嗎？

**馬市長英九：**

不可能。

**楊議員實秋：**

在民國八十三年我當選臺北市議員的時候，現任總統當時的市長候選人陳水扁，他也提出一項政見與李應元一樣荒唐，你知道是什麼政見嗎？

**馬市長英九：**

把捷運打掉。

**楊議員實秋：**

對，就是把木柵捷運線打掉，當時黃大洲先生是說，把木柵捷運線補強之後讓它繼續營運，結果當時說謊的人當選臺北市市

長，而說實話的人落選，作秀的當選而做事的落選了！

市長，我要提醒你，在過去的例子中說謊、作秀的都有機會當選，所以你這位說實話、做事的市長要好好努力，對於那些謊言，我們要予以揭穿，對於不對的事情也要理直氣和告訴他，但是絕對不能夠用不問不問或虛心受教方式來面對這些問題。

我要再次提醒市長，對於市長所提的，不對任何人帶有任何惡意，我們希望大家都能夠就事論事，是非黑白要清清楚楚，也希望在未來的選戰中都能夠用高格調來進行，而不是在胡扯、胡亂、抹黑，而是雙方理直氣和，據理力爭。

**馬市長英九：**

楊議員講得非常正確，謝謝楊議員指教。

**林議員晉章：**

市長，昨天你的口頭施政報告與書面報告，我們聽完之後覺得痛快淋漓，也希望你的願景在未來能夠實現。昨天你特別強調你與陳前市長最大的不同之處就是府會和諧，所以我今天要針對府會和諧的部分與市長探討一下。

市長，臺北市的交通便捷快速與景觀，你認為那一項比較重要？

**馬市長英九：**

實際上是同等重要，如果祇能二選一的話，應該是交通便捷比較重要。

**林議員晉章：**

市長是可以這樣選擇，前天你聽過新工處對於環北高架道路提出報告之後，你當時表示同意興建該高架快速道路，請問市長，你在聽簡報的時候，有沒有聽到選區民意及選區議員的意見？

**馬市長英九：**

當時有請大同與士林兩位區長來，基本上他們支持該案。

**林議員晉章：**

他們有沒有反映選區民意代表的意見？

**馬市長英九：**

有。

**林議員晉章：**

提的意見是什麼？

**馬市長英九：**

他們提到道路高架之後會比較高，可能會影響到河岸景觀。

**林議員晉章：**

道路高架之後等於有五層樓的高度。

**馬市長英九：**

所以會搭景觀平臺來補強。

**林議員晉章：**

他們在會議上有沒有向你反映選區居民及議員的意見？因為你要營造府會和諧，可是我們歷次把意見一再反映給你們，市府從來就沒有任何人來與我們溝通協調，結果市長同意興建，卻未與我們做過任何溝通，我認為這樣的府會和諧，實在不像是真的一樣。

**馬市長英九：**

這部分的關鍵在於臺北的全部環城快速道路網，現在就缺這一段高架道路路段。

**林議員晉章：**

這部分的問題我知道，當天我在會議上也講得很清楚，你們要大力去宣導，因為每次開會都沒有幾人參加，我真的不知道你們是如何做宣傳的！

最近這一次我還特別用我的宣傳車四處去宣導，到場的人數還算多一點，可是在場的包括里長與居民沒有一位同意，這種聲音，有沒有反映給市長聽到？我在會議上也這樣講；市長在推動翻轉軸線政策，當你在推動翻轉軸線的時候，我祇能向大同區居民講：你們有房子請不要急著賣，因為馬市長正在推動翻轉軸線計畫。

等我聽到發展局說是要在環河北路做親水平臺，當時還沒有說要做高架道路，我也向選區居民講：我準備存錢在環河北路買房子，因為臺北市第一個親水平臺就要設在這裡。

那一天開會的時候，我看市政府一再強力表示要做，當時我就告訴我們選區的居民與新工處說：我在此買房子的意願已經宣布放棄；但是我也跟我選區居民講，我不住該處，如果該處的交通便捷快速，我也很希望，問題是像香港在海邊興建高架道路被民眾罵，波斯頓也會經興建海邊高架道路，被民眾罵之後全部都拆掉了。

市長，臺北市所有臨近河岸的地方，現在全部都被高架道路包圍了，祇剩下這一段道路還沒有，我們在想是不是可以把它保留下來，然後再想辦法把臺北市的快速道路銜接起來，但是都沒有來與我們溝通，我們的意見市長都沒有聽到，你就已經決定要做了，請問市長，府會和諧在那裡？

**馬市長英九：**

興建快速道路的目的，就是為了交通的便捷。並且是以民國一百一十年的交通情況做為我們的依據，當然這部分我們還會繼續與市民溝通，包括議員在內，但是在與各位溝通時，各位一定會問我們到底要不要做，我們基本上是要做的，但是市民如果都認為不應該做，我們很可能也會改變，像天母快速道路就是這種

情形，原先是市民認為天母地區聯外道路不夠，我們才做這項規劃，結果規劃之後，天母居民反對說會帶來更多人潮，對當地交通並沒有好處，後來我們也決定不做了。

**林議員晉章：**

市長，因為大同區該地段房價開始下降，這與市長所推動的翻轉軸線政策有所衝突。

**馬市長英九：**

我們的構想，基本上第一步要先成形之後再與市民溝通，我們對該規劃案也有提出修正意見，等修正意見做好之後，當然會到當地舉辦說明會，並不是悶著頭就開始做。

林議員剛才提到居民有沒有機會表達意見，我的答案是絕對有，也歡迎地區議員一起來參與，謝謝林議員指教。

**主席：**

本組質詢時間結束，現在休息到下午四點三十分，然後再繼續進行。

——休息——

**主席（費副議長鴻泰）：**

現在進行第九組質詢，質詢議員有陳義洲議員、陳進棋議員、陳永德議員、陳錦祥議員、陳政忠議員等五位，質詢時間三十分鐘，請開始。

**陳議員義洲：**

請環保局沈局長及工務局陳局長就備詢臺。

每年到此季節也是南港與內湖居民最緊張的時刻，因為颱風季節來臨，南港的大坑溪與四分溪堤岸加高了，內湖內溝溪的堤防也往內延伸，不過還有兩處阻檔水流之處，一處是內湖垃圾山，去年本席對此提出質詢時，一再要求編列規劃費用，要開始著

手清除該處的垃圾堆積物；另一處是中山舊橋問題。

我先請教有關內湖垃圾山問題，該處的堤距是一百五十五公尺，垃圾山距離基隆河四十五公尺，請問該處的垃圾需要多久時間可以清除完畢？

**沈局長世宏：**

上次在議會我們有提出三百五十萬元規劃費，議會也要求我們提出策略規劃，我們已提報到議會，在前幾天的大會中，也列入一讀會，等通過之後，我們會循著策略規劃推動，估計以目前焚化爐的餘運量開始篩選分類處理，大概要處理到民國九十七年才能夠消化這些垃圾量。

**陳議員義洲：**

需要七年時間才能夠處理完成，就是七年之後，內湖安康路旁邊的垃圾山可以清除完畢？

**沈局長世宏：**

要一切進行順利。

**陳議員義洲：**

市長，該處垃圾都是未經處理的垃圾，會污染地下水源，也會流入基隆河堵塞水流造成內湖地區淹水，環保局長說需要七年的時間才能完全處理完畢……

**沈局長世宏：**

我是說該處垃圾需要焚燒七年的時間，如果從民國九十三年開始焚燒，垃圾要到民國一百年才能完全焚燒完畢。對不起！我剛才講錯了。

**陳議員義洲：**

我們能夠活到那麼久嗎？

**沈局長世宏：**

如果要快速處理該處垃圾問題，就要另覓他處先行移除，所以我們已經向環保署提出要求，請他們協助我們先移到別的縣市去，如果水利署要我們快一點做處理，就一定要中央幫忙。

**馬市長英九：**

暫時先把它移到可以存放的地方，就是把內湖這邊的垃圾先清出來，再從那邊慢慢拿出來焚燒，這樣就可以很快處理內湖這邊的垃圾問題。

**陳議員義洲：**

先把堤防做好就對了？

**馬市長英九：**

先移除提外的垃圾部分，之後再把整座垃圾山移到一處可以存放的地方再做處理。

**陳議員義洲：**

如果有辦法移，多久時間可以把侵入基隆河四十五公尺的垃圾移走？

**沈局長世宏：**

如果有去處，在兩年內就可以移除完畢。

**陳議員義洲：**

市長，這件事情對東湖及南港地區是一件相當重要的事情，請市長在這方面能夠儘速加強辦理。

**馬市長英九：**

是。

**陳議員義洲：**

有關中山橋問題，納莉颱風來襲時，上游的抽水站的高度是七點六米，下游的抽水站高度是四點八米，兩邊的高低差是兩點八米，對不對？

**陳局長威仁：**

是。

**陳議員義洲：**

等於一座小型水壩一樣，你說今年十一月要拆除興建新橋有沒有確定？

**陳局長威仁：**

我們要拆，但是拆除的方法等評審顧問公司與文化界先行研究之後，那些部分要保存與如何保存等方式決定之後，要拆除就很快了。

**陳議員義洲：**

如何保存我不管，有沒有辦法在今年十一月如期拆除？

**陳局長威仁：**

我們希望能夠如期進行。

**陳議員義洲：**

市長，「人命」與「文化」兩者之間有沒有辦法在今年十一月確實執行？

**馬市長英九：**

現在是這樣規劃，我會要求工務局儘速辦理。

**陳議員義洲：**

在明年颱風季之前一定要拆除。

**馬市長英九：**

目前是這樣做規劃也下定決心要把這項工作做好。

**陳議員義洲：**

有沒有決心？

**馬市長英九：**

有。



**陳議員義洲：**

沈局長，我們一直討論第三垃圾掩埋場的相關議題，我剛才提到內湖垃圾山問題時，你說在其他縣市如果找到空地，就可以在兩年內把堤防做好，也把垃圾移走，這些都沒有問題吧？

**沈局長世宏：**

不過這個希望不大。

**陳議員義洲：**

既然希望不大，我們講半天有什麼用！

**沈局長世宏：**

我們還是要向中央提出請求。

**陳議員義洲：**

我們一直在討論「零掩埋、全回收」政策，計畫在二〇二〇年完成，現在要提早到二〇一〇年，為什麼不能提早現在進行，問題在那裡？

**沈局長世宏：**

其中有很多關鍵點，最大的關鍵是灰渣要再利用，如果灰渣不用在掩埋場要用到別地方，因為它的使用安全很重要，並不是什麼地方都可以放置，要做道路路基使用，就不能在地下水位以上，祇能在低於地下水位的地區使用。

所以一般比較大型工程，像國家型計畫，會用到的機會比較多，譬如高鐵或中二高等工程，所以並不是焚燒之後，灰渣就可以一直輸送出去，可能要存放二、三年之後，才會碰到這種大計畫，它的儲存與使用都是關鍵因素。

**陳議員義洲：**

把灰渣變成瀝青需要什麼單位核准？

**沈局長世宏：**

這部分要經過環保署公告它是可以再利用的東西，並經工程單位實驗室試驗證明它級配的規格與規範。

**陳議員義洲：**

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李應元先生，他一直講要把第三垃圾掩埋場的計畫取消，取消掉是沒有問題，最主要關鍵是在環保署的實驗是不是？如果能夠把灰渣轉化為瀝青，是不是事情都可以順利解決？

**沈局長世宏：**

還有市場穩定性以及要儲存的問題。

**陳議員義洲：**

市場祇有臺北市而已還是全國性？

**沈局長世宏：**

全國性。

**陳議員義洲：**

市長，第一、每次環保局都在這裡講半天，為什麼都不好好向環保署建議？

第二、臺北縣也有一所陶瓷廠在做相關研究……

**沈局長世宏：**

向陳議員報告，該陶瓷廠已經正式生產，也經過環境影響評估，正在辦理操作許可，取得之後馬上就可以生產，環保署也很清楚該案準備在中、南部做相同廠的規劃，環保署很重視該案。

**陳議員義洲：**

既然很重視，如果所有的垃圾經過處理都變成瀝青，還需要垃圾場做什麼？

**沈局長世宏：**

那時候可能不稱作垃圾場，而是稱為暫存場。

**陳議員義洲：**

局長提到臺北縣的陶瓷廠已經通過檢驗標準，焚燒處理之後的垃圾都是無害的是不是？

**沈局長世宏：**

並不是焚燒，是把現有的灰渣中金屬的部分拿出來讓熔出的毒性降低，然後再做分類篩選、表面固化等等，經過TC25P（毒性瀰出重金屬）符合規範，成為可用的狀態，還要再經過級配的試驗，就是搭配什麼可以做那一類級配，然後就成待料狀態。

**陳議員義洲：**

所有的核准權是在環保局還是環保署？

**沈局長世宏：**

它的生產是在臺北縣，由臺北縣政府處理，其他就要看工程單位選用的材料而定，譬如高鐵或中二高工程，經過相關單位確認可以搭配他們所使用的材料，就會告知他們未來幾年需要多少量或什麼時候要用都有關係。

**陳議員義洲：**

我並不是要知道這部分的問題。

**沈局長世宏：**

真正開始使用這類再生材料要經過環保署公告。

**陳議員義洲：**

環保署多久時間會同意？

**沈局長世宏：**

環保署已經邀請教授專家進行評估，同時也同意讓我們來做評估計畫，就是級配部分，可以向他申請補助。

**陳議員義洲：**

市長，所有的核准權都在環保署，我覺得市政府環保局應該要儘速與環保署溝通協調，如果能夠將垃圾灰渣變成瀝青，這樣第三垃圾掩埋場就可以取消掉。

**馬市長英九：**

垃圾底灰是一項，還有一項是廚餘。

**陳議員義洲：**

廚餘的部分現在有沒有問題？

**沈局長世宏：**

廚餘分為兩部分：一是養豬的部分，這部分的收集問題應該算是解決，現在正在廣泛徵求臺北縣、桃園縣附近的養豬場來競標，我們下個月準備上網公告，所以有多少去處，我們就開辦多少里來收集這些東西。

**陳議員義洲：**

依局長所講廚餘並不是很重要的問題，最重要的還是垃圾底灰與瀝青的問題，是不是？

**沈局長世宏：**

有關係，如果我們要讓底灰與灰渣減少，進焚化爐的東西要減少，就是廚餘回收之後再分類，讓進焚化爐的東西減少，現在一天焚燒兩千四百噸，將來可能降到一天一千噸以下，所以可以再利用的灰渣或底灰都會變得很少。

**陳議員義洲：**

如果這兩項問題都可以解決，第三垃圾掩埋場是不是可以取消掉？

**馬市長英九：**

還有一個困難點，就是萬一有颱風時，會出現大量的垃圾，而在短時間內沒有辦法把它變成底灰或灰渣，所以需要一處暫置

的場所，像這種臨時性的需求，也不能完全排除，我們必須要有一處場地做這件事情。

如果依前面所講的，已經把垃圾減到幾乎沒有了，這方面的需求，可能性就比較小，不過我再強調一遍；這中間可能還有很多變數，因此我們把它列為目標，但是不能在現在就開支票允諾。

**陳議員義洲：**

淹水也是內湖居民遭殃，垃圾掩埋場也在內湖，需要環保署的部分，我希望市長能夠儘速與環保署協調，該我們努力的廚餘部分也要努力，如果能夠把第三垃圾掩埋場取消，我相信南港、內湖區的居民都會非常感謝你。

**馬市長英九：**

剛才我提到的變數有四種：

- 第一、垃圾能夠繼續減量。
- 第二、解決廚餘回收。
- 第三、底灰與污泥級配之後能夠再利用。
- 第四、北基合作案。

如果這四個條件都成熟，我們講話就可以比較大聲，可是到目前為止還有很多變數，其中以北基合作案來講；這是我們可以掌控的，因為基隆已經願意這樣做，要是我們擔心基隆的垃圾分類做得不夠好，我們還可以要求他們，如果是因為我們自己不同意，北基合作如果泡湯，將來北縣市的合作，他也不願意做，臺北縣會認為如果北基合作得很好，才願意與臺北市合作。

北基合作成功而臺北縣市也成功，我想這時候對於第三掩埋場興建的時機就可以延後，我們有這麼長的時間，就有充分的時間把前面所講的包括底灰、污泥、廚餘都可以做好，到時候就水

到渠成了，因此在這過程中，並不是開支票說我上任以後就怎麼樣，還有很多很辛苦的工作要做，而且中間還有很多變數。

因此我們想第一步先爭取把時間延長，不必這麼快就開闢第三垃圾掩埋場，這時候就需要北基合作，讓我們把目前垃圾燃燒後的底灰可以運到那邊埋，山豬窟現在容量祇有六十萬噸，如果我們與基隆合作可以增加三年到五年的期限，這樣差距就非常大了，至少可以讓內湖區居民安心，譬如未來三年或五年不會開闢第三垃圾掩埋場，這一點我覺得滿重要。

我們現在可以對內湖區選出的議員或當地環保團體留有一處窗口，我們與北基合作有進展時就會告訴當地居民可以往後延多久，做這種具體承諾，當地居民比較能夠接受，不然我泛泛講說這個做好了就可以等等的話，就比較空泛。

倒是可以向環保局提出訂一些指標，譬如北基合作能夠做好，可以延後幾年，如果底灰問題可以解決，就可以延後幾年，這樣做之後，我相信內湖區居民就會放心了，我覺得這才是負責任的做法，否則現在就說不做，這樣就不像是要選市長，比較像在選民意代表。

**陳議員義洲：**

如果第三垃圾掩埋場可以取消就把它取消，這是我們內湖區共同的希望。

**馬市長英九：**

目標一致，我們一步步來做。

**陳議員進祺：**

請養工處羅處長就備詢臺。

**馬市長英九：** 市長，你對北投、士林地區的溪流都很了解吧？

是。  
陳議員進棋：

譬如磺溪、磺港溪、貴子坑溪等等，市長應該對位置都很了解吧？

馬市長英九：

我大概知道。

陳議員進棋：

譬如磺溪位於士林與北投交接處的天母地區。

馬市長英九：

對。

陳議員進棋：

磺港溪剛好在北投的中心點，就在北投市場旁邊，該處總共有奇岩、清江、中央、大同、溫泉、長安里等六里，貴子坑溪左邊靠近關渡復興崗附近，市長你都很清楚吧？

馬市長英九：

我都有去過。

陳議員進棋：

我不了解有些其他政黨的參選人都說該處是好山好水，我印象比較深刻的是，提出磺港溪分洪計畫的時候，包括他在陽明山登山的時候，也都說該處是好山好水，到內湖地區也說該處是好山好水，請教市長，臺北市總共有十二個行政區，到底那一區沒有好山好水？

馬市長英九：

除了大同、萬華區沒有靠山以外，其他行政區幾乎都有靠山。

陳議員進棋：

所以臺北市百分之八、九十都有好山好水？

馬市長英九：

沒錯。

陳議員進棋：

所以希望他說詞應該要修正一下，這是我想要向他建議的話，另外磺港溪分洪計畫，到底市府現在進行得怎麼樣了？當地里長向我說明的好像與事實不一樣，問題到底是出在那邊，市長是否了解？他們反對的理由是什麼？

馬市長英九：

反對磺港溪分洪計畫。

陳議員進棋：

反對的因素是什麼？

馬市長英九：

他們認為疏浚就可以，不必分洪。

陳議員進棋：

陳局長，磺溪或磺港溪、貴子坑溪到底能不能採用疏浚的方式處理？還是那一條溪才需要疏浚？

陳局長威仁：

磺溪與磺港溪的部分都一樣，都會受到基隆河外水的影響，換句話說，疏浚祇是增加外水進來的水量，但是不能夠增加排水量，所以疏浚基本上沒有辦法解決這兩條溪流的問題。

陳議員進棋：

確實沒有辦法解決嗎？

陳局長威仁：

是。

陳議員進棋：

一定要分洪才可以？

陳局長威仁：

譬如磺溪就沒有分洪的條件，而磺港溪因為旁邊有關渡平原未開發的土地，所以才有機會去做分洪，並不是每一個地方都有做分洪的條件。

陳議員進棋：

祇有磺港溪有分洪的條件？

陳局長威仁：

對。

陳議員進棋：

也祇有磺港溪才有必要分洪？

陳局長威仁：

是。

陳議員進棋：

因為該溪在去年納莉颱風來襲的時候，造成北投市場附近、奇岩路、中央北路等六里地區全部淹水？

陳局長威仁：

對。

陳議員進棋：

該地區人口數大概二、三萬人對不對？

陳局長威仁：

是。

陳議員進棋：

當時造成該地區的傷害很大，你提出的分洪計畫是否如他們所說的一樣，該溪流水位有沒有低於基隆河？

陳局長威仁：

很多地方的河底都低於基隆河兩百年的防洪水位。

陳議員進棋：

分洪與改道是什麼情形？

陳局長威仁：

事實上是他們誤解了，分洪是在大水來的時候，水位在中央公園超過十點五公尺才會從溢洪的堰流入分洪道，平常時候的水還是流入舊有河道中，將來的水量還是六十八CMS，現在河道的容量祇有七十四，換句話說，將來的水量也夠河道九成的滿水位。

陳議員進棋：

羅處長，是不是要把磺港溪旁邊的中央一號、二號公園全部挖除掉，還是利用現有的部分並沒有全部挖除掉？

馬市長英九：

挖一部分而已。

陳議員進棋：

處長知不知道一部分是多少面積？

羅處長俊昇：

大概要挖除一千兩百公尺的面積。

陳議員進棋：

兩處公園總面積大概是兩公頃，也就是挖除不到十分之一的面積，祇有挖除馬路旁邊的土地而已，並不是如他們所講的要把中央一、二號公園全部挖除掉，請問他們說要挖掉幾棵樹木？

馬市長英九：

五十四棵。

陳議員進棋：

市長，是二、三萬人的生命財產重要，還是五十四棵樹木比

較重要？

**馬市長英九：**

當然是生命財產重要。

**陳議員進棋：**

請問這五十四棵是什麼樹木？

**陳局長威仁：**

大部分是小葉蘭根與榕樹。

**陳議員進棋：**

一般的榕樹也並不是全部砍除吧？

**馬市長英九：**

祇是把它移走。

**陳議員進棋：**

移走之後它還是可以繼續生存，對它的生命根本就不影響，

爲什麼他們講出來的問題會這麼多呢？

**馬市長英九：**

將來分洪做好之後還是可以植樹。

**陳議員進棋：**

所以並沒有影響到樹木的生機？

**馬市長英九：**

事實上這些相關資訊本府養工處長與工務局長在很多場合都

說明過，可是對方還是不斷在講會砍除五十四棵樹，所以我們也

很無奈，其實並不是這樣。

**陳議員進棋：**

我本身住在北投區，我聽到之後感到很奇怪！到底是生命重

要還是樹重要？而且沿線包括我居住的豐年里總共七個里，去年

納莉颱風來襲時造成當地嚴重水災。

**馬市長英九：**

當時我也在現場。

**陳議員進棋：**

當時市長是交代把北投市場附近的閘道趕快挖除，讓水從薇

閣高中那邊宣洩出去。

**馬市長英九：**

把橋的欄杆當場打掉。

**陳議員進棋：**

打掉之後才暫時解決問題，不然就會淹到北投捷運站。

**馬市長英九：**

當時我也到奇岩里看過，那邊有很多地方都形成小瀑布，都

是無名溪的水串流下來，我們在現場都有臨場感並不是亂講。

**陳議員進棋：**

這樣問題就很清楚了，磺港溪是一定要分洪，現在中央沒

有補助款下來，請問市長你打算要如何處理？

**馬市長英九：**

如果中央給我們十五億元的補助款，我們動作就可以快一點

，如果不給我們補助，我們祇有逐年編列相關經費，時間就會拖

得晚一點，雖然這筆錢數目不是很大，但是以我們現有的預算規

模來講，還是會影響到其他的科目預算。

**陳議員進棋：**

臺北市有兩百六十幾萬人，可是真正居住在臺北市的人，大

概還不到一百萬人吧？

**馬市長英九：**

大概占三分之一人口。

**陳議員進棋：**

大部分都是從中南部上來的出外人，我想這與縣市與省籍都沒有關係，如果中央良心發現，有良知要痛改前非，同意撥十五億元補助款給本市，你們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這項工作？

**陳局長威仁：**

我們原先估計需要六年的時間，如果這部分的錢籌措快一點下來，本來一年一億多萬元的工程，就可以做到三億元都沒有問題，所以可以縮短一至二年的工程期限。

**陳議員進棋：**

我是說中央有良知的時候，可以縮短一至兩年的工期，也就是中央補助十五億元，該項工期四年左右就可以完成，是不是？

**馬市長英九：**

四年多的時間應該可以完成。

**陳議員進棋：**

如果沒有補助就要拖到六年左右的時間？

**陳局長威仁：**

可能會更久。

**陳議員進棋：**

市政府要逐年編列相關預算？

**馬市長英九：**

對。

**陳議員進棋：**

逐年編列相關預算也沒有問題？

**馬市長英九：**

逐年編列也要看當年的預算情況，不是說六年就一定可以做好，至少要六年的時間。

**陳議員進棋：**

市長，你這樣講就有語病了，不能看當時的預算情況，畢竟磺港溪的分洪一定要做，這是關係到當地居民生命財產的問題。

**馬市長英九：**

沒錯。

**陳議員進棋：**

不是小鼻子小眼睛也不是五十四棵樹的問題，這是三萬人的生命財產的問題，要逐年編列相關預算，而且在六年左右一定要完成。

**陳局長威仁：**

譬如明年我們預期有八億元，明年度就編列一億兩千九百萬元的徵收補償費，還有七千萬元的工程費用，本來我們希望工程費有一億四千萬元，因為都減少了，所以速度就會慢下來。

**陳議員進棋：**

原則上如果中央有補助磺港溪的分洪工程預算，預計四年就可以完成，要是中央沒有良知不願意補助，預計六年的時間可以完成是不是？

**馬市長英九：**

至少要六年的時間。

**陳議員進棋：**

如中央沒有給予補助工程期限要六年以上就對了？

**馬市長英九：**

大致上是這樣。

**陳議員進棋：**

感謝市長。

**陳議員義洲：**

請公園處楊處長就備詢臺。

陳局長，你知道我要講什麼了吧！

陳局長威仁：

知道。

陳議員義洲：

說實在的，這兩天我真的非常生氣，我認為所有的公務人員都要有骨氣。市長，公務員要不要有骨氣？還是議員拍桌子統統都可以？

陳局長威仁：

公務員要有骨氣。

陳議員義洲：

最近有沒有骨氣？

陳局長威仁：

我有。

陳議員義洲：

你的屬下有沒有？

陳局長威仁：

我不曉得是不是每位同仁都有。

陳議員義洲：

市長，有件事情你們造成議員之間的衝擊，也造成公務人員沒有骨氣，一項碧湖小小工程，工程費祇有幾萬元，我質詢之後也拜託你們去做，後來他們說他們的能力祇能做到這種程度，不久之後另一位議員很生氣說爲什麼不能統統一起做好？結果有人回答說，你要怎麼樣我們都做給你，不合法的也做。

處長，有沒有這種事？

公園處楊處長綱：

經過昨天陳議員指教，我知道有這件事情也改進了，相關人

員五分鐘前已經回我電話說事情已經做好了。

陳議員義洲：

不是有沒有做好的問題。

楊處長綱：

對於該員處理事情的方式，我在處務會議中也提出來檢討，以後要改進。

陳議員義洲：

陳局長，你回去之後一定要向所有科處人員講；任何事情要有所堅持，事情該做到什麼程度就做到什麼程度，絕對不能因爲某些議員比較兇就什麼都答應，什麼都可以做，這樣還有原則可言嗎？

馬市長英九：

這部分我們會做檢討，答應不答應應該有統一的標準，不能因人而異。

陳議員義洲：

處長，事情在處理上不要造成很多糾紛，譬如前一位要求你們辦理行不通，後一位比較兇就可以，那我明天要不要對你們也兇一點，今天我要不要更兇，如果我更兇你們要不要答應？

楊處長綱：

我們還是要用統一的原則來處理事情。

陳議員義洲：

市政府所有的官員認爲該做的就要挺起胸膛去做，不要有時候像烏龜一樣，這樣整體市府團隊就會讓人家看不起，問題我祇點到這裡，希望你們回去之後好好檢討一下。

馬市長英九：

我們會檢討，謝謝陳議員指教。



主席：

現在休息，休息之後繼續下一組質詢。

——休息——

主席：

現在繼續進行市政總質詢第十組質詢，質詢議員有陳惠敏議員、林奕華議員、賴系如議員、王浩議員、陳嬋輝議員、吳世正議員等六位，時間三十分鐘，請開始。

賴議員素如：

市長，我想要與你談年底大選的問題，你知不知道臺北市那三個同鄉會的凝聚力最強？

馬市長英九：

大概是彰化、臺南、嘉義同鄉會，雲林同鄉會也都很强。

賴議員素如：

依我了解，雲林同鄉會在臺北市也算是滿強的，在民國八十七年市長選舉的時候，雲林同鄉會是支持誰，你知不知道？

馬市長英九：

我猜想應該是支持我比較多一點。

賴議員素如：

對，支持你的較多，這次民進黨市長候選人是李應元先生，他也是屬於雲林同鄉會的一員，你會不會擔心民國八十七年支持你的雲林同鄉會成員會轉向支持李應元？

馬市長英九：

可能有些會，我還是很擔心。

賴議員素如：

雲林同鄉會的成員在臺北市大概有多少人？

馬市長英九：

一般估計大概有三十萬人。

賴議員素如：

三十萬人口當中有選舉權的大概有二十萬人左右，你們了解他們目前的動態嗎？

馬市長英九：

我知道他們有成立後援會支持李應元先生，我在報紙上有看到雲林同鄉會有人出面表態等等。

賴議員素如：

除此之外就我了解，他們在理監事會議上也正式表態要全力支持李應元先生，在民國八十七年的時候，雲林同鄉會在臺北市有這麼多人，如果就這樣放棄沒有積極尋求繼續支持你，我覺得這是非常可惜的。

所以我提供這樣的訊息讓你知道，就我了解，雲林同鄉會的理監事會議，形式上是支持李應元先生，可是實際上有些人對馬市長你的施政與對市民的付出，他們也多表贊同，我認為在這段時間中，馬市長可以多想一些方法與他們接觸，讓更多的雲林同鄉會成員能夠認同馬市長的理念進而繼續支持你。

馬市長英九：

在四年前雲林同鄉會對我非常支持，在過去四年當中我與同鄉會也都有非常好的互動，因此我會繼續爭取他們的支持，我要強調的是，在市長的選舉當中，臺北市民包括雲林同鄉在內所需要的是一位肯負責任、敢做事情，同時也確實有政績表現，譬如四年前雲林同鄉會在中山足球場舉辦大型的晚會，當時我在晚會上承諾，將來會設置城鄉會館，讓各地的同鄉會有活動的場所。

城鄉會館在今年就會落成，這些都是具體的政績，很多其他同鄉會的活動我都曾去參加，我希望雲林同鄉會不光是從同鄉的

立場做思考，重要的是選出好的人與能做事情的人。

**賴議員素如：**

所以我特別利用這段時間與機會，讓市長明確表示，不要因為李應元先生屬於雲林同鄉會的成員，我們就放棄該族群對你的支持度，我知道他們在八、九月會舉辦二至四萬人的造勢活動，大概是要到動物園，我不知道市長知不知道這項訊息？

**馬市長英九：**

目前我還不知道。

**賴議員素如：**

這是最新的消息，我將這項訊息提供給市長，希望市長能夠重視以前曾經支持你的同鄉會成員，尤其你對雲林人也做出很多回應，譬如成立城鄉會館等等，你應該將這件事情讓更多外地來的民眾，已經在臺北市生根的人能夠知道，這是我對你的期許，也希望你能夠積極來爭取各同鄉會成員對你的認同。

**馬市長英九：**

會的，謝謝賴議員指教。

**賴議員素如：**

我希望馬市長加油！並極力捍衛臺北市民的權利，也預祝你年底競選連任成功。

**馬市長英九：**

謝謝賴議員。

**吳議員世正：**

請工務局陳局長及養工處羅處長就備詢臺。

市長，現在大家都在說行政院已經要撥款給內溝溪三點五億元的整治補助款，請問這筆錢到底在那裡？現在我們來看一下示意圖，本人就住在東湖地區這一帶，我們是內湖選出來的民意代

表，現在最擔心的是基隆河的問題，這一條粉紅色的路線就是納莉水災淹水圖，從南湖大橋兩側堤防來看，首先要感謝市長，因為歷任市長對於這部分的堤防都沒有做好，現在已經做好了。

還沒有做好之前，水是從南湖大橋淹進來，也從瓏山林這一線兩千六百公尺的內溝溪沿線全部暴漲水淹進來，這麼長的淹水路線，市政府已經做的部分祇做到汐湖橋，內溝溪的部分也做到汐湖橋，現在基隆河的堤防已經做好了。

目前是往支流在做整治，做到汐湖橋，這筆預算已經在執行中，接下來的問題，就是這筆整治內溝溪的三點五億元已經爭取到了，有位李姓市長參選人說是他爭取到，請問這筆三點五億元現在是怎麼樣？

**馬市長英九：**

現在立法院通過的是要在什麼條件之下，行政院有必要時可以怎麼樣，換句話說並不是這筆補助款行政院一定會撥下來，後來在行政院秘書長的說明中是要到某階段才有補助，目前行政院都沒有與我們連絡。

**吳議員世正：**

行政院是說要等到預算執行有剩餘才會補助我們這筆三點五億元，這三點五億元到現在還是空中樓閣，因為立法院的要求是：要在中央預算剩餘的情況下，請各部會衡酌預算執行情形，再予以編列。

局長，這三點五億元是不是還在空中樓閣中？

**陳局長威仁：**

這筆三點五億元的補助款是我們爭取之後在六月六日市長陪同游院長視察基隆河時聽馬市長報告後，當時游院長有承諾優先想辦法，並不是後來李先生去爭取時才講的。

**吳議員世正：**

接下要整理的部分才是最嚴重的部分，三點五億元祇是整理這一段的補助款，上面這一大段從九百公尺到兩千六百公尺這一段當時也淹水，現在這一段已經被經濟部水利署接管了，他們說要由他們來做整理。

局長，你不知道他們什麼時候要來整理？現在臺北市政府已經做到汐湖橋，接下來要看中央補助款的情形，你說這樣的整理要如何允接？中央到現在也都沒有提出解決的辦法，請問堤防的部分中央要什麼來做？

**陳局長威仁：**

這部分是很重要的，該處河道中央就是省市界，本來我們是想要自己來做，由中央補助一點經費，所以希望把它全部都劃為臺北市界，用調整行政轄區的方式辦理，但是中央最後決定要由中央來管轄，如果由中央管轄，首先要辦理幾件事情：

第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並向北縣市徵收土地。

第二、完成細部設計，規劃的部分我們已經幫他們做好了。

這些都完成之後才能夠發包，但是所需的經費會比較多。

**吳議員世正：**

這樣時程又有得拖了，市長，我們現在最擔心的部分是，你有沒有什麼辦法可以解決？現在等於權力都操之在中央，中央不給我們補助款，我們一點辦法都沒有嗎？

**馬市長英九：**

基隆河流域的特別整理預算總共三百一十六億元，當中如果中央補助我們三點五億元，也祇是整理下游的部分，中游的部分並不這筆補助款裡，我看報紙上說要由中央來築堤，但是中央好像有意見。

**陳局長威仁：**

我們曾去兩次公文，希望大家不要祇談這筆三點五億元的補助款，上游的部分要趕快做處理，既然要由中央主辦，就要趕快進行相關的規劃設計與籌款，我們知道水利署有在研究，但是時程還不知道。

**吳議員世正：**

市長，這就是我們最擔心的部分，現在大家都以為三點五億元已經撥下來了，問題是根本沒有撥下來，就算補助款撥下來也祇能整理一半，還有一大半工程是中央主管的部分，因為由水利署負責，行政院也沒有再提這件事情了，我認為這是非常值得我們憂慮的事情。

**馬市長英九：**

這個問題本府工務局也有責任把它凸顯出來，一方面要儘快與水利署協商儘快採取行動，因為水利署到現在都還沒有編列相關預算，最快也要編入明年度的預算，這樣時間又會拖延到明年汛期之後，我很擔心這個問題。

**吳議員世正：**

所以我才會問這個問題，擔任過行政院秘書長的人要參選市長，他把這筆錢到底放在什麼地方？說要補助我們的款項也沒有給我們。

**馬市長英九：**

實際上這筆三點五億元補助款的問題，我們在六月六日巡視基隆河的時候，游院長就已經講過，既然是中央管轄的河川，當時水利署黃署長也向院長講，是屬於中央管轄的，他們當然會優先考慮，所以這筆補助款並不是李應元先生爭取來的。

實際上在行政院的階段就已經有決定，在立法院祇是做個球

而已，現在問題是，就算是他爭取到這筆補助款，事實上還是沒有辦法解決問題，這也是他不了解之處，他以為三點五億元就可以解決一切問題，事實上並不是這樣，這部分中央也還沒有編列預算，我們已經做好規劃，但是沒有錢。

**吳議員世正：**

我要提醒外界了解這件事情的始末，也提醒市長幫內湖與南港地區民眾多注意，中央該做的事情，一定要讓中央做到。

**馬市長英九：**

那一段與那一段有什麼問題，吳議員這份示意圖已經說明得很清楚，這些問題確實有很多人不知道，以為有三點五億元的補助款就一切問題都解決，謝謝吳議員指教。

**陳議員惠敏：**

市長，我延續前兩位議員談的，影響到今年年底大選的幾項變數，我們來回顧一下，當年我們有幾位同仁與你一起在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四日晚上中正紀念堂那一場傾盆大雨聚會？

**馬市長英九：**

記得。

**陳議員惠敏：**

市長，請你再回顧一下，當時國民黨主席李前總統在問你兩個問題的時候，你能不能回顧當初你的回答是怎麼樣？第一句話他問你：馬英九，你走的是什麼路線？你當初怎麼回答？

**馬市長英九：**

我當時說我走的是李前總統民主改革的大道，不過那是在十二月一日講的，並不是十二月四日。

**陳議員惠敏：**

當時李前總統再度問你：馬英九，你是那裡人？

**馬市長英九：**

我說我是新臺灣人，吃台灣米、喝臺灣水的新臺灣人。

**陳議員惠敏：**

這一段影片最近持續在銀光幕前重複播放，播放之後，所有的人都藉由影片強烈指控馬英九違反了李前總統當年擎天一舉讓你當選的畫面，讓民眾認為你背叛了李前總統的路線。

市長，那一天你在電視上是怎麼說的？到底你有沒有背叛李前總統的路線？

**馬市長英九：**

所謂的路線，基本上是民主改革，在我參加那次聚會之前，我參與臺灣的民主改革已經有十年以上的歷史，從那時以後，我當選臺北市長也一直貫徹自由民主的原則。

**陳議員惠敏：**

我覺得這樣的說法太迂腐！我記得有一次我在與其他政黨辯論的時候，我說請各位注意，今天馬英九在該次聚會場所所談的重點不在人的對等，而是在後面提到的民主改革大道。

**馬市長英九：**

沒錯。

**陳議員惠敏：**

重點是你吃臺灣米、喝臺灣水長大的新臺灣人，是事件對事件的問題，民主改革是普世的價值觀念。市長，臺灣目前有沒有「路線之爭」？

**馬市長英九：**

所謂「路線之爭」聽起來比較像共產社會，在我們國內有政策不同的爭執，但是這不是就是路線，我個人持比較保留的看法，我覺得應該是從政策面來看，路線給人家的感覺好像非常個

人化，在共產集權社會比較流行，因為那是人治的社會。

**陳議員惠敏：**

我在唸大一政治學的時候有一本書「Governing」由 Austin Branning 所寫的書中就談到，在過去蘇聯克魯雪夫時代有路線之爭，到中共六〇年代文化大革命之前，所謂鄧小平與毛澤東路線之爭，劉少奇與鄧小平被毛澤東批判為蘇修（蘇聯修正主義）者，所以啟動了文化大革命，造成中國近百年來的另一場浩劫，英文 Line（路線）在臺灣應該是沒有。

所以除了我們剛才提到的人對人、事對事要釐清之外，你要強烈的告訴大家，馬英九沒有所謂李登輝路線情結的問題，從另一個角度我也提醒你，在兩千年總統大選三月十四日的時候，也是在十八日投票前夕，李登輝先生去看奇美實業的許文龍先生有提到這麼一段話，李登輝路線根本不存在，在民主國家當中，這是一個不存在威權的教條，為什麼還有李登輝路線？因為李先生自己根本就不存在。

**馬市長英九：**

陳議員剛才問我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一日李前總統問我：馬英九，你是走什麼路？而不是問我走的是什麼路線，這是不一樣的。

**陳議員惠敏：**

我相信年底的選戰不應該有路線之爭，市政有藍圖、白皮書、有落實的公共政策、預算及執行面的好壞，這是普世的價值，是理性漸進的政策制訂，沒有所謂路線，沒有意識形態來支持你的公共政策。

**馬市長英九：**

現在媒體提到什麼路線等等，陳議員剛才就已經把歷史真象

還原了，當初李前總統問我是走什麼路？我說我走李前總統民主改革的大道，事實上這不是什麼路線不路線的問題。

陳議員剛才說在不到一星期之前，他還向他的朋友說沒有這個路線，我相信他在問這個問題的時候，並沒有期待我要走什麼路線而是民主改革，這一點也是李前總統感到非常驕傲的，推動臺灣民主改革，我們所有的人都有共識。

**陳議員惠敏：**

市長，不管是在臺北的在野黨或民進黨，我在此代表在野黨請問你，你到底有沒有背叛李前總統的路線？

**馬市長英九：**

以四年前十二月一日的表示及我剛才已經說明的很清楚，李前總統本身也沒有主張什麼路線，所以並沒有發生誰背叛誰的路線問題，我們走的是民主改革的大道，過去在走、現在在走、將來還是要走，這是普世價值觀念，謝謝陳議員指教。

**王議員浩：**

對於市長的施政報告，我剛才重新再看一下，我覺得除了昨天造成爭議的那一段話之外，報告書內部的東西都值得仔細去探討與研究，不過從第四十六、四十七頁開始，都是提到未來市政建設的藍圖。

**馬市長英九：**

是。

**王議員浩：**

你覺得你今年的參選與四年前的比較，差別在那裡？

**馬市長英九：**

差別當然很大，四年前我是挑戰者，今年我是衛冕者。

**王議員浩：**

少了陳惠敏議員講的那隻手會不會有影響？那一隻代表很大族群的手，所謂精神領袖的那一隻手，少了那隻手，你認為會不會對你造成影響？

**馬市長英九：**

我相信會有影響，但是有多大的影響，不容易評估。

**王議員浩：**

這一本施政報告，祇是為這一會期最後一次到議會施政報告才做的，還是希望這能做為魚鉤或魚網，灑下去之後還有再次使用的機會，你自己認為呢？

**馬市長英九：**

不是，我們有非常具體的計畫，我們會在未來幾個月當中把我們的白皮書提出來，白皮書裡面會把現在所提的十個項目做出具體方案。

**王議員浩：**

你剛才說上次選舉你是進攻者，這次你是防守者，同樣差不多的時間，你當時有像目前李應元先生這麼強烈攻擊、猛烈砲火嗎？以及有這麼多東西可以被別人講嗎？當時的陳前市長現在的陳總統，你覺得他再做四年與你做四年之後，那個可以留下來被批評的空間比較大？

**馬市長英九：**

我覺得可能他的比較大。

**王議員浩：**

為什麼？

**馬市長英九：**

像我參選是在五月，本來七月就決定要拆除正氣橋，機具都準備好了，卻臨時叫停，因為怕影響選舉，然後快到選舉的時候

，正好議會要總質詢他就請假，這些做法都引起外界非常多質疑。

**王議員浩：**

你講的這一點我可以接受，可是同樣的狀況，今天你的對手也提出確實在你任內所做的決策，但是無法執行的事情，都發生政策上的轉折，甚至有延宕的情況。

大家談論最多的，第一、第三垃圾掩埋場問題。第二、今天他又跑到本席的選區去指責改變工法造成工程坍塌與延宕的濱江市場。這些也都是事實，你認為這些問題對你所謂的八年藍圖與再次的機會有沒有影響？

**馬市長英九：**

實際上有部分我們不否認工程有延宕情形，但是延宕的原因，不完全是本府同仁的責任，這一點一定要釐清，譬如我在四年前提出批評的時候，我絕對不會說把堤防都打掉或磺港溪採用疏浚方式做整治，就像以濱江市場來講；它的規劃設計工法是在民國八十七年就決定，但是該工法與營造商想要採用的島式工法不一樣，是一開工沒有多久就造成工程延宕的原因之一。

**王議員浩：**

你認為不能怪你這一任就對了？

**馬市長英九：**

有部分是前任市長時就做出的決定，現在我們是在承受後果。

**王議員浩：**

事實上任何政府的政策都是延續的，如果你說是承受？在我的政黨對你的體認與認知是可以允許甚至可以諒解，可是在其他政黨就不會這麼寬容。

市長，你上任這四年來，你與他黨合作的經驗與你與同黨同志合作的心得，你覺得同志多一點好，還是與別人合作愉快？

馬市長英九：

我當然與自己的同志合作情況會比其他政黨要好，但是與其他政黨的合作方面，與臺北市的在野黨也都能夠就事論事。

王議員浩：

我現在手邊有一項統計數字，我們暫時不提無黨籍的部分，扣掉現在中央執政黨民進黨二十七位提名參選之外，有五十位要來競逐五十二個下屆臺北市議會議員席位，而你的同志祇有二十二位被提名，能進入議會的有幾位現在還在未定之間，你有二十八位不是你的同志，以後在議事殿堂上，你認為會過得比現在這四年快樂嗎？

馬市長英九：

以目前這四年來講；至少在去年選舉以前我的同志是二十三位，也就是五十二位議員當中有二十九位都不是我的同志。

王議員浩：

二十三位雖未過半，但是還是最多數。

馬市長英九：

議會大致上都是三黨或四黨不過半，可能因為市府團隊的風格與政策的關係，我們並沒有像上屆造成嚴重的府會衝突情形。

王議員浩：

所以你認為僅管你的同志少，也不會影響到你個人的連任？

馬市長英九：

那倒不是，實際上每個政黨的實力……

王議員浩：

可是今天國民黨團在上午宣布提名名單，目前所產生的餘波

，第一受害的就是我們自己要競選議員的人，第二受害的是你。

最後我舉兩個簡單的顏色請你來分辨，請問我右手邊的是什麼顏色？

馬市長英九：

藏青色。

王議員浩：

在一般國民黨的認知這是藍色。這是什麼顏色？

馬市長英九：

青色。

王議員浩：

這種顏色稱為泛藍色，國民黨是正藍色並沒有泛藍色，你如果還有未來四年的規劃，你還期望想要多一點，右手的顏色是你唯一的選擇，左手的顏色是等他們進入議會之後，你才能想辦法與他們交朋友。

選舉是全世界最殘酷的一種活動，你祇有一個敵人，你的同志卻有無數個敵人，所以我期盼市長你能與你的團隊在未來這四個月當中，千萬不要有色盲，藍與青及其他所謂的泛藍，請你要分清楚認明白，否則你有八年計畫，我們還有十二年的計畫，當選的人會是誰，現在沒有人曉得，市長，你了解嗎？

馬市長英九：

了解，謝謝王議員提醒。

林議員奕華：

市長，剛才王議員講得很清楚，在議會備詢可能因為你的身分關係，所以在府會關係上不是你太大的困擾，不過在選舉過程中，馬市長一定有你的智慧想要幫現在這麼多候選人助選，尤其是正藍候選人來輔選，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是。

林議員奕華：

你剛才特別提到在四年前李前總統舉起的那隻手，可是今年他可能會變成批判你的其中一位前任總統，你說你會擔心，因為會讓選票流失，請問你擔心的部分是在那裡？

馬市長英九：

我當然會擔心，因為我需要各方的支持，如果原先支持我的選民現在變成不支持，我當然會擔心，但是到底這樣的發展對我會有多大的影響，目前我還沒有辦法那麼精確的評估。

林議員奕華：

你認為李前總統某方面代表某些人的名義，你不認為你擔任市長之後，其實你才是真正的民意嗎？或你認為是因為李前總統他的支持，而你這四年當中做了那些事情可以讓他們可以直接認同你，而不是透過李前總統認同你？

馬市長英九：

在四年前我參選後第一次覲見李總統的時候，他就對我說要多注意老舊社區問題，後來在我的行程當中，也積極訪問老舊社區，我上任之後也非常重視老舊社區的都市更新工作，我相信臺北市所有老舊社區應該都能夠感受得到。

林議員奕華：

你對你這四年的施政成績有信心，認為不會因為李前總統本來是舉起你那隻手的支持者，到現在是反過來對你提出批判的批判者，而造成這次你競選上某些選票的流失？

馬市長英九：

我剛才已經說過會有影響，但是影響會有多大，我目前真的

沒有辦法評估。

林議員奕華：

馬上就要選舉了，你怎麼會說還沒有辦法評估？你應該充分掌握才對。

馬市長英九：

因為目前還有很多選民還沒有完全表態，我的感覺是，在過去四年當中，李前總統祇是希望我能加強本土化工作，這部分我也做得非常積極，我相信臺北市民應該都可以感受得到。

林議員奕華：

所以你相信雖然會有影響，不過影響應該不致於太大，你有沒有信心說這樣的一句話？

馬市長英九：

我不敢說影響不會太大，因為現在真的很難評估，到底未來四個月當中，我會遭遇到什麼樣的批評與攻擊，我現在也不敢說都能夠掌握得非常精確。但是無論如何，我這四年當中並不是沒有做事情，而且做得滿多，不論是那一項工作，從民主化、人權保障、本土化等工作我都非常努力，我相信臺北市民應該都感受得到。

林議員奕華：

你沒有辦法預期選舉對手在這段期間會做何批判或用你的政績來攻擊你，可是到目前為止，我們看到李應元先生幾乎是二、三天就出一招來批評你施政上的錯誤或問題，你到目前為止，有沒有痛、被打到的感覺？還是你覺得他提出的問題與批評都沒有打到你？

馬市長英九：

我相信在過去三年半當中，議會對我們的批評與監督的強度



應該不會比他弱，相信各位都有注意到，議會批評的時候，我從來都沒有硬拗，是我錯，我就承認也承諾改正，所以對於我的競選對手對我的批評也是這樣，但是我希望批評能夠公正、公平。

**林議員奕華：**

你認為到目前為止對手批評你的都是對的嗎？還是沒有打到你的痛處？

**馬市長英九：**

譬如今天他提出有關濱江市場工程延宕問題，該工程確實是有延宕，所以延宕這一點他並沒有說錯，但是延宕的原因是什麼，他倒是沒有說出來，這就是我們必須澄清的。

我們不願意在這問題上打口水戰或推卸責任，但是該工程發包的時間是在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在我上任之前，所以建築師與營造商對於工法之間的歧見，到我們上任之後才爆發出來，最後還移送工程會做評斷，使得工期有所耽誤，然後在施工當中發生塌陷與沉陷兩次，這些因素也不能說完全都是我們造成，因為它是不可抗力發生的事件。

**林議員奕華：**

你的意思是，李應元先生所提到的濱江市場或第三垃圾掩埋場、建成圓環問題，你認為他的說法都沒有打到你，而是打到前任市長陳前市長？

**馬市長英九：**

有一部分，因為市政建設是延續性，譬如建成圓環改建的問題，在陳前市長任內他提出改建方案，但是該方案在送到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的時候並沒有通過，當時確實在原地停擺，我們上任之後在設計上做改變，並讓兩級都委會都能夠接受與審議通過並已開工，目前落成在望。所以我們也沒有否定陳前市長

的努力，他也試過但是沒有成功，我們任內試了，目前成功在望，這也是事實。

**林議員奕華：**

李應元先生曾經打你的施政成績為六十分，你說祇要及格就表示對你的肯定，你覺得這位你未來可敬的對手，到現在為止都還沒有打到你的痛處，甚至還打到前任市長，所以你給你的對手表現打幾分？有沒有到達六十分？

**馬市長英九：**

我每次談到這些問題都覺得要打一場有水準、有格調選戰，基本上要先做好功課，我們絕對不否認挑戰者也許第一次接觸市政，對一些問題會有不了解地方，就像我四年前也一樣，不過我不會亂開支票，像我到內湖絕對不會說不興建第三垃圾掩埋場、把捷運改為高運量或地下化。我明明知道內湖居民非常希望這樣做，但是我知道我做不到。

我到社子地區我說我會開發，但是在市地重劃之後發回的比列，我從頭到尾也都沒有講，陳前市長承諾要發回百分之四十五的比例，我都不敢跟進，因為我知道這也是可能做不到的事情。

**林議員奕華：**

你認為一位市長候選人應該要有大格局，要站在至高的位置來看所有的市政，而不是到那個選區講什麼話來討好選民？

**馬市長英九：**

即使選戰打到最後關頭，我的幕僚都勸我要講多一點我也不敢，因為畢竟我有十六年行政經驗，我知道看人家划船很容易，自己划就知道辛苦，而且我覺得我有當選的可能，如果我當選後做不到，就對不起選民。

**林議員奕華：**

有施政的壓力。

**馬市長英九：**

對。

**林議員奕華：**

有支票兌現的壓力。

**馬市長英九：**

沒錯，所以這一點是競選行政首長與民意代表很大的不同之處，因為民意代表是合議制，並不是一位民意代表就可以左右政策的。

**林議員奕華：**

時間暫停，請教育局李錫津局長就備詢臺。

今天除了政治問題之外，大家都非常關切這次多元入學重新分發問題，這次發生全臺灣首次分發烏龍事件，我覺得這件事讓人非常氣憤也無法原諒。多元入學方案的精神，應該是讓學生能夠多元學習，可是另一項精神就是考試與分發分離，為什麼現在我們多元入學方案不但沒有考招分離，甚至變成全國的大聯考！然後分發的時候，中央又沒有相關經驗，造成亂七八糟情況。

局長，這部分我必須要提出很強烈的抗議，我們今天因為馬市長有勇氣，我們願意支持馬市長與中央爭取我們應有的權益，可是在教育問題上，我一直覺得我們臺北市沒有堅定我們應有的立場。

有關多元入學方案，我們有教育基本法的支持，我們希望不是能夠向中央反映，國中升高中的多元入學方案教育部祇要管好基本學歷測驗就好了，其他的部分回歸給地方，把權力下放到地方，讓我們能夠管好地方學校招生的制度，因為我們都有相關的經驗絕對不會搞烏龍，這部分市長與局長願不願意與中央在檢

討過程之中做以上的意見反映？

**馬市長英九：**

願意，這次多元入學及分發過程確實有很多問題可以檢討，我們在前一段時間對於多元入學方案，已經把意見告訴教育部，當時教育部希望這部分能夠尊重他們，我們也把這件事情忍下來了，不過經過這兩年的發展之後，我覺得臺北市應該表達一些我們認為應該堅持的看法。

至於能不能由地方來主導我不敢講，但是至少學生、家長、老師、校長及民意代表很多人對此事已經很不耐了，我們已經聽到很多聲音，市政府應該把聲音往上面反映。

**主席：**

本組答詢完畢，繼續進行第十一組質詢，質詢議員有高建智議員、王世堅議員、顏聖冠議員等三位，時間十八分鐘，請開始。

**高議員建智：**

有關第三垃圾掩埋場問題你到底要拖多久，還是能拖就拖？

**馬市長英九：**

我們現在談第三垃圾掩埋場問題，其實都談得滿抽象，我現在要環保局具體把每一項變數，它的成與敗所牽涉到的時間算出來。

**高議員建智：**

第三垃圾掩埋場問題就是可以讓你表現魄力的案子。今天你提到關鍵可能牽涉到廚餘的處理問題。

**馬市長英九：**

還有底灰與灰渣問題。

**高議員建智：**

還有北基合作問題？

馬市長英九：

對。

高議員建智：

廚餘部分不管是找臺北縣或桃園縣的養豬戶想辦法把這些廚餘利用掉，如果廚餘部分有辦法處理，就會減少垃圾量也影響第三垃圾掩埋場要不要取消的因素？

馬市長英九：

這祇是因素之一。

高議員建智：

這應該是市長展現魄力的時候，祇要廚餘找到出路這部分的問題就可以解決了？

馬市長英九：

廚餘的部分現在是臺北縣養豬協會願意來處理一部分。

高議員建智：

就當它是商品好了，臺北市想辦法推銷廚餘，如果想辦法推銷出去就不需要送到掩埋場或焚化爐再做處理，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沒錯。

高議員建智：

這是人爲可以做得到吧？

馬市長英九：

這部分應該有機會，機會也不算太小。

高議員建智：

祇要你能力好就有辦法處理廚餘的部分，對不對？

馬市長英九：

是。

高議員建智：

底灰與污泥問題，這部分也可以看你的能力而定吧？

馬市長英九：

現在有幾項變數存在。

高議員建智：

你可以找廠商來做再利用。

馬市長英九：

廠商是有了，不過廠商做出來的東西有沒有市場，現在還需要評估，如果沒有市場，廠商也不願意做，因為廠商投資好幾億元來做這件事情，將來一定要有人買才行。

另外還有兩個因素：第一、環保署是不是能夠開放底灰再利用，這是廢棄物再處理當中很重要的一環。第二、一般工程單位是不是願意採用。這是兩種很重要的因素，換句話是沒有毒而材料也做的不錯，另外就是消費者也願意用。

高議員建智：

這部分是你可以再努力去做的事情。

馬市長英九：

有部分可以，因為廠商做得好不好我沒有辦法掌握。

高議員建智：

如果北基能夠合作也是關鍵點。

馬市長英九：

對，北基合作反而是由我們比較容易掌控的。

高議員建智：

現在北基合作案進行到什麼程度？

馬市長英九：

已經送到議會審議，應該付委了。

**高議員建智：**

所以你都沒有在關心嘛！

**馬市長英九：**

這是環保局在負責的，我們也希望北基合作案能夠儘快通過，這樣就可以做為臺北市與臺北縣合作的範例，使得我們將來往後延伸的機會比較多。

**高議員建智：**

你對該問題還不夠關心。

**馬市長英九：**

我一直都很關心該案的進展。

**高議員建智：**

你剛才答覆我說可能已經付委了，有些事情要根據事實答覆，我看剛才貴黨議員在對你提出質詢的時候，貴黨議員說北基合作案都是民進黨一直在反對，還說到現在還一直在反對，當時我看你還一直在點頭。

**馬市長英九：**

議員問話我都會點頭表示我聽懂議員所說的話。

**高議員建智：**

李彥秀議員說北基合作案都是民進黨籍議員在反對，我問你該案在議會的進展如何你也不清楚，這一屆議會警政衛生委員會是由我擔任召集人，有六位民進黨籍議員、二位國民黨籍議員，該案委員會已經審查通過了？

**馬市長英九：**

該案委員會已經審查通過？

**高議員建智：**

對，你都還不曉得嘛！所以你對這件事情還是不關心。

**馬市長英九：**

關鍵不是委員會，是在大會，事實上該案我們已經提出很久了，基隆方面一直在等待。

**高議員建智：**

如果委員會沒有通過呢？

**馬市長英九：**

委員會審查通過當然好，問題是要等到最後大會通過才行。

**高議員建智：**

我要告訴你的，委員會有六位民進黨籍議員、兩位國民黨籍議員，該案在委員會已經通過了，為什麼國民黨籍議員說該案是民進黨在反對你還一直點頭，你曉不曉得你這樣做是混淆視聽！

**馬市長英九：**

我沒有在混淆視聽，我祇是表示議員講的話我聽懂了，在其他場合我也是這樣，並不是我對內容有什麼意見。

**高議員建智：**

既然有議員提到該案的問題，現在你總要澄清一下吧？最起码也要明白表示該案委員會已經審查通過了。

**馬市長英九：**

對於該案在議會審議的細節方面，我會請環保局來說明。

**高議員建智：**

民進黨也認為第三掩埋場問題一定要跨縣市合作，雖然北基合作案，民進黨籍議員有人反對，譬如我就持反對的意見，但是也有人贊成，像王世堅議員基本上就贊成，但是他贊成的大前提是要跨縣市合作，我們將焚化後的剩餘運去掩埋，他們將垃圾運

來焚化。

我爲什麼持反對的意見，環保局長應該很清楚，你們處理垃圾的能力夠嗎？爲什麼北投焚化廠會延宕，當地居民的兩大問題：第一、臭味。第二、垃圾進場時會夾帶有毒廢棄物的問題。環保局對這兩個問題都沒有辦法解決，當地居民當然會反對，這對北基合作當然也會有所影響，所以你們爲什麼不先檢討本身能力問題？

**馬市長英九：**

情況可能不是這樣，因爲傳聞北投焚化廠過去有感染性醫療廢棄物，其實經過後來檢驗結果，問題並不是很嚴重，而且居民與我們也成立監督的機制來檢驗進廠的廢棄物，這方面應該沒有太大問題，如果基隆在垃圾分類上做得不好，我們可以提出要求，不過基隆做的垃圾分類並不差。

據我了解，有些議員要把該問題與第三垃圾掩埋場掛勾，要我們先宣布不要興建第三垃圾掩埋場，才同意北基合作案，實際上我覺得可以倒轉一下，如果北基合作案可以通過，我相信第三垃圾掩埋場可以往後延伸建置的時間或到最後不建的機會大爲增加。

**高議員建智：**

如果北基合作案是導致第三垃圾掩埋場不建的重要因素……

**馬市長英九：**

是因素之一。

**高議員建智：**

如果你認爲這是重要的因素之一，你就要先克服內部的問題，譬如北投焚化廠附近居民反對臭味及夾帶有害醫療廢棄物問題，這些問題如果能夠處理好，當地居民的反彈就會減少，那要推

動北基合作案，就像推動區里調整一樣，這些對你來講應該沒有問題，祇是你爲與不爲的問題。

**馬市長英九：**

居民對外地來的垃圾，在先天上會有恐懼感，因爲他們認爲我們這邊做垃圾分類做得不錯，這部分我們可以理解，我也向環保局長講，我說基隆垃圾分類的方式如有必要，我們可以安排居民去現場參觀；並且要求他們做好把關工作，這些都很容易做到。

關鍵是議會通過北基合作案的時候，可以把相關的條件開出來，而且這些條件是我們可以做得到的。所以如果這樣做，不管是那一黨，大家都認爲縣市合作是必走之路，我們就趕快把這一關做好，這一關做好最大的好處，並不是可以立刻宣布不建第三垃圾掩埋場，而是可以把建置的時間再延後，延後爭取到時間，再把廚餘與底灰再利用問題做好，我們就成功了。

**高議員建智：**

市長，如果你的能力夠，把垃圾問題控管很好，不要有臭味、廚餘及北基合作問題，我想第三垃圾掩埋場就不像你所講的能拖就拖，而且要興建垃圾掩埋場也不是一年半載就可以完成的事情，難道要等到眼見不行了才要開始興建嗎？所以我覺得你講的話都很矛盾，你都是在打迷糊戰！

**馬市長英九：**

我們不是在打迷糊戰，我們今天之所以有能力把垃圾做零掩埋全回收的時程提前十年，是因爲這半年來有新的發展。

**高議員建智：**

如果第三掩埋場可以不建，前面所講的都是重要因素，你展現魄力克服這些因素，第三垃圾掩埋場就可能不用興建。

**馬市長英九：**

非常感謝高議員的指教，我們會遵照你的高見來推動。

**王議員世堅：**

市長，我覺得高議員問東而你答西，我們主要表達的意思是，爲什麼這幾天面對議會其他議員的質詢或環保局自行對外發的新聞稿，除了打擊你的競選對手李應元先生之外，竟然還把北基合作案做不成都統統推給民進黨籍議員！

**馬市長英九：**

環保局並沒有這樣做。

**王議員世堅：**

昨天顏聖冠議員拿來的新聞稿就是環保局發的。

**馬市長英九：**

內容並沒有提到民進黨議員。

**王議員世堅：**

環保局就是這樣推拖，北基合作案沒有成就認爲是民進黨籍議員從中作梗，今天的報紙也是這樣報導的，剛才高議員是提醒你，這次北基合作案在警政衛生委員會通過，事實上都是民進黨籍議員大力幫忙才通過，我個人就主張應該要趕快通過該合作案，不然警政衛生委員會有六位民進黨籍議員人數占一半以上，我們背負這麼沉重的壓力之下，還是認爲政策合作重要，放棄黨派歧見。

市長，今天市政府的發言人吳育昇處長又對媒體說：濱江市場工程的延宕，又扯進去年納莉颱風。請問你納莉颱風到底對濱江市場造成什麼樣災情導致濱江市場工程延宕到現在，超過預定完工日期一千天，統統都是納莉颱風造成的嗎？他可以這樣胡說八道嘛！第二、濱江市場什麼時候會完工？什麼時候可以讓市民

使用該市場，你到底對濱江市場的問題了不了解？

**馬市長英九：**

納莉颱風確實有造成淹水，濱江市場確切完工時間應該是今年十月份。

**王議員世堅：**

納莉颱風造成的影響有多大？

**黃局長榮峰：**

造成工地內部全部淹水。

**王議員世堅：**

工程延宕一千天當中有幾天是因爲納莉颱風造成？

**黃局長榮峰：**

有三個因素。

**王議員世堅：**

吳育昇處長怎麼可以胡說八道亂講話！

**黃局長榮峰：**

其中一個因素是施工法的變更，第二、道路坍塌。第三、納莉颱風造成工地內部全部淹水。

**王議員世堅：**

第三個原因延宕不到一星期時間！

**黃局長榮峰：**

停工將近一個月。

**王議員世堅：**

最主要第一個原因，就是你們擅自同意他們變更工法才會導致第二個原因出現，就是道路坍塌。

**馬市長英九：**

變更工法並不是我們擅自同意，是因爲起了爭執之後送到工

程會，工程會認為可以這樣做變更。

王議員世堅：

爲什麼民國八十七年開工之後，遠揚集團也有向陳水扁市長提出要變更工法，當時陳前市長就嚴詞拒絕，爲什麼到你手上，就任由他們變更工法！

馬市長英九：

我們上任以後也拒絕，後來發生爭議才送到工程會，如果我們沒有拒絕就不會有爭執了。

王議員世堅：

依情、理、法而言根本就不應該讓他變更工法。

黃局長榮峰：

這是由行政院工程委員會做判斷的。

王議員世堅：

你們不要把責任都推到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他們當時並不是這樣講，也不同意變更工法。

馬市長英九：

王議員這樣的講法並不公平。

王議員世堅：

是你們先造成事實，先停工讓完工時程延宕。

馬市長英九：

在民國八十七年開工的時候，在工法上就有爭執，我們上任之後還是支持建築師的看法，我們與遠揚的看法不一樣，是因爲有爭執才送到工程會。

王議員世堅：

你們可以命令他們按圖施工就好了。

馬市長英九：

你這樣講不是事實。

王議員世堅：

逾期半年你們就可以沒收他們一億五千多萬元訂金，另行發包到現在也完工了，天底下那有讓得標的廠商可以擅自由他們來指定工法，那要建築師、結構技師做什麼？

黃局長榮峰：

市政府的立場與前後兩任市長的看法都是一樣的。

馬市長英九：

你這樣講並不公平。

王議員世堅：

你現在所講的與兩年前我質詢時的講法一樣，你對這件事情還是在推拖！

馬市長英九：

我並沒有推拖，因爲工程會的決定並不是我們可以決定的。

王議員世堅：

請問什麼時後可以完工？

黃局長榮峰：

明年三月份全部工程都可以完工。

王議員世堅：

我是在問馬市長並沒有問你！

馬市長英九：

明年三月。

王議員世堅：

到明年三月剛好逾期完工一千一百天，馬市長當初對所有老舊市場的攤商與附近民眾說：老舊市場的重建非常重要，晚一天完工都會後悔。市長，現在晚了一千一百天怎麼辦？何止後悔！

**黃局長榮峰：**

逾期完工的部分，依照合約該追究廠商與承包商責任的部分我們會予以追究。

**王議員世堅：**

除了追究承包商的責任之外還要追究誰的責任？失職官員的責任要不要追究？

**黃局長榮峰：**

官員如果有責任當然要追究，但是到目前為止工程的落後並不是行政程序的關係。

**王議員世堅：**

我不是在問你，請你回座。

市長，你找一位幫腔的人上臺就要講有意義的話，他不了解情況胡亂回答！

**馬市長英九：**

王議員，到目前為止我沒有看出他講的話有任何沒有有意義的地方。

**王議員世堅：**

可是三年多來那一次我問問題時，他都回答那一年那一月會完工，那一次局長的回答有算數？所以我要馬市長回答，局長針對濱江市場回答過幾次？沒有一次回答的日子算數，我要這樣的回答幹什麼！

**馬市長英九：**

一次沉陷、一次塌陷都不是黃局長能夠預料得到的。

**王議員世堅：**

塌陷了五次，塌陷原因都一樣。

**馬市長英九：**

王議員，參與該案的調查小組也移送法辦了，如果任何工程上的延誤是因為我們工程師或監工人員怠忽，我們當然要負責任，這是沒有問題的。

**王議員世堅：**

該工程我已經研究得很清楚，結論就是不應該同意他們擅自變更工法！承包商或營造商負責的就是針對建築師與業主的要求來做，而我們也都是很慎重開會討論幾年研究下來之後才做成的結論，有多少結構技師參與設計，依我們製定的圖說投標得標的，也是依這樣來報價，如果要變更工法也應該要廢標重新招標才對，這樣做才公平不是嗎？

**馬市長英九：**

我們從開標之後一直到工程會同意他們用島式施工法為止，我們都沒有同意他們這樣做，陳前市長當年承諾的方式，我們都一直在照辦，照辦到該案送到工程會，經工程會裁示可以用島式施工法才做變更的。

**王議員世堅：**

剛才黃局長代替你回答明年三月濱江市場可以全部完工嗎？

**馬市長英九：**

這是工程人員告訴我們的答案。

**王議員世堅：**

你不要不要為該工程負責？明年三月能不能完工？如果無法完工你要負什麼責任？或相關局處首長要負什麼責任？

**馬市長英九：**

我們要看不能完工的責任是什麼，該由他負責的就由他負責。

**王議員世堅：**



你都不用負責任嗎？

馬市長英九：

如果我有責任我也要負責任，問題要看是什麼樣的責任。

王議員世堅：

你怎麼會沒有責任？當初是你指示歐副市長參與這項工程的協調會。

馬市長英九：

這有什麼錯，他懂工程方面的問題，王議員一直忽略這是工程會的決定，並不是我們市政府的決定，我們從一開始就不贊成變更工法，一直到工程會決定之後我們才同意的，因為我們與他們到工程會打官司，我們輸了。

主席：

本組質詢結束，市長施政報告到此全部結束，祝大家健康快樂，謝謝，散會。